奔跑吧梅勒斯

太宰治

だざい おさむ

奔跑吧梅勒斯

はしれメロス

邹微 曹逸冰 李雪莲 译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奔跑吧梅勒斯

红日西沉，阳光自树叶的缝隙洒落，将枝叶映衬得闪闪发光，直如燃烧一般。距日落尚有些时间，还有人等着我呢！有人正静静等待着我，没有一丝怀疑，他对我绝对信任。我一条命算得什么，岂能总说那种以死谢罪的废话？我必须回报他的信赖才行。只剩下这一件事了——奔跑吧！梅勒斯。

信赖，信赖……我被信赖着！片刻前那恶魔的耳语，只是梦呀，那只是一场噩梦。忘了它吧。只要身心俱疲，人类便会遭逢那样的噩梦。梅勒斯，你不可耻，你是真正的勇者，你不是又站起来再度奔跑了吗？

万幸！我总算能以正义者的身份赴死了。啊！啊！夕阳西下，夕阳正渐渐西下。等等，上帝！我自坠地后就是正直的男人，就让我永远都当一个正直的人吧！



ISBN 978-7-5463-2616-0
9 787546 326160 >

定价：20.00元

太宰治

奔跑吧梅勒斯

はしれメロス

邹微 曹逸冰 李雪莲 译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奔跑吧!梅勒斯 / (日) 太宰治著;邹微,曹逸冰,李雪莲译. — 长春: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0.5
(草月译谭)
ISBN 978-7-5463-2616-0

Ⅰ.①奔… Ⅱ.①太… ②邹… ③曹… ④李… Ⅲ.①短篇小说-作品集-日本-现代 Ⅳ.①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051339号

书　　名:奔跑吧! 梅勒斯
著　　者:[日]太宰治
译　　者:邹　微　曹逸冰　李雪莲
出 品 人:周殿富
策　　划:国文创意
策划编辑:渠　诚
责任编辑:聂文聪
装帧设计:未　氓
出　　版: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130021)
印　　刷:北京振兴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787mm×1092mm　1/32
印　　张:10.125
版　　次:2010年5月第1版
印　　次:2010年5月第1次印刷
发　　行:北京吉版图书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北京市宣武区椿树园15-18栋底商A222号(100052)
电　　话:010-63106240(发行部)
书　　号:ISBN 978-7-5463-2616-0
定　　价:20.00元

目　录

奔跑吧！梅勒斯

往事

はしれメロス

第一章

黄昏时，我和叔母并立门口，叔母好像背着个孩子，她身上穿着背婴儿的背袋衣。我至今仍未忘记当时那条昏暗街道上一派幽静的样子。叔母告诉我："街上的人都被天使大人带走了。"又补充说，"是活神仙哦！"

"活神仙。"我兴致勃勃地念叨着。后来我好像说了什么不敬的话，叔母训斥我："这可说不得！会被天使大人带走的。"记得我当时还明知故问地逗叔母发笑："会被带到哪里去呢？"

我是明治四十二年夏天出生的，大帝驾崩的时候我已经虚岁四岁了。大概就是在那年，我和叔母去了距我们村二里开外的邻村的亲戚家做客，在那

儿见到的瀑布，我至今记忆犹新。瀑布在村子附近的山里。宽阔的白色瀑流自覆满青苔的崖顶垂落下来。我骑在一个不认识的男人肩上眺望着那种景致。附近有一个神社，男人将神社里挂着的各色板绘指给我看，而我渐渐觉得孤寂起来，“哇啊哇啊”地哭了。我是用哭声在呼唤叔母。叔母在远处一块低地里，正和亲戚们一起坐在毛毡子上说说笑笑。听到我的哭声，她立刻站了起来。那时可能是被毛毡子挂到了脚吧，她像在鞠躬行礼似的大幅度地东歪西倒。其他人见了都对叔母笑嚷着：“醉了！醉了！”我远远看着那情景，因为懊恼而益发大声地哭了起来。那天夜里，我梦见叔母要扔下我回家去。叔母的胸部被门框紧紧夹住了，一颗颗汗珠从她红扑扑、胀鼓鼓的胸部滴落下来。叔母粗声粗气地嚷着：“我不要你了！”我将脸贴在叔母的乳房上，流着泪不断地恳求：“别走别走！”……当叔母把我摇醒的时候，我正将脸扎在她的胸部大哭。因为梦中的悲伤情绪，醒来以后还啜泣了许久。然而，不论对叔母还是其他人，我都从未说过这个梦的内容。

虽然我有着很多关于叔母的记忆，但对当时的

父母却一点印象都没有。尽管当时我们家应该是由曾祖母、祖母、父亲、母亲、三个哥哥、四个姐姐、一个弟弟以及叔母和叔母的四个女儿组成的大家庭，然而，直到五六岁为止，我除了叔母以外几乎不认识别的人。我隐约记得，从前，宽敞的内院里似乎有五六棵大苹果树，在一个阴沉沉的日子里，许多女孩子攀到了树上。那庭院的一角还有片菊花田，下雨的时候，我也曾和众多的女孩子合撑着伞去看那些盛开的菊花。那些女孩子大概是我的姐姐和表姐们吧。

六七岁以后，我的记忆清晰了起来。有个叫阿竹的女佣曾经教过我阅读，我俩一起读过各种各样的书。阿竹热衷于我的教育。我因为生着病，躺在床上读了好些书。手头的书看完了，阿竹就从村中的教会学校之类的地方接连不断地借来小人书给我看。因为我已经学会了默读，看多久都不会累。阿竹还教我道德观。她屡屡带我去寺庙看绘着地狱和极乐世界的挂轴画，向我说明画的内容。放火的人将熊熊燃烧的笼子负在身上，纳妾的人被长着两只头的青蛇缠紧了身体，苦闷窒息。还有“血池”啊，

“针山”啊，白烟弥漫、深不见底的“无间地狱”啊……到处都是苍白瘦弱的人们在无力地哀号着。当阿竹告诉我“如果撒了谎，就会像这样，下地狱被恶鬼钩舌头”的时候，我吓得哭了起来。

那个寺庙的里院是一块高出一阶的墓地，沿着由栎棠还是什么别的草木构成的天然篱墙，林立着许多卒塔婆①。有些卒塔婆上装着满月大小、车轮样的黑铁轮。阿竹告诉我，如果“嘎啦嘎啦”地拨转那轮子，而它最后就那么停下不动了，转轮的人就能往生极乐世界，它要是在将停之际又往回转，那么转轮人就会下地狱。阿竹拨动轮子以后，它们总是发出好听的声音转一阵子便静静地停下来，而我拨动的轮子经常都会往回转。秋日里的一天，我曾独自到那家寺庙去试转那些铁轮，这回，所有的轮子都像约好了似的“嘎啦嘎啦”地往回转。我压着一肚子火气执拗地试了几十回。天快黑的时候，我绝望地离开了那块墓地。

父母当时好像住在东京，我也随叔母上了京。

---

① 卒塔婆是为了供养和追念死者而立在墓旁的细长木板，木板上部被雕成塔形，板上写有经文、梵字等。

我似乎在东京待过很长时间，但并没有多少印象。只记得奶奶经常会来那座东京的别宅。我不喜欢这个奶奶，她每次来我都会哭。奶奶送过我一个红色的邮车玩具，一点意思也没有。

我终于入读了故乡的小学，记忆也随之一新。阿竹不知什么时候不在了。她嫁去了一个渔村。或许是担心我会追着她去吧，她什么也没说便突然离开了。大概是在第二年盂兰盆节的时候，阿竹又来我家玩了，但她对我的态度却变得有些疏远。她询问了我在学校的成绩，我没有回答。旁边好像有谁代答了。阿竹只说了句："要戒骄戒躁。"也没怎么夸奖我。

大约就在那时，我也终于不得不同叔母分别了。在此之前，叔母的次女出嫁了，三女儿死了，长女招了牙医的养子为婿。叔母带着长女夫妇和小女儿，分家去了很远的城市。我也跟着去了。时值冬季，我和叔母一起蜷坐在雪橇的一角，雪橇开动之前，我的小哥哥一边对我嚷着："上门女婿！上门女婿！"一边隔着雪橇的帘子在我屁股两边连戳了好几次。我咬牙忍受着这种屈辱。虽然我以为叔母已经收留

了我，但一到开学的时候，我就被送回了故乡。

上学后，我已不再是孩子了。大屋里间的空地上杂草丛生，在一个天气晴朗的夏日里，弟弟的小保姆在那片草地上教了我一件令人窒息的事情。我当时八岁上下，小保姆也不过十四五岁。在我们乡下，苜蓿被叫做“BOKUSA”，那个小保姆打发比我小三岁的弟弟去找四叶的“BOKUSA”，然后抱着我咕噜咕噜地在草地上翻滚起来。此后我们又躲进仓库或是壁橱里玩。弟弟非常碍事。有一次，因为被独自留在壁橱外面的弟弟抽抽噎噎地哭了起来，害得我们被小哥哥发现了。小哥哥闻声而来，询问弟弟以后推开了壁橱的门。保姆平静地撒了个谎，说有钱掉在壁橱里了。

撒谎对我来说也是家常便饭。小学二年级还是三年级的女孩节①那天，我对学校的老师谎称家里人让我早点回去装扮人偶，连一小时的课也没上完就回家了，我又告诉家里人，因为今天是桃花节，学校放假了，然后完全不必要地帮着家人从箱子里

① 三月三日为日本的女孩节，又称桃花节。每逢这天，家家户户都要装扮人偶娃娃来为女孩子庆祝。

拿出了人偶。

我还喜欢收集鸟蛋。揭开屋顶的瓦片，随时都能找到许多麻雀蛋，可是我家的屋顶上却没有椋鸟蛋、乌鸦蛋这类稀奇的品种。我从同学那儿要来了绿得十分艳丽的蛋和有着奇特斑点的蛋，作为代价，我拿出五册或十册的藏书交给他们。我把收集来的蛋用棉花包裹着放了满满一屉子。小哥哥似乎发现了我的秘密交易，一天晚上，他要我把《西洋童话集》和另一本忘了名字的什么书借给他。我对哥哥的有意刁难十分恼火。我那两本书都已投资了鸟蛋，不在了。而哥哥是打算等我说没有之后再继续追问书的下落。我便说："一定在的，我找找。"然后装模作样找了起来，自己的房间自不用说，我还提着煤油灯满屋子翻找。哥哥跟在我身后笑道："没有吧？"我却顽强地坚称："有！"我甚至爬到厨房的橱柜上去找。哥哥最后只好说："算了，别找了。"

我在学校写的作文也全是胡扯。我努力把自己装扮成一个老实乖巧的孩子，这样就可以不断获得大家的褒赞。我甚至还抄袭。当时被老师们赞为杰作的一篇名叫《弟弟的剪影》的作文，就是我将某

本少年杂志上的一等奖作品全盘照抄过来的。老师让我把那篇作文用毛笔誊写一遍，要在展览会上贴出来。后来这事被一个喜欢看书的同学识破了，我还祈祷过那个同学的死。也是在那个时候，一篇名叫《秋夜》的作文又得到了老师们的一致褒赏，作文的内容是：一天我学习到头痛起来了，出门来到走廊上，眺望着院中的景致，月色很好的夜里，成群的鲤鱼和金鱼在水池中嬉戏，我沉醉在庭院的夜色之中，此时邻屋传来了母亲他们的笑声，我“啊”地回过神来，发现头已经不痛了——就是这么一篇小品文。这里面没有分毫的真实。庭院的描写是从姐姐们的作文本中抄来的，而最重要的是我从来不曾用功到头痛的程度。我讨厌学校，所以也从没用功读过学校那些书。我只看娱乐书籍。而家里人只要见我在看书，便以为我是在学习。

不过，如果我在作文中写出真话，一定不会有好结果。有一次我写下了“父母根本不爱我”的怨言，结果被教导主任招到教员室去训了一顿。另一次，老师给我们出了“如果发生战争”这么个题目，我写道：“地震、打雷、火灾、亲爹，比这还恐怖的

是战争，一旦发生战争，首先要逃进山里，把老师也叫上一起逃，老师也是人，我也是人，对战争的恐惧是一样的吧?”这回是校长和副教导主任两人一起找我面谈了。他们问我：“你是抱着什么想法写下这些的?”我打马虎眼说只是随便写着玩。副教导主任在笔记簿中写下了“好奇心”几个字。然后，我与副教导主任短短地交谈了一回。他问我：“你写‘老师是人，我也是人’，是人就都一样吗?”“我想是吧。”我犹犹豫豫地回答。我总体上是个寡言少语的人。“那么，既然我和这位校长先生是一样的人，为什么我们的工资不一样呢?”我稍稍考虑了一下，回答说：“那是因为工作不同的关系吧?”那位戴着铁框眼镜、面颊清瘦的副教导主任立刻把我这话记到了笔记本上。我对这位老师早就怀有好感。此后，他又这么问我：“你的父亲和我们也是一样的人吗?”我很困惑，什么也没有回答。

我的父亲是个非常忙碌的人，在家的时候很少。就算在家也不会和孩子们在一起。我很惧怕这个父亲。我想要父亲的钢笔又不敢开口，一个人思前想后苦恼了好久。有天晚上，我闭眼躺在床上，呓语

似的向邻屋中正在与客人谈话的父亲低低地呼唤着："钢笔，钢笔……"然而可想而知，这话既未传进父亲的耳里也未进入父亲的心中。又有一次，我和弟弟在屯满了米俵的大米仓里玩得正开心，父亲叉手站在门口大吼着："小家伙，出来！出来！"因为背着光，父亲的身体看上去完全是一个巨大的黑影。当时那种恐怖感，我至今忆及还心有余悸。

我与母亲也不甚亲近。由乳母的乳汁喂养、在叔母的怀中长大的我，到小学二三年级为止对母亲都全无印象。那还是两个男工告诉我的……一天夜里，睡在我旁边的母亲感觉到我的被子在奇怪地耸动，便问："你在干吗？"我不知所措地回答："我腰痛，在按摩。"母亲只是半睡半醒地嘟囔了一句："揉一揉就好了，不要捶……"我只好无声无息地在腰部抚摩了一阵。关于母亲的记忆，多数只令我倍觉寂寞。有一次，我从大柜里翻出哥哥的西服套在身上，一边在庭院的花坛间信步闲游，一边随口哼唱着即兴创作的忧伤小调，眼眶也渐渐湿润了。我想穿着这身衣服和在账房干活的学生一起玩，打发了女佣去叫他，但那学生迟迟未到。我一边等，一

边用鞋尖划拉着里院的竹篱墙，逐渐失去了耐心。我将两手插在裤袋里哭了起来。母亲见到我在哭，不知为什么，扒下我那身西服就在我屁股上“啪啪啪”打了几大板。我感受到了一种锥心蚀骨似的屈辱。

我从小就很注意穿着打扮。衬衣的袖口没有纽扣就不行。我喜欢白色法兰绒衬衣。内衣的襟领也必须是白的。连那个白襟应露出外衣领口一分还是两分，我都有讲究。中秋节那天，村里的学生们都盛装来到学校，我每年也必定会穿上粗条纹的茶色法兰绒外衣，在校舍狭窄的走廊上像女人般婀娜多姿地迈着碎步小跑。我尽量隐藏起自己这种好打扮的一面，因为家里人老说我的容貌在兄弟里面是最难看最难看的，要是被他们知道这个长得“最难看”的男孩竟然那么爱打扮，我一定会沦为众人的笑柄吧？于是我反而装作对衣装漠不关心，这在某种程度上确实收到了效果吧，不管在谁眼里，我都是个笨头笨脑的土包子。我和兄弟们同桌用餐的时候，祖母和母亲经常会一本正经地说到我长得丑，我心中其实很不甘。我相信自己是个好男儿，还曾跑到

女佣们的房间去，拐弯抹角地探问她们：兄弟中间谁最好看？女佣们大抵都说：长兄最好看，其次便是阿治了。我脸红了，但心中仍有一点点不满。我希望她们说我比长兄都要好看。

不光是容貌，我的笨拙也令祖母她们颇为不满。我每次吃饭都因拿筷子的方式拙劣而被祖母批评，她还说我行礼的时候屁股撅着很难看。祖母让我端端正正地坐在她面前反复练习行礼，不管练了多少次，她都从未夸过我做得好。

祖母对我来说也很难应付。村里的小剧场开张时，东京有位叫雀三郎一座的艺人曾来演出，公演期间，我一场不漏地跑去看。因为那个小剧场是父亲建的，所以我每次都能免费坐到好位子。放学回家，我立刻换上轻柔的便装，在腰带上挂一根顶端串着小铅笔的细银锁，便朝小剧场奔去了。我有生以来第一次接触到歌舞伎，十分兴奋，就连观看滑稽剧时都常常流下泪来。那一轮公演结束后，我将弟弟和亲戚的孩子们聚拢来凑成一座，自己演起了歌舞伎。我从前就好鼓弄这类活动，经常招集起男工和女佣们，给他们讲故事、放幻灯或放映活动写

真。那个时候，我排演了《山中鹿之介》、《鸽之家》和《KABBORE》① 三出滑稽剧。我从某本少年杂志上选出了山中鹿之介在谷河边的一家茶馆里得到了早川鲇之助这么个家臣的那一节，自己将它改写成了剧本。在将“本人乃山中鹿之介是也”这么一长句话改成歌舞伎的七五调②台词时，我可真费尽了心思。《鸽之家》是一篇我不管读多少遍都会泪流满面的长篇小说，我又从中选出最哀伤的一段编成了两幕剧。《KABBORE》是雀三郎一座在最后一幕全员出场时每次必跳的舞，所以我也把它编成了一段舞蹈。经过五六天的排练，终于到了开演的日子，我将藏书房前宽敞的门廊选作舞台，还制作了小小的拉幕。我从日间就开始做起了这些准备，可祖母却被拉幕的铁丝绊到了下巴。“你要用这铁丝勒死我吗?”祖母大骂起来，“别学这种叫花子玩意儿!”尽管如此，那天晚上我还是招集了十来个男女仆佣，

① 原文“かっぽれ”，是一种新式歌舞伎，融入了幕末和明治时期的流行舞蹈。

② 日本诗歌、韵文的一般音律规则，将七音节和五音节的句子相间，反复吟诵。

上演了那些戏剧。然而一想起祖母的话，我便心情沉重。我演了山中鹿之介、演了《鸽之家》里的男主角，也跳了《KABBORE》的舞蹈，然而我却再也提不起兴头，我只觉满腹凄楚。在那以后，我也时常会演些《偷牛人》啊、《皿屋敷》啊、《俊德丸》之类的剧目，祖母每次看到都要大皱眉头。

我虽然不喜欢祖母，但在那些难以入睡的夜里，也还有着需要感谢祖母的时候。我自小学三四年级起便患上了失眠症，夜里两三点都睡不着，经常会躺在床上哭起来。家里人也教了我各种各样的助眠方法，比如在睡前吃点糖啊、数着时钟的滴答声入睡啊、用水浸冷双脚再上床啊、把合欢木的叶子放在枕头下睡觉啊……都没有什么效果。大概因为我是个心思重的人，对许多事情都爱穷根究底地反复琢磨，也就更加难以入睡了。我悄悄把玩父亲的鼻眼镜，不小心摔裂了镜片，此后就连续几晚都辗转难眠。我家隔壁的隔壁是个小杂货店，也卖几本书。有一天，我在那家店里翻看妇女杂志的卷首画时，看到一幅黄色美人鱼的水彩画，想要得不行，便起念悄悄把那一页撕下来带走，然而我在撕书的时候

却被年轻的店主人看到了，他“小治、小治”地出声制止了我。我将那本书“啪”的一声扔在小店的榻榻米上便飞奔回家了。这次失败的经历也让我失眠得很厉害。我还因为对火灾的恐惧而躺在床上莫名其妙地苦恼过。一想到“这个家要是被烧掉了怎么办”，我便没法儿入睡了。有一天夜里，我睡不着而起身去上厕所，看到与厕所隔着一条走廊的黑漆漆的账房里，那个寄住的学生正在独自放映活动幻灯[1]。白熊从冰崖上跃入海中的图像被接连不断地投影在房间拉门上一块火柴盒大小的区域内。我注视着那样的画面，揣摩着学生独自放幻灯的心情，只觉得无限伤感。回到床上，我还因为活动幻灯的事而心跳不已。我琢磨着那个学生的身世，又一直担心那台放映机的胶片会不会烧起来酿成火灾……直到将近黎明时才迷迷糊糊地睡了过去。就是在这样的夜晚，我对祖母产生了感激之情。

女佣一般在八点左右就会伺候我睡下，但直到我睡着为止，她都不得不躺在我旁边陪着，我因为

① 即电影。

可怜那个女佣，上床不久就装作睡着了。我听着女佣悄悄从我床上起身离去的动静，默默祈祷着自己能够快些入睡，然而直到十点我还在辗转反侧，我只好抽抽噎噎地哭着起了床。那个时间，全家人都睡了，只有祖母还醒着。祖母和守夜的老爷爷围坐在厨房的坑炉边聊天。我穿着棉袍加入到他们中间，默不作声地听他们闲聊。他们谈的都是些村中人的家长里短。唯有一件事令我难以忘怀：在一个秋天的深夜里，我正听着他们唧唧喳喳地聊闲天，忽然自远处传来了送虫祭①的咚咚鼓声，“啊，原来还有很多人没有睡呢！”我心中顿时安定多了。

关于声音的回忆还有不少。我的长兄当时正在东京上大学，每次放暑假回家，都会向村里人推广他在音乐或文学方面的新兴趣。长兄那时在学习戏剧，他发表在某本乡土杂志上的一篇名为《相争》的独幕剧在村里的年轻人之间引起了很大的反响。兄长写完那篇作品后，曾经读给弟弟妹妹们听，所有人都说“不懂不懂”，然而我却懂了。我就连最后

---

① 为了驱走稻田里的害虫而进行的祭礼活动。

那句"真是漫漫长夜啊!"所包含的诗意也都理解了。所以我觉得那篇作品与其叫《相争》，还不如改名为《蓟草》。我在哥哥写废了的稿纸一角，用小小的字写下了自己的意见。哥哥大概没有注意到我的留言，作品还是以原名发表了。他也收集了不少唱片。我的父亲，只要家里有人响应，他就会将艺人们从老远的大城市请到我们乡下来。记得我在五六岁时还被那些艺人们抱过，也学会了《很久很久以前》、《那是纪州国的蜜柑船》之类的歌谣和舞蹈。因此，比起哥哥的唱片里那些西洋音乐，我更早熟识了本国的音乐。有天夜里，我躺在床上，听到哥哥的房间里传来了非常好听的音乐，我从枕上抬起头来仔细倾听了半晌。第二天我起了个大早，来到哥哥房中，随手翻找着哥哥的唱片，终于被我找到了——原来，让我昨夜兴奋难眠的唱片是《兰蝶》①。

比起长兄，我与二哥更加亲近。二哥以优异的成绩从东京的商业学校毕业后便回了乡，一直在自

① 江户时期净琉璃的一个剧目，因鹤贺新内的哀婉曲节而闻名，内容以兰蝶和艺伎的相恋与殉情为中心，充满了幕末时期的颓废色彩。

家的银行里工作。二哥也受到了家中人的冷遇。母亲和祖母曾说过，家里最丑的男孩是我，其次就是二哥了，所以，我想二哥的不受欢迎大概也是因为容貌的关系。我记得二哥曾经半是逗我半是发牢骚地说过："谁的赞赏都不需要！即使长得男子汉一点也要好好活着嘛！是不是，阿治?"然而我其实从未发自内心地觉得二哥难看。我相信二哥的头脑在兄弟们中间也是出类拔萃的。二哥好像每天都会在喝酒之后和祖母吵架。每逢那种时候我都暗暗憎恨着祖母。

小哥哥和我反目了。这个哥哥掌握了我太多的秘密，我从来只想对他避而远之。而且，小哥哥和弟弟长得很相像，都被众人赞为漂亮，我就像被他们从上下两方施加着双重压力，简直喘不过气来。那个哥哥去东京念中学后，我总算松了口气。弟弟因为是小儿子，长得又讨喜，父母都很疼爱他。我一直嫉妒着弟弟，常常打他，遭到母亲的斥骂后又转而怨恨母亲。在我十岁或十一岁时，有一回，我的衬衣和内衣的针缝里像是被撒了一把胡麻似的爬出了好多虱子，弟弟仅仅因为笑了一笑，就被我

“撂倒”在地。然而我毕竟担心了起来，找来一瓶写着“不可饮用”的药水涂在弟弟头上隆起的好几个包上。

姐姐们都很疼爱我。然而最大的姐姐死了，二姐姐出嫁了，后面的两个姐姐又各自去了不同城市的女子学校念书。因为我们村里没有火车，要从家里到三里以外镇上的车站去，夏天一般是骑马，冬天可以坐雪橇，而春天融雪的时候和秋天雨雪交加的日子里便只能步行了。姐姐们因为晕雪橇，放寒假的时候一般都步行回家。每到那一天，我都会到村口堆放木材的地方去迎接她们。就算天完全黑了，道路在雪光的映耀之下仍然很明亮。终于，姐姐们的提灯自邻村的森林深处一闪一闪地出现了，我“喂——”地大叫着使劲挥舞双臂。

年长的那个姐姐所在的学校与另一个姐姐的比起来，位于更加偏僻的市镇，所以她每次带回来的礼物也比较寒碜。一次，这个姐姐一边说着“什么也没有呢……”一边红着脸从筐中拿出五六束线香烟花交给了我，我突然觉得胸口仿若被绞紧了似的疼痛起来。这个姐姐也总被家里人说长得丑。

这个姐姐在入读女子学校之前一直和曾祖母住在别舍里，以致我从前还以为她是曾祖母的女儿。曾祖母在我小学毕业那年去世了。家里人将曾祖母穿着白衣、僵硬萎缩的尸体纳入棺材的时候，我从旁瞟了一眼，立刻担忧起来：要是这一幕以后老在我眼前晃来晃去怎么办？

不久我就小学毕业了，因为身体弱，家里决定让我再读一年高等小学。父亲说：等身体长结实些再去念中学，但也不能和哥哥们一样去东京上学，那样不利于你的健康，还是先在乡下上中学好了。我虽然对上中学并无多大兴趣，但仍在作文中写下了“身体不好真可惜啊”之类的话来博取老师的同情。

当时，我们村也实行了町制，那所高等小学是由我们那个町和附近五六个村子共同出资设立的，位于离镇半里远的松林中。尽管我因为生病的缘故一直在休学，但我仍然代表着我们那所小学，所以，在汇集着来自邻村的优等生的高等小学里，我也必须力争第一名。即便如此，我仍然不用功。“马上就要成为中学生了”——这种自矜使我只觉得那所高

等小学又脏又无聊。我经常在课堂上画连环画，下了课就绘声绘色地向同学们讲述那些画的内容。载满了那些画的笔记簿足有四五册之多。我还时常以手支腮，心不在焉地眺望着窗外的景色发呆个把小时。我的座位靠窗，有一只苍蝇被拍死在窗玻璃上以后一直黏在那儿，当它模模糊糊地进入我视野的一隅时，我好几次将它误认作了远处的山鸡或野鸽子，待到看清楚后才大吃一惊。我还曾和五六个要好的同学一起逃课去了松林里，一边在沼泽边的草地上翻滚着一边谈论女生的话题。我们将衣物撸起，互相比较着那个地方生出来的稀稀拉拉的体毛。

虽然那是一所男女混合学校，我却从未主动接近过女生。我因为欲情很旺盛，总是拼命地压抑着，面对女生也变得格外胆小。到那时为止，有两三个女生暗暗喜欢过我，我一直假装不知道。我从父亲的书架上拿出帝展①的入选画册，长时间盯着其中的白描画而面红耳赤。我又时常让自己养的一对兔子交配，目睹那只雄兔高耸起毛茸茸的背脊的样子，

① 明治末期开始由帝国美术院主办的展览会。

我的心怦怦直跳。我就这样一直暗自压抑。我是个面皮薄的人，连按摩的事也没有告诉过任何人。我从书里读到了它的坏处，为了戒除这种行为而费了好大力气，可终归没用。那段时间，大概因为每天去那么远的学校通学的缘故，我的身体也健壮了起来，额边还长出了小颗小颗疱肿般的青春痘，我为此而深感羞耻。我用一种叫做宝丹膏的药将患处涂得红红的。兄长在那一年结婚了，婚宴的那天晚上，我和弟弟悄悄去了新嫂嫂的房间，嫂嫂背门而坐，正在梳头。我从镜子里一眼瞥见新娘那朦胧而明亮的笑靥，拖着弟弟便逃了回来。“没有什么好看的吧！”我虚张声势地嚷嚷。其实，我是因为自己那涂得红红的额头而无地自容，才会做出这种反弹的表现。

岁末将至，我也不得不开始为中学入学考试做准备了。我根据杂志上的广告从东京邮购了许多种参考书，但那些书全被我压在箱子里一页都未翻过。我预备报考的中学在本县①最大的城市里，投考者

① 县为日本的一种一级行政区。日本全国现有四十七个一级行政区，太宰治的故乡是本州东北端的青森县。

至少会有录取名额的两三倍之多。我也偶尔会为落第的忧念所袭，突然用起功来，然而持续努力一周之后，我便确信自己能够考上了。我用功的时候，夜里往往会学到将近十二点才上床，早晨四点左右又起来了。在我学习的时候，有个叫阿民的女孩陪在我身边，干一些生火、煮茶之类的活儿。阿民不论前一天熬到多晚才睡，次日凌晨四点一定会叫我起床。在我为老鼠生子之类的算术应用题而挠头不已的时候，阿民总是安静地坐在一旁读小说。后来，一个年老而肥胖的女佣接替了阿民的工作，当我得知这是母亲的安排时，我揣摩着母亲的用意，皱起了眉。

翌年春天积雪尚深的时节，父亲在东京的医院里吐血亡故了。附近的报社出了号外来刊登父亲的死讯。而我，较之父亲的死，感受更深的是因这种大张旗鼓的阵势而带来的兴奋。我的名字也被列在遗族名单里登上了报。父亲的尸体被装在一口很大的寝棺里用雪橇运回了故乡。那天，我和大群的镇上人一起来到靠近邻村的路口上迎接父亲的灵柩。终于，一只只雪橇自森林深处接连不断地驰了出来，

我远远凝望着雪橇的帷幕反射着清冷的月光一路疾驰的样子，觉得那光景很美。

第二天，我们全家人齐集在放置父亲灵柩的佛堂里。棺盖被揭开的时候，所有人都哭了出来。父亲好像睡着了似的躺在那儿，高高的鼻梁变得苍白发青。我被大家的哭声所感染，也流下了眼泪。

此后足足一个月，我们家就像起了火似的忙得不可开交。我因为那混乱环境的影响，完全松懈了入学考试的准备。我在高等小学的学年考试中也几乎全是乱答的，然而我的成绩仍然排在了年级第三名左右，这显然是教导主任看了我家的情面。我从那时开始便已察觉到了记忆力的减退，如果考前不复习，考试时就会什么都答不出来。这在我是前所未有的。

第二章

虽然并没有考出什么好成绩，我仍然通过了那年春天的入学考试。我穿着新裙裤、黑袜子和系带式的靴子，取下了一直挂在身上的手巾，像个翩翩佳公子一样将缎面斗篷的前襟敞开来披在身上，向

着那座滨海的小城出发了。然后，我抵达了那座城中的一户远亲家，在他们开的和服衣料店里脱下了这身旅行装束。从那时起，我一直寄住在这户门前挂着开中缝的旧布幌子的人家。

我是个遇到一点儿新鲜事都会兴高采烈的人，刚入学时，我连去澡堂都要戴着学校的制帽、穿着和服裤裙去。从路边的窗玻璃中瞥见自己那副姿容，我还会微笑着对自己点头致意。

然而，学校的生活却一点都不快乐。校舍位于那座城市的边缘，外墙上粉着白涂料，后面是一座滨海而建的地势平坦的公园，就连上课时都能听到海浪和松涛声。校舍的走廊很宽敞，天井也很高，这些我都觉得不错，然而那里的老师却对我施加了残酷的迫害。

我在开学典礼那天就被一个体育老师打了。他说我态度傲慢。这个老师是我入学考试时的面试官，当时他别有意味地问我："父亲去世了也没法儿好好学习吧?"我低着头没吭声，因此，这次的打击也就更让我深受伤害。这以后我又被多个老师打过。有时是因为我在"独自发笑"，有时是因为我打了哈

欠，总之有各种各样的理由来责罚我。还有人告诉我，教员室里的老师们都说我上课打哈欠打得厉害。我真奇怪他们为什么会在教员室里谈论这种无聊的话题。

有一天，一个同乡的学生把我叫到校园的石山后面，给了我一个忠告：你的态度看上去确实很傲慢，你要是再这么挨打下去，一定会留级的。我愕然了。那天放学后，我沿着海岸线疾行在回家的路上，任由海浪舔舐着我的靴子，不住地长吁短叹。我用西服的袖子不断揩拭着额上的汗珠，忽而，一只大得令人吃惊的灰色船帆自我的近旁经过，晃晃悠悠地飘向了远方。

我就像枝头将落的花瓣，一丝微风都足令我抖颤飘零。遭受到丁点儿的侮辱便会让我难过到萌生绝念。我深信自己迟早会成为不凡的人，所以必须维护自己作为英雄的荣誉，即便是大人施予的侮辱也不能接受。而留级这种不名誉对我来说无疑是致命的伤害。从那以后，我一直战战兢兢地听讲，一边听讲一边还觉得教室里有上百个看不见的敌人在对我虎视眈眈，我丝毫也不敢掉以轻心。早晨上学

之前，我会将扑克牌摆在桌上占卜一天的运势。红心是大吉，方片是半吉，梅花是半凶，黑桃是大凶。一天又一天，我抽到的总是黑桃。

到了考试前夕，不论博物、地理还是修身的教科书，我都一字一句地死记硬背。这大概是源自我一不做二不休的洁癖吧。然而这种学习方法并没有带来好的效果。这一方面让我学得筋疲力尽，另一方面，考试的时候我也不能融会贯通，虽然有时能答出几近完美的答案，也有的时候因为满脑子意义不明的字句而导致思维混乱，只能在卷子上不知所云地乱写一气。

然而我第一学期仍然得到了全班第三的成绩。操行也是甲等。一直因为留级的担忧而苦恼不堪的我，一手握着成绩单，一手提着靴子，撒腿奔向了校园后的海岸边。我太高兴了。

我从未像接下来一个月的假期中那般志得意满。我对弟弟夸夸其谈，把中学生活描绘得如梦似幻，又将那座小都市吹嘘得如同仙境一般。

我画风景写生、采集昆虫标本、在原野和山川间奔走嬉游。老师布置的假期作业中，有画五幅水

彩画和采集十种罕见的昆虫标本的内容。我肩扛捕虫网，把装有镊子和毒壶这类物品的采集包扔给弟弟，自己则追赶着纹白蝶和蝗虫，在盛夏的原野中度过整整一天。夜里，我们在庭院里升起篝火，用网子和扫帚随手扑落聚拢来的大群飞虫。小哥哥当时正在美术学校的雕塑科就学，每天都在中庭的大栗树下捣鼓他的黏土。他正打算为已从女子学校毕业的小姐姐塑一尊胸像。我也顺便坐在旁边画几幅姐姐的面部写生，然后和小哥哥互相贬损彼此的作品。姐姐虽然一直都在认认真真地给我们当模特，但遇上这种场合她一般会支持我的水彩画。这个哥哥在小时候经常被大家赞为天才，所以对我的所有才能都不屑一顾。我的文章也被他嘲笑为小学生作文。每逢那种时候，我也会露骨地对哥哥的艺术才能表示轻蔑。

有天晚上，这个哥哥进到我的房间，小声对我说："阿治，有个稀奇的虫子哦！"说着蹲下身，从蚊帐下面小心地递进来一团用面巾纸包着的东西。哥哥知道我正在收集珍稀的昆虫。小纸包中传来了小虫"咔嚓咔嚓"的挣扎声，那小小的声音让我体

味到了亲人间的温情。我迫不及待地拆开小纸包，哥哥忙不迭地提醒我："跑了哦！跑了哦！"然而那只小虫只是普通的锹形虫而已。我将那只鞘翅类动物纳入到我收集的十种珍稀昆虫之列，交给了老师。

假期结束的时候我十分惆怅。我离开了故乡，来到那座小都市，在寄居的衣料店二楼房间里独自打开行李包的时候，差点儿又哭了。在这种孤寂难熬的时候，我便会去书店。那时我去了附近的一家书店。光是浏览着陈列在店里的一排排刊行物的书脊，我的忧愁就不翼而飞了。在那家书店一角的书架上，有五六册我即使想要也买不了的书。我时常会装作漫不经心地停在那架书前，一边抖动着膝盖一边偷偷翻看几页。然而我去那家书店，当然不可能仅仅是为了读那种含有医学内容的文章，对当时的我来说，无论什么书都能让我得到休憩与慰藉。

学校的功课变得越加没趣了。最令人诅咒的是在黑白地图上用水彩画工具标上山脉港湾河川之类的作业。因为我是个精工细作的人，这种给地图上色的作业可以花掉我三四个小时。历史课也很无聊，老师特意让我们记笔记，要求把讲义的要点记下来，

然而，老师的讲义差不多就是照本宣科，所以自然的，我也只能记下和教科书的文章没啥两样的笔记。然而，因为我仍然执著于考试成绩，所以就连这种作业我都会每天认认真真地完成。

到了秋天，那座城市各所中学间的一些校际体育竞赛开始了。从乡下来的我连棒球比赛都没见过。我虽在小说中读到过“全垒打”呀、“游击手”呀、“中坚手”之类的用语，对比赛规则也有所了解，但对这项活动着实提不起什么兴趣。不光是棒球，网球也好，柔道也好，每逢和别的学校有什么竞赛，我都不得不作为拉拉队的一员去给本校选手加油，然而这对我来说又成了中学生活的一大可厌之处。拉拉队里有个队长，会故意弄得邋里邋遢，拿一把日之丸的扇子①，攀上校园一角的小土丘去发表演说，然后同学们便会纷纷笑嚷着：“真难看！真难看！”比赛时，每到中场休息，团长就会“刷”的打开扇子，大喝一声：“起立！”我们便站起来一齐挥舞着紫色的小三角旗高唱《呼唤强敌》这首拉拉

① 日本国旗的样式。

队歌。这实在让我害臊，我一逮着空子就溜回家去。

然而，我也并非完全不运动。我的脸色黯淡发青，一直以为这是我的那种按摩的结果，所以一有人说我脸色不好，我就好似被人点破了那个秘密似的心慌起来。我无论如何都想让脸色变好些，所以也会锻炼身体。

在此之前，我早就因为血色不好而烦恼着。小学四五年级时，我从小哥哥那里听来了“民主”的思想，也曾听母亲向客人们抱怨过：因为民主，税金也大大增加了，收上来的米几乎全都交了税。我为那种“民主”的思想感到心虚汗颜，所以我夏天在庭院中帮男工们除草，冬天又上屋顶帮他们扫雪，还向男工们传授了“民主”的思想。然而，后来我才知道，男工们并没有因为我的帮忙而高兴，我除过草的地方他们往往还得重干一遍。我只是借着给男工们帮忙的名义，希图自己的脸色能变好些而已，然而这种种的劳动也并没有使我的脸色好起来。

上中学以后，我企图通过运动来改善自己的血色。天气炎热的日子里，我放学后必定要顺道去海边游泳。我喜欢像雨蛙一样将两腿大幅划开来游

"蛙泳"。我把头从水里笔直地抬起来，不论是水面的粼粼波光、岸边的葱葱绿叶，还是头顶的朵朵流云，都清晰地呈现在眼前。我像乌龟一样尽量高高地抬起头来游泳，哪怕多接近太阳一分也好，我想让自己的脸快些晒黑。

此外，我所住的屋子后面有一大块墓地，我在那里画出了百米直线跑道，认认真真地独自练习着。那块墓地被一圈枝繁叶茂的高大的白杨环抱着，我跑累了，就在附近游游荡荡，挨个儿辨读着那些卒塔婆上的文字。什么"月穿潭底"、"世界唯一心"之类的句子令我印象深刻。有一天，我在一块生满青苔、又黑又湿的墓石上看到了"寂性清寥居士"这么个名字而心痒难熬，在那墓前新近放置的纸莲花的白色叶片上，写下了得自某法兰西诗人启发的佳句："我在地底同蛆虫嬉戏"。我用沾着泥的食指，以恰似幽灵的纤柔线条将些字抹了上去。第二天傍晚我出门运动时，先去参观了一下昨日的墓标。然而，那些亡魂的文字尚未赚到任何一个近亲的眼泪，就被早晨的骤雨冲了个干干净净，纸莲花的白色叶子也变得破破烂烂了。

我虽然做着这种顽皮事，跑步的成绩却也突飞猛进了，两腿上的筋肉也圆鼓鼓地凸了出来。然而我的脸色仍然没有什么改善，黝黑的表皮下沉淀着令人不快的浊青。我对自己的脸很有兴趣，读书烦了就会拿出手镜，或微笑或轻颦或支腮沉思，不厌其烦地对着镜子做出各种表情。我研发出了一种肯定能逗人发笑的表情——眯眼蹙鼻，把嘴收得小小的撅起来，那样子就像小熊一样可爱。我在不满或感到困惑时就摆出这副表情。我最小的姐姐当时正在这个城市的县立医院住院，我去探望她的时候就做这副鬼脸给她看，她笑得按着肚子在床上直打滚。姐姐仅和同来的中年女佣两个人住在医院里，非常寂寞，所以只要听到医院长长的走廊里传来我“咯噔咯噔”的脚步声，便会马上高兴起来。她说我的脚步声比其他人的要高一些。我要是一周没有去姐姐那里，她便会差女佣来接我。女佣认真地告诉我：我没去的这段时间，姐姐的体温都要高些，脸色也不好。

那时我已经十五六岁了，手背上隐约可见静脉的青色血管，身上也有了种异样的厚重感。我和班

里一个黝黑瘦小的同学悄悄地相爱了。放学回家的路上我俩必定结伴同行。即便只是触到了彼此的小指，我们也会脸红起来。有一次，我俩从学校后面的小道走回家，那个同学在郁郁葱葱地生着水芹和蘩缕的田沟里发现了一只蝾螈，默默地把它掬起来交给了我。我虽然讨厌蝾螈，却做出很欢喜的样子，把它接过来包在了手巾里。回家后，我将它放到了中庭的小水池里。蝾螈摇摆着短短的脖子在水中游来游去，第二天早晨去看时都还没有跑掉。

我的心性非常矜持，从没想过要向对方表白自己的感情。面对那个同学时，我的舌头从来不怎么灵巧。另外，我当时还在意着邻居家一个瘦瘦的女学生，可是，我在路上遇见那个女生时，几乎每次都会瞧不起人似的把头扭向一边。秋天的一个夜里，外面起火了。我起床来到门外，看到熊熊烈火挥洒着火星从我们近旁的一家寺社背面冒了出来。寺社的杉树林仿佛正环抱着那团烈焰般黑黝黝地静立着，大群落叶般的小鸟惊恐地蹿飞在树丛的上空。我知道邻居家门口有个穿着白色睡衣的女孩正看向了我这边，然而我只将侧脸对着她，目不转睛地注视着

远处的大火。我想，我的侧脸在火光的映照下一定很美吧？因为我是这种性子，所以不管和前面那个同学还是这个女学生，都没能进一步加深关系。然而，我一个人独处的时候却大胆多了。我对着镜中的自己挤眉弄眼，又用小刀在桌上刻了两片薄薄的嘴唇，把自己的唇贴了上去。后来，试着在那唇上涂红墨水却涂成了黑不溜秋的怪颜色，我只好用小刀把它全部削掉了。

上了三年级，一个春天的早晨，在上学途中经过一座大桥时，我倚着圆圆的朱漆栏杆恍然出神了。桥下是像隅田川一样宽阔的滔滔江流。在那之前，我从未有过恍然出神的经验。我的意识中，仿佛总有个人在身后看着自己，我一直以来都在对他做着某种表演。就像有个人对自己的一举一动都会毫不遗漏地从旁解说："他正在困惑地看着手掌"、"他正在搔着耳朵念念有词"等等，所以，什么"回过神来"，什么"浑然忘我"，在我都是绝无可能的情况。然而那一天，我自桥上的浑然忘我中回过神来之后，因心中的孤寂感而惴惴不安了。我思考起了自己该何去何从的问题。我一边行走在桥上，一边

忆起了种种往事，也想到了我的梦。然后发出了叹息：我真的可以成为不凡的人吗？——大约就是在那前后，我开始有了内心的渴念。我无法因周遭的一切而得到满足，一直都在做着空虚的挣扎。我一直戴着十重二十重的假面，连真相何其可悲都看不分明。不过，我终于渐渐看到了一条孤独的出路，是创作。那里存在着我许多的同类，所有人都与我一样在凝视着这种无以名状的战栗。当作家吧！当作家吧！我暗自渴愿着。

弟弟也在这一年上了中学，并与我住到了一起。我同弟弟谈了自己的想法后，我们在初夏时节集结起五六个朋友，创办了一份同人杂志。在我居所的斜对门有一家大的印刷厂，我们将印刷的工作委托给了他们。我们还用石板印制了精美的封面，然后将杂志分发给班里的同学。我每月会在那本杂志上发表一篇创作。最初写的是一些关于道德的哲理小说，另有些一行两行、断片式的随笔也是我的得意之作。这份杂志持续办了一年左右，我因为这件事而与兄长产生了分歧。

兄长为我的文学狂热倾向而感到担心，从乡里

寄来了长长的信："化学有方程式、几何有定理，这些都为解答问题提供了完备的依据，然而文学却没有这样的东西，不到足够的年龄、没有合适的环境，根本不可能切实地摸到文学的门槛。"兄长郑重其事地如此写道。我也认同兄长的话，然而我相信自己正是那个具备充分条件的人。我立刻给兄长回信："哥哥的意见我完全赞同，有这样的好哥哥真是我的幸福。然而，我并没有因为文学而影响课业，莫如说正是它促使了我更加努力学习。"我就用这么一封感情夸张的信搪塞了兄长。

"不管怎样你必须出类拔萃。"出于这种自我逼迫式的想法，我也确实在努力学习。升上三年级以后，我的成绩一直是全班第一。要想既不被人说成书呆子又稳坐第一是很难的，或许仅仅因为不想遭到这样的嘲笑，我甚至学会了让同学们顺从自己意愿的技巧。连一个绰号叫"蛸"的柔道部主将都听命于我。教室的角落里放着一只装纸屑的大罐子，我有时指着它说：蛸也钻到罐子里去怎么样？蛸就会真的嬉笑着把头伸到那个罐子里去。笑声从罐子里发出来，听上去有些异样。班里的美少年们也大

都听我的。我将许多三角形、六边形和花形的绊创膏星星点点地贴在青春痘上也没有人笑我。

为了这些青春痘，我很是烦恼。那段时期，青春痘也渐渐多了起来，我每天早晨一睁眼就用手抚着脸探摸青春痘的状况。虽然我用过很多种药，但全都没有效果。后来我去药店买药的时候，不得不把药的名字写在小纸片上，装作是受人之托的样子问："有没有这种用药?"我将青春痘视作欲情的象征，害臊到差点万念俱灰了。我甚至想过干脆死了算了。家里人对我容貌的恶评也达到了顶峰。已经出嫁的大姐姐甚至说：没人会愿意嫁给阿治的。我只有拼命地抹药。

弟弟也担心我的青春痘，替我买过很多次药。我从小就和弟弟关系不好，弟弟考中学的时候我还咒过他考不上，然而，两人这样离开家一起生活之后，我才渐渐了解了弟弟的好性情。弟弟越大越变得内向和沉默寡言了，虽然也会时不时在我的同人杂志上发表些小品文，但都是些柔柔弱弱的文章。他为自己的成绩不如我而长期苦恼着，我若去安慰他，反而会让他更不高兴。此外，弟弟前额的发线

像富士山一样呈三角形，看起来有些女气，他为此也很不快。他还坚信自己是因为额头窄所以头脑才会这么糟糕。只有对这个弟弟，我什么都可以答应。我那时与人相处，要么完全隐藏自我，要么完全敞开心扉，二者必居其一。我和弟弟之间，无论什么话都能互相坦言。

初秋的一个没有月亮的夜晚，我俩来到港口的栈桥上，沐着海峡那边吹来的习习清风谈起了红线的话题。那是学校的国语老师有一次在课堂上讲的：我们的右脚小趾上连着一根看不见的红线，它吱溜吱溜拉得老长，另一端连在某个女生的同一只脚趾上，两人即便相隔多远，红线都不会断，即使离得再近——例如迎面相逢——红线也不会打结，所以我们注定要娶那个女生为妻。我第一次听到这话时非常兴奋，一回家就转述给了弟弟。那天晚上，我们一边倾听着涛声和海鸥的啼鸣，一边又谈起了这个。“你的那一位现在在哪儿啊？”我这么戏问弟弟。他双手扶着栈桥的栏杆摇晃了两三次，恶声恶气地回答：“在庭院里走着。”我想：一个穿着大木屐、手持团扇、在庭院中凝视着月见草的少女，与弟弟

真是太般配了。轮到我说的时候，我看向晦暗的海面，只说了句“系着红腰带的……”便闭上了嘴。这时，从海峡对面来了一艘联络船，那船如同一座大型旅舍，从众多的窗口中流泻出橙黄的灯光，缓缓地自水平线那一侧浮了上来。

只有这件事我没告诉弟弟：那一年暑假回家时，一个在浴衣外系着红色腰带的新来的小个子女孩，动作鲁莽地为我脱下了西服。那个女孩名叫美代。

我有个习惯，在临睡前总爱偷偷抽根烟，一边考虑一下小说怎么开头之类的问题。这习惯不知什么时候被美代知道了，有天晚上她给我铺好床后，在我枕边放了一个烟灰缸。次日早晨，我对过来打扫房间的美代说：“烟是我偷着抽的，所以就不要放烟灰缸了。”美代答了一句：“好……”似乎有点不高兴。也是在那个暑假，当浪花节①的演唱班子来镇上会演时，我们家让所有的仆佣都去小剧场观看。虽然家里人也叫我和弟弟同去，但我们瞧不上这种乡下会演，特意跑去田间捉萤火虫了。我们去到了

---

① 江户末期出现的一种伴以三弦琴的说唱艺术，明治以后大为流行。

邻村的森林边，但因为夜露太重，只捉到二十来只，装在笼子里带回了家。去看浪花节的人们也陆陆续续回来了。我们让美代铺好床，张好蚊帐，然后关了电灯，将萤火虫放到帐子里。萤火虫在蚊帐中飘忽来去，轻盈地飞舞着。美代也站在帐外看了一会儿。我与弟弟并排躺着，比起萤火虫发出的蓝光，我更多地注意着美代那微明的身影。“浪花节好听吗?”我稍稍生硬地问道。我以前从来不向女佣们询问她们工作以外的事。美代静静地回答说：“不。”我喷笑了出来。弟弟一言不发地用团扇“啪沙啪沙”地赶着一只停在蚊帐襟口处的萤火虫。我总觉得气氛不是很好。

自那时起，我就对美代在意起来，一说到红线，我的眼前便浮现出美代的身影。

第三章

上了四年级，有两个同学几乎每天都会到我的房间来玩。我拿出葡萄酒和墨鱼干来招待他们，又教了他们不少杜撰的知识。例如，我告诉他们有一本关于怎么烧炭的新书问世了，我又用机械油将某

位新进作家写的一本名叫《兽的机械》的书涂得黏黏嗒嗒的拿给他们看，“这书就是这个样子发售的哦，还真是新奇的装帧呢！”我还从《漂亮朋友》这本翻译小说中抽出一些段落，在原来的位置代以本人妙笔，再托熟识的印刷店帮我秘密印制出来，拿着它去惊吓友人：“这可真是本奇书啊！”

我对美代的思念也渐渐淡薄了。我开始觉得住在一个屋里的人互相恋慕什么的也太奇怪了，而且我平常又是个只会说女孩坏话的人，这次却为了美代而有些心神不宁了，即使只是一点点，也够令我气恼的，所以别说是对弟弟，就是对这些要好的朋友，我都从来没提过美代的事。

然而，我看了一本出自某位俄罗斯作家之手的著名长篇小说后，想法发生了转变。那是以一个女囚的经历为题材的小说。那个女人的堕落是从她被主人的外甥——一个贵族大学生诱惑开始的。我忘了那篇小说的其他重要内容，只在描写女主角和主人的外甥在紫丁香下第一次接吻的那一页夹入了一片枯叶书签。此时的我，好像无法再将那部名著小说仅仅当做与己无关的小说来读了。我无法不把我

和美代代入到书中的两人身上。我觉得自己要是在所有方面更无耻一点，就与那个贵族一模一样了。这么一想，就感到自己以前简直胆小到愚蠢。我认为自己之所以会那么小肚鸡肠，是因为过去所走的道路太过平坦。我渴望着亲身去践行一条人生的崇高受难者的道路。

我先将这件事向弟弟坦白了。是晚上睡在床上说的。我本想用严肃的态度来说，然而刻意摆出严肃的姿势反而让我变得紧张不安。我一会儿摸脖子一会儿搓手，说得很没风度。我对于自己不这样子说话就不行的习性感到悲哀。弟弟不断舔着薄薄的下唇，一次也不曾翻身地静静听着，然后，仿佛难以启齿似的问：“要结婚吗?”我惊了一跳，故意无精打采地回答：“不知道有没有可能呢……”弟弟用意外老成的口气委婉地向我阐明了“恐怕没有可能不是吗”这层意思。听着弟弟的话，我突然看清了自己的真正态度。我的心头火苗直蹿，从被子里坐起身来，压低声音狠狠地宣言：“所以要战斗啊！战斗！”弟弟扭曲着身子躺在印花棉布的被子下，好像要说什么，然而他只是偷偷瞄了我一眼，轻轻地笑

了。我也笑了出来。“因为已经长大了嘛！”说着，我将手伸向了弟弟，弟弟也害羞似的从被子里伸出了右手。我低笑着握住弟弟无力的手指摇了两三次。

在寻求朋友们支持的时候却没费这么大力气。朋友们听了我的话后，还纷纷替我出起了主意，然而我知道，这仅仅是因为我说话时执拗的态度迫使了他们对我表示支持而已。事实也的确如此。

四年级的暑假，我带着这两个朋友一道回了故乡。虽然我告诉长辈们说这是为了三人一起复习迎接高中入学考试，其实是我想让他们看看美代，才硬把他们给拖了来。我还祈祷着这两个朋友不要遭到家里人的恶评才好，因为哥哥们的朋友全都是来自地方名门的青年，而不是像我的朋友这种衣襟上连两颗金纽扣都没有的人。

那时，在里庭的空地上建有几个大鸡舍，我们每天在旁边的看守人小屋里复习一上午功课。小屋的外墙用白色和绿色的涂料粉刷过，约两坪①大的房间里，整整齐齐地摆放着油漆过的新桌椅。东侧

① 1坪约为3.3平方米。

和北侧各有一扇宽敞的房门，南边也有扇西式推窗，要是把它们全部敞开，风就会马上呼啸而入，书页也会“哗啦啦”地跳起舞来。小屋周围的杂草仍和从前一样繁茂，几十只黄茸茸的小鸡在草丛间忽隐忽现地嬉耍。

我们非常期待午餐时间的到来，每到那时都说笑着猜测哪个女佣会来通知开饭。若来的不是美代，我们便“乒乒乓乓”地敲桌子啧舌头大声喧哗；若是美代来了，大家便倏然安静下来；等美代离开了又一齐喷笑出来。一个晴朗的日子里，弟弟也和我们一起在小屋里学习，到了中午，我们又和往常一样谈起“今天会是谁来”的话题，只有弟弟没参与我们，他一边在窗边来回走动一边默记英语单词。我们开着各种玩笑，互掷书本，还把地板蹬得“砰砰”直响，那时我的玩笑开得有些过头了。我想让弟弟加入我们，有些不满地瞪向了他：“你从刚刚开始就没吭声，在想什么呢?”“讨厌!”弟弟急促地叫了一声，右手一扬，将两三片单词卡挥撒到空中。我吃惊地移开了视线。就在那一刻，我得到了一个糟糕的结论。我想：美代的玩笑不能再开了。然而

我立刻装着若无其事地笑到前仰后合。

幸好那天来通知开饭的不是美代。我们排成一列走在通向主屋的豆田间的窄道上，我走在队列的最后，一边开朗地大声谈笑，一边不断掐下豆秧上那圆圆的叶片。

我从没想过要牺牲自己，只是觉得讨厌。就好像有人在洁白的丁香花丛中撒了一把泥，而且做这种恶作剧的偏偏还是自己的近亲，这就更令人不快了。

此后两三日，我思来想去，十分苦恼。美代也在庭院中行走过不是吗？而弟弟和我握手的时候确实显得很困惑。重要的是我还毫无知觉地一心欢喜着，不是吗？对我来说，没有比“毫无知觉地一心欢喜”更大的耻辱了。

讨厌的事接连发生了。有一天吃午饭时，我和弟弟以及朋友们面桌而坐，美代在一旁用一把红色的带有猴脸图案的团扇“呼啦呼啦”地给我们打扇。我暗暗以团扇的风量来估摸美代的心思。然而，美代向弟弟那边扇的风比给我的更多。我绝望了，将餐叉“啪”的一声放在了盛肉排的盘子里。

我感到每个人都在欺负我，甚至胡乱猜测朋友

们也一定早就知道这事了，只有我被蒙在鼓里。算了，忘了美代吧！我独自下定了决心。

又过了两三天，有天早晨，我把前晚抽剩的五六根烟放在烟盒里，就这么将它忘在枕边去了看守人的小屋，待到想起这件事，慌慌张张跑回来时，屋里已整理得干干净净，烟盒也不见了。我死了心，叫来美代，以责问的口气对她说："香烟哪儿去了？被人发现了吗？"美代一脸认真地摇了摇头，然后踮着脚把手伸到门上横梁的后面，从那里掏出了一个绿底上飞着两只金蝙蝠的烟盒。

这件事让我勇气百倍，从前的决心再度复苏了。然而，一想到弟弟，我仍然会心生郁结，我从此不再与朋友戏谈美代的事，对弟弟也多了一份卑屈的顾虑之心。我也没有去主动诱惑美代，而是等着她来向我表白。我给过她许多这样的机会，例如屡次把美代叫到屋中做一些全无必要的琐碎事，她来的时候我还故意做出一副随和不拘礼的样子。为了让美代倾心于我，我也很注意自己的容貌。那时我脸上的青春痘总算好了，然而或许是出于惯性吧，我仍会想方设法修饰自己的脸。我有一个盖子上雕满

了如常春藤一般蜿曲纤长的蔓草的漂亮粉盒，不时用盒中的粉来遮掩脸上的纹理，而那段时间我对这事也变得格外热衷了起来。

我心想：接下来就全看美代的决心了。然而机会却迟迟不至。我在看守人小屋学习时也常会抽空子去主屋看看美代。我咬着唇远远偷看着用堪称鲁莽的动作使劲挥舞着扫帚的美代。

终于，暑假结束了，我也不得不和弟弟以及朋友们一起离开故乡了。为了让美代至少在我下一次放假归来之前都不要忘了我，还曾送了件礼物给她，我希望能将自己深植入美代的心中，然而终究没有成功。

出发的日子到来了，我们登上了自家的黑色箱型马车，美代和家人们并立在门前为我们送行。美代既没有看我，也没看向弟弟。她一直低着头，双手像拨念珠似的拨动着挽衣袖用的鹅黄的带子，马车开动起来时依然继续着她的动作。我万分不舍地离开了故乡。

秋天，我和弟弟一起去了那座滨海城市附近的温泉浴场，那地方，坐火车过去大约需要三十分钟。

母亲和病后的小姐姐租了一处屋子暂住在那里做温泉疗养。我也住到那边去继续复习备考。因为担负着“秀才”的美誉，我非得在初中第四年考入高中①不可。虽然我对学校的厌恶有增无减，我却好像被什么追逼着似的一直埋头苦读。从那时起，我开始坐列车通学了。每周日，朋友们都会来我那儿玩。我们好像完全忘了美代的事，再也不提她。我和朋友们每周都会出外野餐。我们在海边平坦的岩石上架锅炙肉，喝着葡萄酒。弟弟嗓子好，又会唱很多新歌，我们向弟弟学会了那些歌，一齐放声高唱。玩累了便在岩石上睡去，再次睁开眼时，潮水已经涨上来了，本来在陆上的岩石不知什么时候已成了小小孤岛，我们简直以为自己还在梦中。

我一日不见这些朋友们都会寂寞难耐。可是，那时发生了一件事。一个刮着大风的日子里，我被学校老师狠狠地扇打了脸颊，而受到这种责罚仅仅是因为我偶然的行侠仗义。我的朋友们都被激怒了。那天放学后，四年级的全体学生集结在博物教室里，

---

① 日本战前旧制，初中学制四年，高中学制三年。

讨论着要把那个老师赶出学校。“罢课！罢课！”有的学生高喊了起来。我十分狼狈，只好拜托大家：“如果是因为我一个人的事而罢课就算了吧，我不恨那个老师，事情其实很简单，很简单……”于是，朋友们转而说我胆小没骨气。我胸中憋闷，独自离开了教室。一回到温泉浴场的家，我就泡进了池子里。被狂风刮得破破烂烂的三两片芭蕉叶自庭院一角伸出，在浴池中投下了青灰的阴影。我背靠着浴池的边缘，生气全无地慢慢沉了下去。

我有个怪毛病：当我被屈辱的记忆所侵袭，为了驱散它们，便会一个人反复叨念着“那么、那么……”。“事情很简单、很简单……”我想象着自己惶急不安的样子，一边将池里的水掬起、洒下、掬起、洒下，一边反反复复地念叨着：“那么、那么……”

第二天，那个教师向我们道了歉，也没有发生罢课，我也很快与朋友们恢复了关系，然而，这次灾难却使我阴郁了下去。我频繁地思念着美代，直至觉得如果不见一见美代，自己便会就此一直坠入深渊。

正好那时母亲和姐姐决定结束温泉疗养回家去，她们出发的日子是星期六，因此我得以借送她们回家为由回一趟故乡。我没告诉朋友们，自己不声不响地上路了。我也没有对弟弟讲明回家的真正目的，我想，就是不说他也知道。

我们一家人离开温泉浴场，先去了一趟照顾我和弟弟的衣料商那里，然后，我、母亲和姐姐三人起程回乡了。列车离开站台时，前来送行的弟弟将苍白的富士额凑近车窗，送了我一句："加油!"我全未留心它的含义，朴直地接受了这句话，爽快地点头道："好的好的!"

马车过了邻村的地域，将近家门时，我心绪难宁。天黑了，天空与山岳皆一派晦暗。田间的稻子在晚风中沙沙作响，我倾听着这样的声音，胸中骚动不已。我伸长脖子往车窗外的暗夜里不住地东张西望，直到道旁大簇的狗尾草那白白的茸头差点儿触到了我的鼻子，我才大吃一惊地向后仰去。

家里人簇拥着站在门口昏暗的轩灯下迎接我们的归来。马车停下时，美代也"啪嗒啪嗒"地自门内走了出来。她怕冷似的将双肩缩成了一团。

那天夜里，我躺在二楼房间中思考了一个异常艰涩的问题。我为“凡庸”的观念所困扰着——自从有了美代的事，我是不是越来越蠢了？恋慕女人这种事任谁都会。然而，我却是不一样的，我敢说我是不一样的！我的恋情在各种意义上都不是低俗的。不过，恋慕着女人的家伙是不是人人都会这么想？——然而……我被自己抽的烟呛得泪流不止仍然顽固地坚持着：在我这里是有思想的！

我考虑着若想和美代结婚便不可避免要与家人进行的论争，获得了一种堪称孤寒的勇气。我的所有行为都不是凡庸的，我果然是卓尔不群的。我如此确信着。即便如此，我仍然倍感寂寞。我不知道这寂寞从何而来。因为怎么都睡不着，我又做起了那种按摩。我把美代的事完全驱出了脑海，无论如何也不愿意玷污她。

早晨睁开眼，秋高气爽，澄空若洗。我早早起了床，去对面的田地里摘葡萄。我让美代也提个大竹篮一起去了。我尽量装出随意的态度叫上了她，所以谁也没起疑。葡萄架在那片田地的东南角，占地十坪左右。葡萄成熟的季节，我们会用苇席将四

周密密地围起来。我和美代推开那圈苇席一角的小门，进到葡萄田里。里面非常暖和，两三只黄色的长腿胡蜂嗡嗡飞舞着。清晨的阳光自头顶的葡萄叶和四周苇席的间隙洒进，将美代的身影映作薄薄的葱绿。来这儿的途中，我做了各种各样的构想，还曾像个恶少似的歪嘴偷笑，然而当真二人独处了，却窘到有些难熬。我特意没关那扇小板门。

我因为个子高，也不用搭凳子，就直接用修枝剪“咔嚓咔嚓”地剪下葡萄串交给美代。美代接过那一串串的葡萄，用白色的围裙麻利地擦干露珠，再将它们放入地上的篮子里。我俩一句话也没有交谈。经历了漫长的煎熬，我逐渐恼怒起来了。当葡萄将要装满一篮时，美代又一次将手伸向我递出的葡萄，她突然受了惊似的迅速缩回了手。“喂！”我咂着舌将葡萄塞给美代。

美代用左手紧紧握住了右手根部。“刺到了。”听她这么一说，我“啊”地皱起了眉。“笨蛋！”我脱口而出。美代静默着，笑了。我没法儿再待下去，“去上药吧！”说着便奔出了那苇席小间。我带着美代很快回到了主屋，在账房的药架上搜寻着阿摩尼

亚的瓶子。然后我尽可能粗鲁地将那个紫色玻璃瓶塞给了美代，也没有帮她敷药。

那天下午，我乘上村中新开通的一路公共汽车，在挂着灰色布帘的简陋车厢里颠簸着离开了故乡。虽然家人让我坐马车去，可我不想像个王公似的坐着家里那辆印了家徽、黑得锃亮的箱型马车出门。我将那篮和美代一起摘来的葡萄置于膝上，出神地凝望着铺满落叶的田间小道。我已经满足了。将那么点儿回忆植入到美代的心中，已是我竭尽全力而得来的丰收了。“美代铁定是我的了。”这么想着，我安心了。

那一年的寒假是我作为中学生的最后一次休假。随着归乡日期的逐渐临近，我和弟弟相互间都感到了几分尴尬。

我俩终于回到了家中，一进屋就先去了厨房。我们在石炉边盘腿而坐，东张西望。然而美代却不在。我和弟弟再三交换着疑惑的眼神，不明所以。那天晚餐后，我们被二哥邀到他的房中，三人围坐在暖桌边打扑克。然而每张牌在我眼中都无异于黑纸一张。我们的话题渐渐靠近了那个的问题，我终于开口探询：“一个女佣好像有点不够呢……”我用

手里的五六张牌挡住脸，漫不经心似的说。我已经做好了心理准备：万一哥哥发现了我的心事，就干脆趁着弟弟也在，把一切摊开来好了。

二哥拿着自己的牌左看右看不知出哪张好，“美代吗？美代和奶奶吵了一架，回家去了，她可真是个倔脾气呀！”哥哥嘟囔着，出了一张牌。我也跟着出了一张牌，弟弟也闷声不响地出了一张牌。

此后又过了四五日，我去了鸡舍旁的看守人小屋，从一个喜欢读小说的年轻看守人那里打听到了更加详细的情况。美代被一个男工仅仅玷污了一次，事情被其他的女佣知道以后，她便无法在我房里待下去了。那个男人还做过许多其他的坏事，当时已经被我们家辞退了。然而，看守人还是说得有些过分了，他甚至将那个男人夸耀功绩的话也说给我听，说美代事后还嗫嚅着“不要、不要……”

过了正月，寒假也将近结束的时候，我和弟弟去了藏书房，将各种各样的藏书和卷轴拿来翻着玩儿。透过高高的天窗，可以看到雪花纷纷扬扬地飘落下来。我们家从父亲那一代过渡到兄长这一代后，不论是各个房间的装饰器物还是这里的藏书卷轴的

种类都在迅速发生着变化，我每次回乡都很感兴趣地观察着这些变化。我展开了一幅像是长兄新近的收藏品的卷轴，那是棣棠飘散在水中的画。弟弟捧着一只装照片的大盒子来到我身旁，一边不时向冰冷的指尖哈口气，一边埋头翻看足有几百张之多的照片。不久，弟弟将一张衬纸还很新的手札型照片①递给了我。原来，美代最近大概随母亲去过一趟叔母家，这便是那个时候她们同叔母一起拍的照片。母亲一个人坐在沙发上，叔母和美代个头差不多，并立在她的后方；背景是蔷薇盛开的花园。我俩将头凑到一起，久久注视着这张照片。我虽然在心里早已与弟弟和解了，但尚未将美代的那件事告诉弟弟，我强作镇静地默默看着照片。拍照的时候美代似乎动了，面部到胸部的轮廓都不怎么清晰；叔母将双手交叠着放在和服的腰带上，炫目似的眯起了眼。我觉得她俩很是相似。

邹徽　译

① 照片的一种规格，长约105mm，宽约80mm。

奔跑吧！梅勒斯



はしれメロス

启禀大人！启禀大人！那个人，太过分了，太过分了！是，他真是个可恨的家伙，是个恶毒的人哪！啊，我已经忍无可忍，不能再容他活着！

是，是，我平心静气地向您禀报。那个人，我不能再容他活下去了。他是世人之敌！是，我什么都说，我原原本本，一五一十，全部向您禀报。我知道那个人在哪里，马上带您去！去把他切碎吧！去杀了他吧！那个人……是我的师，我的主，然而却与我同年，都是三十四岁。我只比他晚生两个月而已，没有什么大不了的差别吧？人与人之间，应该没有那样可怕的悬殊吧？可是，至今为止，那个人是怎样恶意地使唤着我，又是如何恣意嘲弄我的呢？啊，我受够了！能忍的我都忍了，当怒不怒，枉自为人！

迄今为止，我是如何暗暗保护着那个人的，谁也不知道。就连他自己都没有注意到。

不，那个人知道，他是知道的！——正因为知道，他才更要故意贬低我！那是个傲慢的家伙，因为受了我太多的照顾而心有不甘。他是个傻子般的自大狂呢！

他大概认准了受到我这等人的照顾是个什么奇耻大辱。他好像觉得自己无所不能，急不可耐地想要证明给世人看呢。笑话！人世间可不是这么回事啊！

既然活在这世上，便怎么也免不了要向谁卑躬屈膝，继而一步一步，压榨着他人辛苦攀爬，除此之外别无他法！

那个人到底做得了什么？

他什么都做不成！

我看他不过是个乳臭未干的小鬼罢了。

要不是有我在，他和那帮愚蠢无能的弟子们，一定老早就倒毙在哪块荒郊野地里了。

“狐狸有洞，鸟有巢，人子却无枕头之所。”这个、这个、就是这个。他总算是坦白了！

彼得又做得了什么？——雅各、约翰、安德烈、多马，白痴的集合！成群结队尾随在那人身后，满口甜腻肉麻的奉承话，痴狂执迷于天国这种荒唐玩意儿，只等着天国降临，他们便全体一跃而为左大臣右大臣之类的吧？——一群蠢货！

连当天的面包都要犯愁，若不是我设法筹来，他们岂不只有饿死的分儿？

我让那个人去宣讲教义，私下里向聚拢来的乡民们收取供奉钱，又向村里的财主索要供品。从住宿的安排到日常衣食的购求，都是我在不厌其烦地操办，然而，别说那个人，就连那些笨蛋弟子们都从没对我道过一句谢。

不但不道谢，那个人还对我每日的默默操劳视而不见，时常狮子大开口地为难我。在我们只有五个饼和两条鱼的时候，他竟吩咐我给眼前一大帮子人分发食物。我背地里实在是想尽了办法，好不容易才总算买齐了他要的那些食物。

说起来，迄今为止，我帮助那个人“创造奇迹”，充当他那些危险魔术的助手都不知有多少回了。单从这点来看，我也绝不是个吝啬的人。

不但如此，我还是个相当有情趣的人。

我觉得那个人很美。在我看来，他像孩子般地无欲无求。我为了每日的面包拼命积攒钱财，他转眼便将这些钱一厘不剩地浪费尽了。

可是我并不怨恨。因为那个人很美。

尽管我原本只是个穷商人，却自觉颇能理解所谓的“精神家”。所以，即便那个人傻瓜般地将我一分一厘辛苦积攒起来的钱胡乱挥霍掉，我也毫不在意。

虽说毫不在意，他要是偶尔能对我说上句暖心话也好啊，可是那个人从来只会恶意地驱使我。

一次，那个人在春天的海边信步而行之时，忽然唤了我的名字：

“也承蒙你照顾了。你心中的寂寞，我是知道的。可你这样成天摆张不高兴的脸，却不行。寂寞的时候摆出寂寞的脸孔，那是伪君子的做法。特意以满面愁容示人，只是为了让人了解自己的寂寞。如果真的相信神，那么你即便在寂寞之时，也要若无其事地把脸洗净，在头上涂抹膏油，面带微笑才对。你还不明白吗？即使他人不能了解你的寂寞，

在你目所不及之处，你至诚的天父一定能够了解，这不就够了？不是吗？”

“寂寞，是人所皆有的啊。”他如是说道。

听着这些话，不知怎的，我很想放声大哭——不，即便我不能承蒙天父垂怜，不能得到世人的理解，只要您一个人能够了解，就足够了！

我爱您。不论其他弟子们如何深爱着您，他们的感情都无法与我的相比。

我比任何人都爱您。彼得和雅各他们，不过是指望着跟随您会有什么好处可得。

但是只有我知道！——只有我知道跟随您得不到任何好处。即便如此，我仍无法离开您。这是为什么？

如果您离开了人世，我也很快会死。我是活不下去的。

我有一个隐秘的心愿，那便是让您远离了所有那些无聊的弟子们，也停止宣讲天父的教诲，仅仅作为一介平民百姓，与母亲玛利亚夫人和我，平平静静地相伴一生。

我在老家的村子里还有一户小房子，年迈的父

母住在那儿。

我还有片很大的桃园。每年春天——也就是现在这个时候——桃花都开得漂亮极了！

我们可以无忧无虑地度过一生。我愿意长久侍奉在您左右。请您也娶一个好妻子吧！

我说完，那个人微微笑了。“彼得和西门都是渔人，也没有美丽的桃园。雅各和约翰也是赤贫的渔人，对这些人而言，哪里都没有他们能够安度一生的乐土。”他自言自语般轻轻嗫嚅着，又继续静静地漫步。我与那个人平心静气交谈的机会，前前后后就只有那么一次，自此以后，他再也不曾向我敞开心扉。

我爱那个人。他要是死了，我也会一起死。

他不属于任何人，他是我的。若要把他让给别人，我宁可先杀了他。

我舍弃了父亲，舍弃了母亲，舍弃了生养我的故土，跟随那个人直到如今。我既不相信天国，也不相信神。

我同样不相信那个人的复活——他又怎么会是以色列人的王？

那些笨蛋弟子们一心相信他是神的儿子，从他那里听闻了所谓神之国度的福音后，正丑态百出地欣喜雀跃着呢——恐怕他们马上就要失望了！

“高高在上的人，将要降到低处，卑微谦逊的人，将要升至高处。”那个人曾经如此许诺，可人世间又哪有这等好事？——他是个骗子。

他的话从头到尾都是胡说八道，我半句不信。我只信奉着那个人的美。那样美的人世上绝无仅有。我纯粹地爱慕着那个人的美。仅此而已。我并不指望得到任何报酬，也没有想过跟随那个人，不久便得见天国，到时候风风光光一跃而为左大臣右大臣之类——我没有那种劣根性。

我只是不愿离开那个人，只要能够待在他身边，听着他的声音，远眺着他的身影就足够了。除此之外，可能的话便希望他停止说教，只与我相伴一生。

啊！真能那样我该有多幸福！我只相信今生的、此世的喜乐，来世的审判之类，我一点不怕。为什么那个人不能接受我这不求回报的、纯粹的爱呢？——啊，请杀了那个人吧！大人。我知道那个人在哪里，马上带您去！

那个人瞧不起我，憎恶着我。我被他讨厌了！我照料着他和弟子们的生活起居，把他们从日日的饥渴中解救出来，为什么他还要那样恶意地侮蔑我呢？请您听听看吧——

那是六天前的事了。当时，那个人在伯大尼的西门家用餐，村中妇人马大的妹妹马利亚手捧一个盛满了真哪哒香油的玉瓶，悄然走进了宴客间。突然间，她将那瓶油一股脑儿浇在了那个人的头上，将他从头到脚都淋湿了。然后，她不但不为这失礼的举动道歉，反而镇静地蹲下身，用自己的头发仔细地擦拭那个人的双脚。一时间，香油的气味满屋弥漫。那真是异样的光景。不知怎的，我一下子就火了，冲那姑娘怒吼起来："不许无礼！这样不是连衣服也弄脏了吗？而且，把这么昂贵的香油一次倒光你也不觉得可惜？你真是个笨蛋啊！光这些香油就得值三百文吧？把它卖了，拿三百文去布施穷人，那些穷人不知有多高兴呢！而你却做了这种无谓的事！"

我这么狠狠斥责了她一通。然而，那个人严厉地瞪向了我："不许责骂这个女人。她对我做的是件

美事。拿钱布施穷人，从今往后你们还有的是机会，不是吗？然而你们即将无法再施予我什么了。其中缘由我不想说。只有这个女人知道。这个女人在我身上涂抹香油，是在为安葬我而做准备。你们最好也记下这件事。今后你们不论到哪里去传讲我这短短一生的事迹，都务必要提到这个女人今日所为之事，以作纪念。”说完，那个人原本苍白的面颊上竟泛起了几分潮红。

我压根儿不信那个人的话。我想：又在表演惯常的那套夸张把戏了吧？本来可以姑妄听之的，然而，那个人当时发出的声音、他的眼中的色彩，却透着某种前所未有的异样，我顿时疑惑了起来。我又仔仔细细端详那个人的面孔：他那微显潮红的脸颊，浅泛泪光的瞳眸——哈！我终于恍然大悟了——啊，真讨厌！这件事，光是说出口来都令人难堪至极哪！

那个人，爱上了这贫贱的乡下女人，不是吗？绝对没有可能？然而，危险啊，他心里难道就没有一丝类似的感情？即便是他也不能免俗吧？竟然对那种愚笨的乡下女人萌生了特殊的爱意，那是怎样一种失态！简直是无可挽救的大丑闻！我这个人，

对于别人心中那些羞于启口的感情，天生有着敏锐的嗅觉。虽然我也觉得那是种低俗的嗅觉，并不喜欢这样，但我确实具有一眼看穿他人弱点的洞察力。

那个人，即便只是稍稍动心，他对那无知无识的乡下女人怀有特殊情感这点，一定是没错的。我应该不会看错，确实如此！啊！受不了了，我无法容忍！我想：连他都已不堪至此的话，那便无可救药了。

那简直是丑态的极致！迄今为止，那个人不论怎样为女性所爱慕，一直都静如止水，未曾有过些微的心浮气躁。如今他已老昏了头，不知羞耻了！

或许该说那个人年纪尚轻，这样也是在所难免。但这么说来我和他同年，比他还小两个月，我也一样年轻不是吗？

然而我却忍耐着寂寥，将全身心献给他一人，迄今为止从没对任何女人动过心。马大的妹妹马利亚是个与众不同的姑娘。虽然她姐姐长得五大三粗，牛一般壮实，性子又粗鲁，是个除了干起活来手脚麻利之外一无是处的乡下妇人，马利亚却生得骨骼纤细，皮肤通透白皙，手脚也纤柔秀气，一双湖水

般幽深澄净的大眼睛，总以一种如梦似幻般的神情凝望着远方，是个气质高雅到让村里人都觉得讶异的姑娘。连我也曾想过，进城时悄悄买条白丝巾什么的送给她——啊，我已经弄不清楚了！

我到底在说什么？——对了，我不甘心。什么缘由，却弄不清楚。我懊恼到只想捶胸顿足。如果说那个人还年轻，那么我也年轻。我是个有才能、有房又有田地的体面青年。可是我为那个人放弃了自己的一切特权。我被他骗了！那个人是骗子，大人！

那个人抢走了我的女人——不，不对！是那个女人，从我这儿夺走了那个人！——啊，也不对！我说的全是疯话，请您一句都别信！

我已经弄不明白了。真是抱歉！无意间说了这么多捕风捉影的话。这种无聊事情，绝对不可能发生的！我不小心说了好些丢人的话呢。

然而，我啊，真是懊恼得很！我懊恼到恨不得抓胸挠肺！什么缘由，却弄不清楚。啊，嫉妒是怎样一种心灵的地狱呀！

我如此不顾一切地爱慕着那个人，追随他直到

如今，他却连句温和亲切的话都吝于赐予，反倒是满面潮红地去袒护那种卑贱的乡下女人。啊！他果然是不知羞耻，老昏头了！那个人已经无药可救了。他只是个凡夫俗子，死不足惜！这么一想，不经意间，我开始考虑起一件可怕的事情。

我大概是被恶魔蛊惑了。自那以来就有了这样的想法：干脆由我来杀了那个人。反正他早晚都会被杀的。那个人自己也会时不时、莫名其妙地表现出想促使自己被杀的倾向。那么就由我来杀死他吧。我可不想假他人之手来杀他。杀了他以后我也死。

大人，我这么哭哭啼啼的可真丢脸，是，不哭了。是，是，我平心静气地向您禀报。

第二天，我们终于动身向憧憬已久的耶路撒冷出发了。大批大批的信徒跟在那个人身后，男女老少都有。在我们即将到达耶路撒冷圣殿的时候，那个人看见路边停着一头衰老的驴子，便微笑着牵来骑上，还一脸高兴地告诉弟子们：这正是应验了预言中所说的："锡安的女子啊，不要惧怕，快看，你们的王骑着驴驹子来了。"可是，唯独我觉得满心沮丧——多么可怜的丑态！

盼望已久的逾越节盛会，终于将要进入耶路撒冷圣殿，然而，这便是那个大卫王的子孙的尊容吗？他梦想了一辈子的庄严仪仗，便是这副骑着衰老不堪的驴子、有气无力地行进的丑样子吗？我除了怜悯，已经再无任何感想了。那实在像极了一出悲惨、愚蠢的闹剧。啊，那个人已经堕落了，多活一日，便是多丢人现眼一天。

花，只有凋谢之前才堪称为花。即使开得正美，也不能不加以修剪。对那个人爱得最深的是我。即便会怎样遭人憎恨都没有关系，我逐渐下定了这个痛苦的决心：我得赶紧杀了那个人，早一天也好。

围拢来的人们不断增多，他们把红的、绿的、黄的……各色衣衫抛在那个人行经的路上，还有人砍下棕榈树的枝条铺在路上，大声欢呼着迎接我们的到来。一时间，前面走的、后面跟的、左右两边围拢来的人群如滚滚浪涛，将那个人和他的驴子推挤着、摇晃着。“和散那归于大卫的子孙，奉主之名来的，是应当称颂的！高高在上，和散那！”① 他们

① 出自《圣经》，“和散那”是希伯来语，原有“求救”之意，在此是称颂的话。

狂热地高声颂唱着。彼得、约翰、巴多罗买，所有的弟子们——那帮笨蛋，俨然天国已经降临，又像是跟随着凯旋的将军，个个欣喜若狂、涕泪横流地互相拥抱亲吻。就连那个老顽固彼得也和约翰抱在一起，“哇啊哇啊”地喜极而泣。眼见这种情景，毕竟我也和这些弟子们一起历尽艰辛地传教至今，忆及那些艰难困苦的岁月，不觉间，我的眼眶也灼热了。

就这样，那个人进入了圣殿，他从驴背上下来，也不知怎么想的，拾起绳子便一通挥打，推倒了殿内兑换银钱之人的桌子和卖鸽人的凳子，又用那条绳做的鞭子将人家牵来卖的牛和羊通通赶出了殿堂，还对殿内聚集的商人们高声怒吼：“都给我滚出去！别把我父亲的圣殿，当成了你们做买卖的窝！”

那个温文尔雅的人居然像个醉汉似的做出了这种毫无意义的蛮横之举，我只能认为他是精神失常了。旁边的人也都惊讶地问他：这是怎么了？那个人气喘吁吁，答得莫名其妙：“你们就是把这殿拆了，我也能在三日之内重建起来！”听到这信口开河的话，就连那些死脑筋的弟子们都难以置信地张大

了嘴。不过我反正心中有数：总归又是那个人幼稚的逞强了。

只要信仰他便万事可成——那个人一定又是想向人们显示他这种气魄。即便如此，挥舞着那条绳子，尽将些无力的商人赶来赶去，这样的逞强未免也太寒碜！“您竭尽全力的反抗便仅此而已吗？您只有踢散卖鸽人的凳子这种本事吗？”我真想轻笑着问问他。这个人已经没救了。他已经破罐子破摔，忘了自重自爱了。

此时他大概已渐渐了解到：凭着自己的力量再也做不了别的事情。所以他想趁着老底还未穿帮，故意让大祭司给抓住，然后便可逃离这个世界了吧？一思及此，我觉得自己已经可以爽快地放弃那个人了。此外，对于迄今为止一意爱慕着这位装腔作势的老兄的自己，也终于能够简单地讪笑出来。

接着，那个人又在殿内聚集的大批民众面前乱嚷了一通，说出了迄今为止最粗暴、最傲慢无礼的恶言。是的，那正是自暴自弃。我甚至觉得那副样子近乎污秽。

他正急不可耐地想要被杀呢！

“你们这些伪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洗净杯盘的外面，里面却盛满了贪欲和放纵。你们这些伪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就像那粉饰得洁白的墓，外面好看，里面却装满了死人的尸骨和形形色色的污秽。你们在外面显出公义来，内心却装满了伪善和不法之心。你们这些蛇蝮之类啊！怎能逃脱地狱的刑罚？耶路撒冷啊，耶路撒冷！你们杀死预言者，又用石头打死那奉差遣而来的人，我多次希望聚集你们的儿女，就像母鸡把小鸡聚集在翅膀底下，然而你们却不愿意。”

真是傻话，别叫人笑掉大牙了！就是学一遍他的原话都令人生厌。口出狂言的家伙。那个人疯了。

此外，他还信口胡诌了好些全无根据的恶言，什么“饥荒要来，地震将起，星星自空中陨落，日月无光，满地尸骸，鹰鹫群集争食，到那时，人们必将哀哭切齿……”

多么不经思量的话。狂妄自大也太过头了。傻瓜！不知天高地厚，不自量力的傻瓜！那个人已经死罪难逃了，等着他的一定是十字架，毫无疑问。

昨天，我从城中的小商贩那里打听到：祭司长

和市民的长老们在大祭司该亚法的院子里悄悄聚会，决定要杀死那人。但他们担心在大庭广众之下逮捕他的话，搞不好会引起暴动，所以，当他仅和弟子们在一起而没有旁人的时候，有谁向官府禀报他们的行踪，便可得到三十个银币的赏钱。已经没时间犹豫了。那个人横竖是死，与其让别人将他交给那些衙役，这件事不如由我来做。这也算是为我迄今为止一意倾献于他的感情做个最后的交代。这是我的义务。我要出卖那个人，痛苦的立场哪！

谁能理解我这粹正不二的爱的行为呢？不，即便没人理解也无妨。我的爱是纯粹的爱，并非为了他人的理解而存在的，并非那种污秽的爱。我将招致人们永久的憎恨吧？然而，在这纯粹的爱的贪欲面前，不论是严刑峻法还是地狱的业火，全都不成问题。

我要将自己的生存之道贯行到底。我浑身颤抖着坚定了决心。我暗暗寻找着合适的机会。不久便到了节日的当天，我们师徒十三人决定借用山上一家古旧餐馆中昏暗的二楼房间来举办宴会。当所有人都围坐桌边，正要开始节日的晚宴时，那个人突

然站了起来，不声不响地脱下上衣。我们都疑惑不解地看向了他。那个人捧起桌上的水瓶，把其中的水倒进屋角的一个小盆子里，然后拿一条洁白的手巾系在腰上，便开始用那盆中的水挨个儿为弟子们洗脚。

弟子们不明所以，全都惊慌失措。然而，我却好似洞知了那个人隐秘的心绪。

那个人很寂寞。他一定是因为极度心虚，连这些冥顽不灵的弟子们也要拿来当救命稻草了。可怜啊，那个人对于自己无法逃避的命运了然于胸！目睹他做出这样的举动，我忽觉喉头梗塞、心潮翻涌，只想立刻抱住那个人痛哭一场。啊！多可怜！——我怎能让您去罹受酷刑！您一直是如此温柔，您一贯如此正确！您自始至终都是穷人的盟友。您一直皎如日月、灿若星辰！您确实是神的儿子，我是知道的！——请宽恕我吧！在这二三日间，我还暗暗寻找着出卖您的机会。现在我已经打消这个念头了！——出卖您？多么无法无天的想法！

您放心！从今往后，就是来了五百衙役、上千士兵，我也决不会让他们动您一根毫毛！您已经被

他们盯上了，危险啊！马上逃离这个地方吧！

彼得快来！雅各快来！约翰快来！大家都快来！保护我们慈悲的主吧！一生一世追随他吧！——我虽并未将这发自内心的爱的言语说出口来，它们却在我胸中激烈地卷涌翻腾着。我被一种迄今从未有过的崇高的灵性冲击着，灼热的忏悔之泪顺着脸颊潸潸而下。

没过多久，那个人也静默无言地、细致地洗净了我的双脚，又用腰间的手巾轻轻将它们擦干，啊，当时的触感……是的，我那个时候大概已见到了天国。

在我之后是腓力，然后是安德烈、彼得，他依次为弟子们洗了脚。彼得终归是个直肠子，沉不住气了："主啊，您为什么要为我洗脚？"他多少有些不满地尖声问道。

"嗯，我所做的，如今你们不明白，日后会懂的吧。"那个人平静地说着，在彼得的脚边蹲了下来，彼得却仍然顽固地抗拒着："不行！您永远不可洗我的脚！弟子绝不敢当！"他缩起了脚坚决不让那个人碰。

那个人稍稍提高了嗓音："我如果不洗你的脚，你便与我再无关系了。"他用十分决然的语气这么说道。彼得大惊失色，诚惶诚恐地躬身低头："请您原谅！请您不但将我的脚，就连我的手、我的头和我的思想也都彻底清洗净吧！"我不由得喷笑了出来，其他的弟子们也都轻轻笑了。房间里似乎一下子明亮了许多。那个人也露出了些许笑意："彼得呀，只要洗了脚，你的全身便都洁净了，嗯，不光是你，雅各、约翰，大家也都洁净无垢了，然而……"说到这里，他迅速直起身，有那么一瞬间，仿佛痛苦难耐，露出了十分悲哀的眼神，下一刻他便用力闭上了眼。"你们果真都是洁净的就好了。"他紧闭着双眼如此说道。"啊！"我心中惊呼：在说我呢！我那直到片刻之前还企图出卖他的阴暗心理被看穿了！

可是，那个时候已经不同了！我已经全然不同了呀！我已经洁净了！已经脱胎换骨了！啊！那个人不知道，他还不知道！"不对！不是这样！"——这即将冲口而出的呐喊，被我那懦弱卑屈的心，像吞咽唾沫般地吞咽了回去。说不出口，我什么也说不出口！

他既然那么说，说不定我果真仍不洁净吧！——我的心头逐渐涌起一股想要懦弱地肯定这一点的别扭情绪。而这卑屈的反省眼见着丑陋、黑暗地膨胀起来，在我的五脏六腑中左冲右突，继而怒从心起，火冒三丈。

果然不行的！我终究是没有希望的！那个人打心底里憎恶着我。卖了他吧！卖了他吧！杀了那个人吧！然后我也一起死好了！——从前的决心再度复苏了，而此刻的我完全化作了一个复仇鬼。那个人，对我心中这接二连三、往复逆转的大动乱似乎全无所觉，不久他就重新穿回上衣，整理好装束，从容地坐回桌前，面色苍白地对众人说：

“知道我为你们洗脚的原因吗？你们称我为‘主’，称我为‘师’，你们没有说错，我确实是。我是你们的主，你们的师，尚且洗你们的脚，从今往后，你们也应当相互洗脚，彼此友爱，将你们的心紧紧联结。我也许无法常与你们同在，所以，今天我借此机会给你们做个示范。我所做的，你们也必须遵行，要将你们的心紧紧联结。师傅是必定高于徒弟的。你们要好好记住我的话。”

他似是十分忧郁地说完这些，便静静开始用餐了。突然，他低着头，以一种既似呻吟又像欷歔的苦闷声音说："你们之中有一个人要卖我了。"弟子们大吃一惊，一齐蹴席而起，围着那个人七嘴八舌地吵嚷着："主啊，是我吗？主啊，是我吗？"那个人像死人般僵硬地微微摇了摇头："我现在拿一块饼给那个人。他是一个极其不幸的人。那个人，真的，不生到这世上来反倒好些。"他意外清晰地说完这句话，便伸手拿了一块饼，准确无误地塞入了我的口中。而此时的我已经不再畏惧了。比起羞耻，我更觉憎恨，我恨那个人直到如今还要故意羞辱我。

像这样，在所有弟子面前公然侮辱我已经成了那个人的习惯。我与那个人之间命中注定是水火不容的。像对待猫狗般拿一点饼屑子塞到我的口里，这便是那家伙最低限度的泄愤吗？哈哈！真是个笨蛋！——大人，那家伙还对我说：你要做的事，赶快去做。我听了这话马上就冲出了那家餐馆，在黄昏的街道上一刻不停地走啊走啊，终于来到了这里。

然后——如您所见，我便将事情禀告了大人。好了，现在请您去处罚那个人吧！请任意处罚他吧！

逮捕他、杖责他、剥光他的衣服、杀掉他好了！

我已经忍无可忍了。他真是个可恨的家伙，是个恶毒的人哪！迄今为止我受尽了他的欺侮和虐待。哈哈哈哈！该死！那个人就在汲沦溪对面的客西马尼园里。

二楼房间的晚宴大概已经结束了，他和弟子们一起去了客西马尼园，现在正是他们对天祷告的时间。他身边除了弟子们以外再无旁人。现在很容易就能逮捕他。

啊，有小鸟在叫，真吵。今夜的鸟儿为什么这么吵呢？我来这里的途中，林子里的小鸟也是这么“啾啾啾”地叫个不停。

夜里啼叫的鸟儿还真少见。我怀着孩子般的好奇心，想要看看那是什么鸟，还曾停在树下，伸长脖子往树枝的缝隙里张望了好一会儿呢——啊，我在啰唆些什么废话呢？请您原谅！大人，您已经准备好了？好啊，我真开心！

今晚对我来说也是最后一夜了。大人，大人！从今开始，我也能像模像样地与那个人并驾齐驱了，请您好好看着吧！今晚，我就要和那个人并驾齐

驱了！

我才不怕那个人，也不会对他低声下气。我与他同年，同样是优秀的年轻人。啊，小鸟的叫声真吵，烦死人了！

为什么鸟儿会围着我这么吵个不停？“噼啾、噼啾”的，它们在喋喋不休什么呀？——哎呀，这钱是……赏给我的？什么？要赏我……三十个银币？——原来如此，哈哈哈哈！不，不用了。只要不挨打我就知足了，赏钱就请您收回吧。我不是为了钱而来的。请收回吧！

——不对。抱歉！我还是收下吧！是了，我是个商人。我一直因为金钱的缘故而被那个高雅的人轻蔑着。我还是收下了吧，说到底，我是个商人嘛。

就用他所鄙视的金钱来对他施行一次绝妙的复仇好了！这才是最适合我的复仇手段嘛！——看见没有？三十个银币！我把那个家伙卖了！

我一滴眼泪也不会流。我根本不爱那个人！我从始至终，丝毫没有爱过那个人！——是的，大人。我前面说的全是假话。我是因为想发财才跟从了那个人——哦，一定是这样没错。而那个人完全不给

我发财的机会，今晚我总算看清了这一点，所以，我这个商人，马上便将他卖了！

钱，世上只有钱重要！三十个银币，妙极了！我还是收下吧。我是个贪婪的商人，我想钱想疯了！是，多谢大人！是、是，忘了向您禀报，在下的名字——商人犹大。犹大·伊斯卡利特。

邹微 译

奔跑吧！梅勒斯

叮叮当当

はしれメロス

拜启。

有一事向您请教。我十分苦恼。

我今年二十六岁。出生在青森市的寺町。您大概不知道吧？寺町的清华寺旁曾有一家名叫TOMOYA的花店，我就是作为店家的次男而出生在那里的。我从青森的中学毕业之后，在横滨一家军需工厂干了三年，其后又在军队中度过了四年，无条件投降后马上回了老家，然而老家的房子已经被烧毁了，父兄和嫂嫂三人在废墟上搭了间简陋的小屋住着。母亲早在我中学四年级时就已过世了。

我毕竟不好意思再挤进那间废墟上的小屋去和父亲、兄嫂同住，在与父亲和哥哥商量之后，我决

定去离青森市二里远的海边部落①中的一家三级邮局"A 邮局"工作。这家邮局是已逝母亲本家的产业，局长正是母亲的哥哥。不知不觉中，在此工作已经一年有余，我日甚一日地感到自己正在成为一个废人，实在是苦恼不堪。

我开始读您的小说，是在横滨的军需工厂当事务员的时候。自从在《文体》杂志上读到您的短篇小说后，我便会经常找您的作品来看。在不断阅读的过程中，我了解到您是我的中学学长，继而得知您中学时代曾经寄居在青森市寺町的丰田先生家，我的胸中沸腾了起来。衣料店的丰田先生家与我们家同在一个街区，我熟悉着呢。前一代的太左卫门老先生因为有些胖，与太左卫门②这个名字很是相称，而当代的太左卫门先生又瘦又精神，令人不由得想叫他羽左卫门③先生。不过，他们都是很好的人呢。丰田先生家也在这次空袭中被烧光了，连仓库都烧掉了，真是不幸。我得知您曾在那位丰田先

① 明治时代的市町村制施行以后市町村的下级机构。
② 江户时代著名相扑力士。
③ 江户时代的歌舞伎演艺家。

生家住过之后，曾经很想托当代的太左卫门先生写一封介绍信，然后去拜访您。然而我终究是个胆小的人，仅仅空想了一番，到底没有实行的勇气。

那段时间我在军中，被派赴千叶县参加海防作战，到终战前为止，都只是终日干些挖坑掘壕的工作。那时，我只要得了半日的空闲，便会到街市上找您的作品来读。此外，我多次想给您写信，提笔写下“拜启”二字，接下来便不知该如何继续了。一来并没有什么事务要谈，二来，对您来说我只是个素不相识的人，想到这些，我便只能拿着笔独自为难了。不久，日本无条件投降了，我也回到了故乡，开始在 A 邮局工作。最近我去青森时，顺便到青森的书店中瞧了瞧，想找您的作品。而后我自您的作品中得知，您也罹灾而回到了故乡金木町，我的胸中再度沸腾了。即便如此，我仍旧没有冒昧前去造访您的老家的勇气，思来想去，最后还是决定写信。这回我没有在“拜启”之后便卡壳，究其根由，还因为这次的确有事要谈，而且是火急之事。

我有一事想向您请教。为此我已苦恼不堪了。而且我感到这似乎不单是我一个人的问题，苦恼于

类似问题的人似乎还有。请您为我们指条出路吧！我在横滨的工厂时也是，在军中时也是，总想着要给您写信、要给您写信，然而我全未料到，给您呈上的第一封信会是这种满纸愁绪的东西。

昭和二十年八月十五日正午，我们得到命令，在兵舍前的广场中列队集合，收听据说是陛下的亲口宣诏、实际上除了杂音什么也听不清的广播。而后，年轻的中尉步履铿然地登上了讲坛："听到没有？明白了吗？日本接受了《波茨坦公告》，已经投降了。但这是政治上的事。我们军人仍然要抗战到底，最后一个不剩地全体自决，以谢君上。我自己自然会身先士卒，各位亦当有此觉悟。可以吗？好，解散！"

说完，那个年轻的中尉步下讲坛，摘下眼镜，边走边"啪嗒啪嗒"地落下泪来。所谓严肃，就是那种氛围吗？我笔立当地，身周的景象变得模糊暗淡，不知从何处吹来了冰冷的风，我感到自己的身体自然而然地往地底沉了下去。

我想：那就死吧。我相信死亡即将真实地到来。前方的树林沉寂无声，一团漆黑，有群鸟儿自山顶

飞起，如同挥撒在空中的一把胡麻，无声无息地远去了。

啊，就是那时！——身后的兵舍那边，不知谁在用铁锤敲钉子，“叮叮当当”的击打声远远传来。听到那个声音的瞬间，我真如“眼中的鳞片顿然剥落”，什么悲壮、严肃的感觉一下子烟消云散了。我像是脱离了凭依物般地，顿觉浑身失力，只觉这一切无聊透顶。我呆呆眺望着夏日晌午的沙滩，心中唯余一片空茫。

此后，我将大堆的物品塞入背囊，恍恍惚惚地回了乡。

那邈远而微弱的铁锤敲击声，不可思议地自我眼前干净剥落了军国主义的幻影，我再也不会为那种看似悲壮严肃的噩梦所醉了。然而，我就像被那小小的声音贯穿了脑髓的靶心，自那以后直至如今，都好像患着一种奇特而危险的癫痫症。

并不是说曾出现过什么凶暴的发作，恰恰相反，每当我被什么所触动，欲为之振奋精神时，那种不知来自何处的、邈远而微弱的“叮叮当当”声便会传入耳中，我也就立马浑身失力了，眼前的景象也

陡然变色，就像电影放映到半途突然中断，只剩下一块空白的屏幕，我木然凝视着那块屏幕，发觉一切皆是幻影，什么都没了意义。

最初，我在邮局工作后，曾想过：现在可以自由地学我想学的东西了！我计划着先写一部小说，写好后拿到您那儿去请您指点。于是，我利用工作之余的时间，写了篇追忆军队生活的东西。我投入大量的努力写了近百页，在眼看着一两天内就能完稿的一个秋日的傍晚，我从邮局下班后去了澡堂，泡在温暖的澡池中，考虑着回家后该怎么写那最后一章——是像《奥涅金》的终章那样华丽而哀伤地收尾呢，还是写成果戈理的《两个伊凡的吵架故事》那种绝望的结局？我兴奋地构想着，仰头望向了悬挂在澡堂高高的天花板下的电灯泡，这时——“叮叮当当”，自远处传来了那种铁锤的敲击声。于是，倏忽之间热潮退尽，我发觉自己不过是一个在昏暗的澡池一角腾来扭去、将池水弄得“哗哗”响的光溜溜的男人而已。

我无精打采地出了澡池，一边洗去脚底的污垢，一边听着其他客人谈论配给物资的话题。普希金也

好、果戈理也好、仿佛全成了与外国牙膏品牌毫无二致的东西。我出了澡堂，过桥，回家，无言地吃过饭，然后回到自己的房间，“哗啦啦”翻看着桌上那近百页的原稿，被过于无聊的内容所惊呆，满心厌倦，连撕掉它们的力气也没有了，此后就拿它们做了我每天的手纸。自那以来，我再也没有写过一行类似小说的东西。舅舅家有少量的藏书，我偶尔会借本明治大正时代的杰作小说集之类的书来看看，时而有所感，时而无所感，也曾万事不萦怀地“下雪天早睡”，过着完全没有“精神生活”的日子。在此期间，我看了《世界美术全集》之类的书，曾经那样热衷的法国印象派画作，现在竟完全看不出好在哪里，日本元禄时代的尾形光琳和尾形干山的作品倒是最令我惊叹。我觉得光琳笔下的杜鹃比塞尚、莫奈、高更或任何其他人的画都更加出色。就这样，我的所谓“精神生活”也渐渐缓过气来了，然而我毕竟从未想过要成为光琳、干山那样的名家，而是仅仅满足于作为穷乡僻壤的一介艺术爱好者，倾己之力，从事着由早到晚坐在邮局营业窗口为人点钞的工作。像我这种一无能力二无才学的人，即

便过着这样的生活，也并不见得就是堕落吧？这世上或许也有谦让的王冠呢。在平凡的每日间致力于完善本业，这才是最高尚的精神生活也未可知——我这么想着，逐渐地，也开始对自己的日常生活心怀自豪。那时恰逢发行新币，就连我们这种穷乡僻壤的三等邮局——不不，正是由于小邮局人手不足，才会每天忙到人仰马翻。那阵子我们从大清早开始就忙于受理存款申报啊、在旧版纸币上贴标签①啊等等工作，累到筋疲力尽也不能休息。而且我又受着舅舅家的照顾，要报恩更待何时？所以也就更加卖力地工作，往往做到双手重若磐石，完全不像是自己的手了为止。

就这样，白天忘我劳作，夜晚睡得死沉，翌日早晨在闹钟响起的同时跳下床来，然后飞快地赶到局里开始大扫除。本来清扫一类的工作是由女职员来做的，然而，自从围绕发行新币的这轮大忙活开

① 日本战后初期经济崩坏，通货膨胀严重，为应对这种局面，政府决定发行新纸币，旧币以一定日期为限停止流通。在此之前，政府要求百姓将手头现金都存入银行，到新币发行为止的数月间，只允许流通部分贴有标签的旧币，以抑制通货膨胀。

始以来，我的工作状态变得有些异常，不论对什么工作我都十分狂热，工作热情日甚一日，以惊人的加速度持续高涨，我简直是不顾一切地在疯狂奋战。终于，这轮围绕发行新币的紧张工作也即将告一段落。最后一天，我仍然天蒙蒙亮就起了床，来到局里，干劲十足地开始大扫除。全部打扫干净之后，我坐到了自己的营业窗口。此时恰有一缕晨光笔直照在我的脸上，我眯起了睡眠不足的眼，只觉得心满意足。我想起了“劳动是神圣的”这句话，长长舒了一口气，然而——“叮叮当当”，我似乎又听到了这邈远而微弱的敲击声，一切到此为止。一切都在瞬息间变得荒唐可笑。我站起来径直回到自己的房间，倒在床上蒙头大睡。有人来通知开饭，我也只是生硬地说身体不舒服，今天不起来了。那天似乎恰巧是局里最忙的一天，我这个最强工作能手的“卧病”，似乎让所有人都大为头痛了，而我则昏昏沉沉地睡了一整天。本想对舅舅报恩，却好像因为我的任性反而给他添了麻烦。然而我再也无法全情投入地努力工作了。我第二天也睡到日上三竿才起来，心不在焉地坐在我的营业窗口，哈欠连天，把大部分工

作都扔给了邻座的女职员。而后，一天又一天，我干劲全无，完全成了个拖拖拉拉、态度糟糕的——亦即普通的——窗口业务员。

“你是不是还有哪儿不舒服？”

被局长舅舅如此询问，我也只是浅笑着回答：“没哪儿不舒服。大概是神经衰弱。”

“对啊！对啊！”舅舅看上去很得意，“我猜也是这样！你明明头脑不好，还看那些难懂的书才会这样的。我看呀，像你这种脑子笨的人，还是别去想那些困难的问题为好！”舅舅说着笑了，我也苦笑起来。

这位舅舅虽然也应该是专门学校①出身的，他身上却没有一点知识阶层的气息。

而后，（我的文章中有许多“而后”吧？这大概也是脑子笨的人写文章的特色。我虽然挺介意这个，却仍会在不经意间写出这个词来，真没办法。）而后，我开始恋爱了。您可不能笑我——不，您就是要笑我也没有办法。就像鱼缸中的鳉鱼静静悬停在

① 向中学毕业者传授高等学术、技艺的旧制学校，学制改革后多数改为了新制大学。

离缸底二寸来高的地方一动不动，便能自然而然地“隐身”，我也是如此浑浑噩噩地生活着。然而，不知从何时开始，我竟也陷入了羞于启口的恋情之中。

恋爱的感觉，就像音乐渗入身体般的美妙呢！那大概是恋爱病的一个最确凿的症状吧？

那只是单恋而已。然而，我不可自抑地喜欢上了那个女人。她是这海滨部落中一家仅有一轩房的小旅馆中的服务员，好像还不到二十岁。我的局长舅舅因为好酒，每逢部落中有什么宴会在那家旅馆的里间举办，舅舅都绝不会缺席，所以舅舅和那位服务员小姐彼此都很熟了，每当服务员小姐为了存钱或保险一类的事出现在邮局窗口的那一侧，舅舅总要对她说些陈腐又不好笑的调笑话。

“最近你看起来也很精神嘛，铆足劲儿在攒钱呢？佩服佩服！找到好主顾了吗？”

“无聊！”

她这么回答。而且确实摆出了一张深觉无聊的脸。那不是凡·代克①的画作中女人的脸，而更像

① Anthony van Dyck，17 世纪比利时画家，杰出的肖像画大师。

他画作中的贵公子的脸。她名叫时田花江。我是从她的存折中看到的。她以前似乎住在宫城县，存折的地址栏中写有她从前在宫城县的住址，用红线划掉了，旁边又写了她在本地的新住址。我从局里女职员的传言中了解到，她似乎在宫城县遭了战灾，在无条件投降前不久突然来了这里，据说是那家旅馆老板娘的远亲，而且，她们说她品行不好，虽然还是个孩子，手腕却很厉害什么的。然而，那些疏散而来的人，本没有一个能得到当地人的好评。我虽然根本不相信那些“手腕厉害”之类的话，但是，花江小姐的存款却也绝对不少。虽说邮局的职员是不能公开这些情况的……总之，花江小姐虽然遭到局长的调戏，她仍然几乎每周一次地来存入二百元或三百元，存款总额也在迅速攀升着。难道当真找了个“好主顾”吗？——我并未这么想，每当我将“贰佰圆”或“叁佰圆”的印章印在花江小姐的存折上时，似乎总有些心跳加速，面红耳赤。

然而，我的心中日渐苦涩起来。虽然花江小姐绝不会是什么“手腕厉害”的人，但是这个部落的人都对花江小姐心怀不轨，他们给她钱，然后用这

个将她毁掉，不是吗？一定是这样！一想到这些，我甚至半夜里突然从床上跳了起来。

尽管如此，花江小姐仍然每周一次，无动于衷地来存钱。现在，别说脸红心跳，我因为太过难受，简直要面色发青、大汗淋漓了。我接过花江小姐装模作样地递过来的贴着标签、脏兮兮的一叠十元纸币，一张张点数之时，好多次恨不得将它们一把撕碎。我想对花江小姐大吼一句——是那句出自镜花小说的著名台词——“死也不要当别人的玩物！”①这话虽然唐突，也并非我这等土气巴拉的乡下人说得出口的台词，但我的确万分恳切、难以自抑地想要对她说出来——死也不要当别人的玩物！物质算什么？金钱算什么？

说到难以忘怀的事，果然也是有的。那是五月下半月的一天，花江小姐一如往常，一本正经地出现在邮局窗口的对面，说着“麻烦了”，将钱和存折递给了我。我叹口气接过它们，心情黯淡地一张张点着那些脏兮兮的纸币。点好数，我将金额记入存

---

① 出自泉镜花的小说《歌行灯》。

折，然后沉默无言地将折子还给了花江小姐。

“五点钟，您有空吗?”

我怀疑自己幻听了。是春风送来的错觉吗？那句话的确又低又快，以致我难以确信。

“如果您有空，请到桥边来。”

她说着，微微笑了笑，马上又转回一本正经的样子，离开了邮局。

我看了看表，才两点过几分。说来丢脸，从那时起直到五点，我到底做过些什么，现在全然想不起来了。肯定是一脸深沉地转来转去，明明是阴天，却突然对旁边的女职员很大声地冒一句“今天天气不错”之类，对方愣住后，又狠狠瞪人一眼，借口上厕所仓皇逃离……完全像个傻瓜一样吧？五点差七八分的时候，我出了家门。我至今还记得，那天在半路上发现两手的指甲未剪，简直懊恼到要哭出来。

花江小姐站在桥边。我觉得她的裙子似乎短了点。我一眼瞥见她裸露在外的修长双腿，赶忙垂下了眼睑。

“去海边吧。”花江小姐看上去镇定自若地说。

花江小姐在前，我跟在她身后五六步远的位置，

慢慢地朝海边走去。我们虽一直保持着那个距离，二人的步调却总在不知不觉间便完全重合了，这令我有些慌张。天阴沉沉的，稍微有点儿风，扬起了海边的沙尘。

“这儿挺好。”

花江小姐走到两艘搁浅在岸边的大渔船之间，在沙地上坐了下来。

“来这儿吧。坐下就吹不到风了，很暖和哦！”

我在花江小姐伸直双腿所坐之处大约两米开外的地方坐了下来。

“把您叫出来，真是抱歉。可是，有句话我不能不对您说啊——我那些存款的事，您一定觉得很奇怪吧？”

来了！我想着，声音沙哑地回答：“我的确……觉得奇怪。”

“您会这么想是当然的，”花江小姐低着头，一边掬起沙子撒在裸露的腿上，一边说：“但那些不是我的钱呀。如果是我的钱，我可不会存银行。一点一点地存，麻烦死了。”

原来如此。我沉默着点了点头。

“不是吗？——那个存折上的钱，其实是老板娘的。不过，这个绝对不能说出去哦！对谁也不能说。为什么老板娘会做这样的事，我虽然隐隐约约地了解一些，但其中原因很复杂，我也不想说。我心里很难受啊，您能相信我吗？”

花江小姐微笑着，我觉得她的眼睛明亮得似乎有些异样——原来那是眼泪。

我突然很想吻花江小姐。若和花江小姐在一起，什么苦我都愿意吃。

“这里的人都很坏呢。我想着：我是不是被您误解了？早想和您说清楚，今天总算下了决心……”

就在这时，近处的小屋中传来了“叮叮当当”的敲钉声。这回并不是我的幻听。从海边的佐佐木先生的小仓房中，确确实实传来了响亮的敲钉声。“叮叮当当”、“叮叮当当”的，不绝于耳。我浑身颤抖着站了起来。

“我知道了。不会告诉任何人。”

这时我注意到，就在花江小姐身后不远处有很大一堆狗粪，我犹豫着要不要提醒她一声。

海波像是困倦了似的懒懒起伏着，一只小船张着

灰不溜秋的帆，紧挨着海岸边晃晃悠悠地驶过去了。

“那么，告辞了。”

我的心中已是一片空漠。不论那存款来路如何，都不是我管得了的吧？那原本不过是旁人的事。当别人的玩物也好什么也好，与我又有什么关系？真是没事找事，吃饱了撑的。

那以后，花江小姐仍然一如既往，一周或十天一次地来存钱。现在已经变成了几千元的数目，然而我对此已经毫无兴趣了。那钱，如花江小姐所说是老板娘的也罢，或者其实还是花江小姐自己的也罢，都不关我的事。

若要说到底是哪一方失恋了，恐怕无论如何失恋的都当算我吧？然而我也并没有什么失恋的悲伤感，这还真是奇怪的失恋方式啊。自此之后，我又重新变回了那个终日浑浑噩噩的普通职员了。

进入六月，我因事去了一趟青森，偶然看到了劳动者的游行。到那时为止，我对社会运动、政治运动之类都不怎么感兴趣，相比起来，我更多地感受到一种类似绝望的东西。无论谁上台都是一样，而自己，不管参加何种运动，到头来无非是充当着

那些领导者的成名欲或权力欲的踏脚石而被牺牲掉罢了。那些人总是毫无疑虑、理直气壮地宣扬自己的信条，夸夸其谈地大肆吹嘘——“只要听我的，不但能救你自己，还能拯救你的家庭、你的村、你的国，乃至整个世界！你们正是因为没有听我的才会陷于水深火热！”……并且，因为被一个花魁甩了又甩、甩了又甩，便自暴自弃地大叫着要废除公娼，又愤愤然殴打美男同志，胡乱跳腾、聒噪不休，偶尔得了个勋章，便喜气冲天地奔回家，得意扬扬地亮给母亲：妈妈快看！又献宝般地打开勋章小盒向妻子炫示，谁知妻子态度冷淡：啊呀，不是才五等吗？至少拿个二等勋再说，做丈夫的便一下子泄了气——我认定了那些成天参加什么政治运动、社会运动的人，全是这种半疯癫的男人。因此，今年四月的总选举中，任他们高喊着民主主义也好什么也好，我照样无法相信这些人。自由党、进步党中仍然尽是那些老面孔，也就不用提了，社会党、共产党则乘着东风正欲大展身手，然而这算是得了战败之惠吗？就像是附在“无条件投降”这具尸体上的蛆虫。我难以驱走这种不洁的感觉。四月十日的投

票日当天，局长舅舅嘱咐我要投票给自由党的加藤先生，我虽满口答应着出了门，却只到海边散了一圈步便回去了。我觉得，不论他们怎样在社会问题和政治问题上高谈阔论，都不可能消解我们这日复一日的生活中的忧愁。然而，那天我在青森偶然看到了劳动者的游行之后，我意识到自己迄今为止的想法全错了。

生机勃勃——或许应当这么形容。总之这是一场欢快的行进。我没有见到一丝忧愁的阴影和卑屈的皱纹。只有张扬四射的活力。年轻的女孩们也手持旗子唱着劳动歌。我的胸中被幸福感所充塞，我潸然泪下了。啊，日本输掉战争真是件好事！我想我有生以来第一次见到了真正的自由是何种样貌。如果这是政治运动和社会运动的结果，那么人类从此应当将政治思想、社会思想的学习摆在首位！

在观看游行的过程中，我渐渐地寻得了一条属于自己的光明大道，我对此确信无疑而欣喜万分，泪流满面。就像潜水时睁开双眼，四周的景物呈现一片混沌的暗绿，我在那微明的水底随波逐流时，忽见一面烈焰般的鲜红旗帜出现在我眼前，那情景、

那色彩，我至死都不会忘记。正当我心潮澎湃之时，“叮叮当当”，那悠远而微弱的声音再次响起，一切又到此为止了。

那声音到底是怎么回事呢？似乎也不能简单地将它归结为虚无。那“叮叮当当”的幻听，甚至将虚无也击溃了。

入夏之后，本地青年间忽然兴起了一股体育运动的热潮。我大概多少有点老年人那样的实利主义倾向，总觉这种事没什么意思。毫无意义地赤裸着身体相互角力，被摔倒而致重伤，龇牙咧嘴地比赛谁跑得更快，其实百米跑人人都是二十来秒，半斤八两，实在是浪费力气。因此，我从没想过要参加青年们的这类体育竞赛。然而，今年八月，沿海岸线的各部落联合举办了一次全程马拉松接力赛，本郡的许多青年都参加了，我们这家邮局也成了比赛的中继点之一。从青森出发的选手要在这里与下一段路程的选手进行交接。上午十点过几分的时候，从青森出发的选手们终于陆陆续续地到达了这里。局里的职员们都出去看了，只剩我和局长两人留下来做着简易保险的整理工作。不久便听到外面的人

纷纷嚷着：来了！来了！我站起来向窗外看去。那个选手大概在做所谓的最后冲刺吧？他姿势奇妙，像青蛙般五指大张、双臂奋力划开空气向前迈进着，全身上下只穿了条短裤，当然也赤着双脚，胸部大起大伏，仰面朝天，表情苦闷，整个人摇摇欲坠地跑到了邮局前，“唔……”的一声呻吟，倒了下去。

“好！干得不错！”旁边有人大喊着上前将那选手抱起，来到我所在的窗下，将事先准备好的一桶水兜头浇在他身上，而那选手几乎已经半死不活，脸色铁青地瘫软在地，看上去很危险。我望着他，一股奇异的感动袭上了心头。

惹人怜爱——二十六岁的我若是如此评价，似乎略嫌倨傲了，那么，说“令人感动”吧。总之，能够浪费力气到如此程度，也堪称一绝了。这些人即使拿了一等奖、二等奖，世间也没什么人会对他们感兴趣，即便如此，他们仍然拼上性命去做什么最后冲刺。他们一来不是想通过这样的接力赛实现什么建设文化国家的理想；二来，也并非明明没有理想，为了装门面而满口高唱着理想，企图以此博得世人的尊敬，此外，也没有什么将来要成为马拉

松名将的雄心壮志吧？他们应该很清楚，这不过是乡间的一次小小比赛，成绩什么的根本无关紧要，他们也并不指望回家后能拿这个向家人炫耀，说不定反而要担心会不会被父亲责骂。即便如此，仍愿意奋力去跑，拼上性命去跑。得不到任何称赞也没有关系，只想试着跑跑看而已。这是不计报酬的行为。就连幼儿冒险爬树，都还有摘柿子吃的欲求，而在这拼上性命的马拉松比赛中，却连那样的东西都没有。这几乎完全是虚无的热情，而它正好切合了我当时空虚的心境。

我开始和邮局的职员们一起做棒球的投球训练，我总要练到精疲力竭为止，那时便会像脱胎换骨般地浑身舒畅。然而，我刚刚想着“这样就好”，便又听到了那熟悉的“叮叮当当”声。那种“叮叮当当”声，甚至连虚无的热情也能击退。

最近，那种“叮叮当当”响得越发频繁了。展开报纸，刚想一条条熟读新宪法的时候，“叮叮当当”；被舅舅找去商量局中的人事问题，脑中忽然浮现出一份名单之时，“叮叮当当”；想读读您的小说，也“叮叮当当”；最近部落中失了火，起床欲赶去火

灾现场时，“叮叮当当”；与舅舅共进晚餐时喝了点酒，刚欲再喝一杯，“叮叮当当”；怀疑自己是不是已经疯了的时候，仍旧是“叮叮当当”；干脆自杀算了？“叮叮当当”。

“一言以蔽之，人生到底是什么呀？”

昨夜与舅舅对饮时，我以玩笑的口气试着问了一句。

“人生，这个我不知道。不过，要说世道嘛，就是色与欲呗！”

真是令人意外的经典回答。我忽然想到：要不我去当个黑商贩算了吧？然而，刚开始设想当了黑商贩、赚到一万元以后的事情，“叮叮当当”便又如期而至了。

请您告诉我，这声音到底是怎么回事啊？我到底如何才能摆脱它？因为这声音，我现在已经完全动弹不得了。请一定要给我回信！

请让我最后再告诉您一件事吧。实际上，这封信还未写到一半的时候，那“叮叮当当”便已在我耳边响个不停了。写这种信真没意思。然而不论如何，我仍坚持着写下了这么多。而后，因为实在太

过无聊，我开始自暴自弃，觉得自己写的好像全都是谎言，既没有花江小姐这个人，我也没见过什么游行，其他的事，似乎也大多子虚乌有。

然而，只有“叮叮当当”是千真万确的。我不再回头通读此信了，就这么寄给您吧。谨具。

收到这封奇怪的来信的某作家，尽管自己是个一无学问二无思想的人，仍然如此回复了对方——

拜复。真是装模作样的烦恼啊。我并不怎么同情你呢。你似乎仍然有意忽略了某种十目所视、十手所指之处，无论怎么狡辩都无济于事的丑态吧？真正的思想，比起睿智，更需要靠勇气来获得。《马太福音》第十章，二八，“那杀身体而杀不了灵魂的东西，无须惧怕，唯有将身体和灵魂一齐灭在地狱里的东西，正当惧怕。”这里的“惧怕”似乎近于“敬畏”之意。你若能从耶稣的这句话中听出雷霆霹雳，那么你的幻听也当能停止了。不尽言。

邹徽　译

奔跑吧！梅勒斯



はしれメロス

梅勒斯怒意勃发，誓要除掉那倒行逆施的国王。梅勒斯不懂政治，只是个小村出身的牧民，整日吹着笛子和羊群一同嬉戏过活，却比任何人都更要敏感邪恶。此日，天尚混沌，梅勒斯便自小村里起程出发，行过旷野、翻过高山，来到这十里开外的希拉库斯城。梅勒斯既无父母，又无妻小，只跟十六岁的妹妹相依为命。妹妹最近要嫁给村里一个拘谨的牧人，婚期日渐迫近，梅勒斯就是因这婚礼的缘故，迢迢进城给新娘置办礼服和喜宴菜色。

梅勒斯买齐东西，随意走上了城内的宽阔街道。他有个总角之交——希伦提屋斯——眼下正在这城里担当石匠，两人许久未见，梅勒斯有心前去访他。一路上，梅勒斯欢欣非常，走着走着却发觉城内的情势有异。大街上一派死寂，全无半点声息。此时

距日落颇有一段时间，若以常理而论，则城内的灯色昏暗，实属正常之事，但整座城都被死寂笼罩，又似乎不是夜晚的原因所致。优哉游哉的梅勒斯渐感不安，沿途只要遇到了年轻人便会拽住问道："这里发生了什么事情？两年前我来此之时，就算到了深夜，大家亦会歌舞升平，街道上热热闹闹的呀！"而那些年轻人则一概摇头不答。又走了一段路途，碰见一位老人，梅勒斯加重了语调发问，老人同样不答。梅勒斯用双手摇晃着老人的身体，一遍遍问个不休，老人审慎四顾，方始低低答道：

"国王陛下要杀人了！"

"为什么要杀人呢？"

"他坚信我们将要犯上作乱，但所有人都没有那种想法呀。"

"他杀了很多人吗？"

"是的，最初是国王陛下的妹婿，接着是陛下本人的太子，然后依次是他的妹妹、他妹妹的孩子，再然后是皇后陛下，跟着则是贤臣亚利斯大人……"

"太可怕了。国王莫非疯了？"

"不，陛下没有疯，他只是无法信任别人罢了。

最近陛下又开始对朝中大臣们的忠心萌生怀疑，但凡生活得稍稍奢侈之人，陛下都会让他们交出一名人质，抗命者全部被绑到十字架上处死。今天又有六个人被杀了。”

闻知此事，梅勒斯一时怒发冲冠：“这国王岂有此理，我不能再容他活在世上！”

梅勒斯是个心地单纯的人，身上兀自背着买好的东西，便匆匆冲到了王城里面，进城未久便被巡逻的警吏拿下。警吏们搜身之时，竟从他怀中发现短剑一把，众人不禁哗然。梅勒斯被押到了国王面前。

“你想用这短剑来做什么？说！”暴君狄欧尼斯沉静而又肃杀地审问着梅勒斯。这国王脸色苍白，眉宇间的皱纹深深，直如刻痕一般。

“我要把这城市从暴君的手中拯救。”梅勒斯朗然答道。

“你？”国王恻然一笑，“真拿你没办法……像你这种家伙，永远无法了解我的孤独。”

“住口！”梅勒斯愤怒反驳，“怀疑别人是最可耻的事情。一国之主竟连子民的忠诚都要怀疑！”

“怀疑是正当的心理防备，这就是你们所教给我的——人心难测！人类本就是私欲的化身，绝对相信不得。”暴君淡淡说着，言罢轻轻一叹，“其实，我对和平呀，是很憧憬的。”

“那算是哪门子的和平，无非是要保住你的地位罢了。”这次轮到了梅勒斯嘲笑国王，“处死无罪之人，就是你所谓的‘和平’?”

“住口！你这下贱的东西，”国王猛然抬头斥道，“只会用嘴巴指指点点。不管你装得何等高洁，我太清楚别人肚子里的想法了。你等着，我这就把你送上绞刑台去，到了那个时候，任你如何流泪忏悔，我都不会心软。”

“哈，好个英明的国王！你就继续做你的春秋大梦，自怨自艾去吧，反正我早就有了必死的觉悟，决不会向你低泣求饶。只是……”说到一半，梅勒斯的目光忽然垂至脚边，踌躇再三，方始说道，“只是，若你尚存慈悲，愿意同情我的话，处刑前请给我三天时间。我要给我相依为命的妹妹安置一位夫婿，三天之内，我回村帮他们举行了婚礼，一定会返回此地。”

“当真笑死我了。”暴君冷峻喑哑而笑，“简直是弥天大谎，逃走的小鸟竟会主动回来？”

“对，会回来的。”梅勒斯死命坚持，“我会遵守约定，请给我三天时间，我妹妹正盼着我回去。倘若你真的不相信我，那没关系，这城里有个石匠希伦提屋斯，他是我最好的朋友，你就把他当人质留下吧。如果我逃走了，第三天的黄昏前没有返回，你就吊死我那位朋友好了！求求你准许我吧！”

国王听完这一番话，顿时毒念四溢，心头窃笑不休。真会吹牛。反正你铁定是有去无回……那我不妨假装上当，放你回去好了，待第三天处死那个充当替身的石匠，似乎挺有意思。人类总是如此，千万相信不得。等到我以悲伤神情对那个替身动用磔刑之际，我定要让那些以诚信自命的家伙们看个清楚。

“我允诺了，你这就去把那替身喊过来吧。第三天日落前，你必须回来。如若迟了，我就处死那个替身。所以你不妨稍稍迟到些吧，我会永远赦免你的。”

“什么……您在说什么！”

“哈哈哈，倘若你珍惜生命的话，就晚些回来好了。我早就看穿了你的心思。”

梅勒斯既恼且怒，一时捶胸顿足，话都不想再说了。

一同长大的朋友希伦提屋斯深夜被召进王城，这对两年不见的好友在暴君狄欧尼斯面前阔别重逢。梅勒斯向好友详细说明了事情经过，希伦提屋斯默默颔首，将梅勒斯紧紧抱住。朋友和朋友之间，如此便已足够。希伦提屋斯被牢牢绑住，梅勒斯戴月出发。初夏的晚间，星斗漫天。

那天夜里，梅勒斯片刻未歇，急匆匆赶了十几里路，至次日上午总算抵达村内。太阳高高悬着，村人们都去野外工作，梅勒斯十六岁的妹妹亦替哥哥外出照料羊群。看到蹒跚走来的哥哥的疲惫模样，妹妹吓了一跳，不停缠着哥哥问这问那。

“没事。”梅勒斯努力保持着笑容，“我搁下城里的事情先回来了，稍后还要再赶回去。明天就举行你的婚礼吧，还是早点举行较好。”

妹妹的双颊顿时变得绯红异常。

“高兴吧？漂亮衣服全都帮你买好了呢。来，你

先去通知村人，告诉大家明天就举行婚礼。”

梅勒斯摇摇晃晃，勉力走回家装饰神明祭坛、确定喜宴人数，然后便一头栽倒，沉睡得仿佛连呼吸都停止了一般。

待到他醒来之时，天色已然黑了。梅勒斯一起床就去新郎家里拜访，告诉他希望将婚礼改至明天。那牧人新郎大吃一惊，连连答称不行，毕竟全无准备，还是等到葡萄成熟的季节好了。梅勒斯再三恳请，一定不能再等，务必明日举行。孰料那新郎很是顽固，无论如何都不肯答应。两人舌战达旦，梅勒斯最终连哄带骗地说服了对方，决定正午就举行婚礼。当新郎和新娘完成向诸神的宣誓之际，忽有一片黑云遮住天空，小雨稀疏而落，很快又变成了连车轴都被冲走的滂沱大雨。前来赴宴的村民们心中虽有些不祥预感，却全都依旧继续着欢笑庆贺，不顾狭窄房间内的酷暑炎热，开朗地歌唱、拍手。梅勒斯同样满面喜色，一时甚至忘掉了跟国王的约定。是夜，喜宴愈发纷乱热闹，再没人介意外面的豪雨。梅勒斯真希望这快乐能延续一生。他真想和这对新人一辈子共同生活，可是他是身不由己。世

事终不会尽如人意。梅勒斯决意出发。距离明天日落，时间尚算充裕，不妨稍稍睡一阵子，醒后就立刻出发，如此一来，雨势想必亦会小些。哪怕只在这家中再待一刻也好。纵然是梅勒斯这样的人，亦难免有些眷恋。

梅勒斯向今宵傻傻地沉醉在欢喜中的新娘走去："恭喜你。我有点累，先去睡了。我还有很重要的事，醒来后要马上进城。就算我走了，你也有了个温柔的丈夫，绝对不会寂寞。你哥哥最讨厌的就是怀疑和说谎，这你肯定知道，所以你们夫妻间千万别保留任何秘密。我想告诉你的就只有这一件事了。你哥哥也算是个顶天立地的人了，足够你引以为傲！"

新娘糊里糊涂地点了点头，梅勒斯又拍了拍新郎的肩："我们两边都没太准备，我家里能称得上是宝贝的只有妹妹和羊，别的一无所有，这些就都给你吧。此外，我希望你能以你的哥哥梅勒斯为荣。"

新郎搓着双手，有点不好意思。梅勒斯又笑着和村人们逐一解释，而后便离开喜宴，钻进羊舍，死了般沉沉睡去。

睁开眼睛之后，竟看到了次日的拂晓。梅勒斯一跳起身。糟糕，难道我睡过头了？不，还赶得上，这就出发的话，离约定的期限绰绰有余。今天我一定要让那国王见识到人和人之间的信任，然后再大笑着走上刑台。梅勒斯不疾不徐地着手准备出发。雨似乎小了一些。打点妥当。来吧。梅勒斯把两臂用力挥了一挥，如离弦之箭在雨中疾跑。

今晚，我就要被杀死了。我这是为了赴死而跑，是为了救下担任我替身的朋友而跑，是为了破除国王的阴暗心思而跑。我必须跑。而后，我就该被杀死了。名誉必须从年轻时就善自珍惜。别了！故乡。年轻的梅勒斯很是痛苦，有几度简直就要驻足不前。不，不，他大声斥责着自己，同时努力跑着。奔出村落、横过原野、穿过森林，抵达临近的村落之时，雨已然停了，一时间唯见得红日高悬，四下里渐趋酷热。梅勒斯以手拭额，将汗珠抹去。来到这里，就结束了。对故乡的眷恋不舍，不会再涌上心头。妹妹和妹婿一定会成为感情融洽的夫妇，再没有任何值得我牵挂的事了，我该直接前往皇宫才是。没必要太过着急，慢慢走吧。梅勒斯的心情渐渐放松，

甚至哼上了他所喜爱的小曲。

如此摇摇晃晃走了两三里地，堪堪达到全程一半，从天而降的灾难让梅勒斯骤吃一惊，蓦然停下脚步。前方的河川因昨日那番暴雨，竟导致山洪暴发，滚滚洪流居然将桥墩冲断。他怔怔站着，眼睛四处寻觅，继而高呼大喊，但河边原先泊着的那些小舟全都被浪冲走，一概看不见了，甚至船夫都无影无踪。河水渐渐高涨，那场面简直就像是浪涛袭来。

梅勒斯挨着河边蹲下，忍不住大哭起来。他举起手哀求上帝："啊，停下来吧，这狂暴的洪流！时间渐渐消逝，太阳都到了正午时分，若日落前赶不回皇宫的话，好朋友就会因我而死！"

洪流似有意嘲笑他的哀求，一时间更趋猛烈，只见那后浪推着前浪，翻翻滚滚，几无片刻停歇。至此，梅勒斯总算省悟，他唯一的办法就是游水渡河。

那好吧！众神明，请仔细看着我吧！我这就发挥那不输洪流的爱和诚的伟大力量给你们看看。梅勒斯倏然跳进水中，和胜似百余大蛇的浪花舍命搏

斗。他把浑身上下所有的力量都集中到了臂膊，奋勇拨开那绵延不绝的洪流，抵死移动着那雄狮般威猛的人类身影。众神明似乎真的被他给感动了，最终有所垂怜。梅勒斯总算抗住了洪流的推阻，紧紧抓住了彼岸的树干。

这真是太幸运了。梅勒斯甫一上岸，便仿佛野马般再度疾驰——须臾都不可浪费——君不见，红日正略略西斜！

梅勒斯翻山越岭，喘息连连。累死累活快要来到山脚，眼前忽冒出一群山贼。

“站住！”

“干吗？我日落前必须赶到皇宫，求求你们放过我吧！”

“想得美呀，把身上东西都留下再说！”

“我只有人命一条，舍此更无旁物，而这唯一的性命亦将要交给国王大人了。”

“嘿，那我们就是来取你性命的！”

“哦，如此说来，你们是被国王派来这里特地等着我的？”

山贼们一言不发，只是将棍棒齐齐挥动。梅勒

斯倏然猱身一扑，似飞鸟般攻向他身旁的一名山贼，夺下了他手中的棍棒。“不管如何可怜，我是正义的！”他猛然出手，瞬间击倒三人，继而穿过其他山贼间的空隙，全速跑下了山。

如此折腾一番，虽说顺利下山，却委实疲劳异常，又兼午后的阳光炽烈，斜斜照射之下，梅勒斯竟几度有些晕眩。他摇晃着勉强走了几步，最后仍不免膝盖一弯，再难站起，一时心下大悲，忍不住仰面恸哭。

啊，啊！横渡洪流、击溃贼人的勇者，突破艰险走至此地的梅勒斯！真正的猛士梅勒斯！你居然会累得走不动路，这是何等丢脸的事情。你敬爱的朋友对你深信不疑，却眼看着就要被杀；虽然你曾发誓打破国王对人性的怀疑态度，但你的全身瘫软无力，就好像一条软绵绵的长虫，再也无法前进了吧。

路旁的草原上，梅勒斯默默趴着。他身心俱疲。罢了，罢了，一直被勇者克制着的劣根性开始啃噬他心灵的角落。我尽力了，没有一丝毁约的想法。神明是我一路前行的见证，我确实是努力前行，直

到我跑不动了。

我不是没有信用的人，啊，啊！倘若可以的话，我真想剖开我的胸膛，让您看看我那鲜红的心脏，真想让您亲眼看看我那颗流淌着爱和诚信的血液的心脏。

如此一个重要的时刻，我却用尽了全身的精力。我真是悲惨不幸的男子，一定会受到别人的耻笑。而我的家人们亦会随之遭受嘲讽。我骗了我的朋友，中途不支倒下，这跟从一开始就什么都不做，结果不是一样的吗！

唉，唉，罢了。这大概就是我的宿命。希伦提屋斯，原谅我吧！你相信我，而我亦从未骗你，我们一直都是肝胆相照的朋友，彼此从未暗自里怀疑对方。直到眼下，我想你依然是一心等待着我。唉，等着我吧，谢谢你，希伦提屋斯，谢谢你肯这样相信我。

梅勒斯想至此处，委实受不住了。朋友和朋友间的诚信，是世间最该赞美的瑰宝。希伦提屋斯，我真的努力跑了，绝无半点欺骗你的意思。求求你相信我吧！我急奔再三，突破了洪流的阻挡，突破

了山贼的包围，这些事我全部都做到了呀！啊，啊，别再对我怀抱希望了，别管我了……算了，我输了，我真没用，你们都来嘲笑我吧！

先前，国王曾叮嘱我晚些回来——倘若我真的迟到，他就先杀了我的替身，再赦免我活命。我憎恨国王那卑劣的人性，但眼下又如何呢？我真的被国王说中，肯定会迟到了吧。国王想必会得意长笑，若无其事将我赦免。

假如这种事真的发生了，那我无疑会比死掉更加难过。我将变成永远的背叛者，变成地球上最无名誉可言之人。希伦提屋斯，到了那时我一定会自杀的，就让我随你而去好了！我想，只有你才会相信我吧。不，说不定这只是我眼下一相情愿的想法罢了。说不定，我会继续苟活下去的吧。村子里有我的家和我的羊，但我的妹妹和妹婿却没准会将我逐出村子。所谓“正义”、“诚信”、“爱”云云，其实都是全无价值可言的东西。杀死别人以换取自身的生存，不正是人类社会的法则？哈哈哈哈，一切都是愚蠢的，既然我是丑陋的叛徒，那就让我任性一次好了。

好累呀——梅勒斯舒展四肢，总算可以闭上眼睛休息一下了。

刹那间，他听到了潺潺的流水之响。梅勒斯微微抬头，屏息凝听，只觉得脚边隐隐似有水流。他挣扎着起身一看，果然正有股小小的清泉自岩石缝隙流出。梅勒斯俯身以双手掬水喝了一口，只觉得如梦初醒，不禁长长叹息。肉体的疲劳一扫而空，他又可以走、可以跑了！他心头再度涌现希望，那是履行义务的希望，是求死以换取名誉的希望。

红日西沉，阳光自树叶的缝隙洒落，将枝叶映衬得闪闪发光，直如燃烧一般。距日落尚有些时间，还有人等着我呢。有人正静静等待着我，没有一丝怀疑，他对我绝对信任。我一条命算得什么，岂能总说那种以死谢罪的废话？我必须回报他的信赖才行。只剩下这一件事了——奔跑吧！梅勒斯。

信赖，信赖……我被信赖着！片刻前那恶魔的耳语，只是梦呀，那只是一场噩梦。忘了它吧。只要身心俱疲，人类便会遭逢那样的噩梦。梅勒斯，你不可耻，你是真正的勇者，你不是又站起来再度奔跑了吗？

万幸！我总算能以正义者的身份赴死了。啊！啊！夕阳西下，夕阳正渐渐西下。等等，上帝！我自坠地后就是正直的男人，就让我永远都当一个正直的人吧！

梅勒斯疾行如风，一路上不断将挡路的行人推开。原野上，有人正举行着酒宴。梅勒斯自席间冲过，让众人吃惊不小。梅勒斯踢开小狗、越过小溪，其奔跑的速度比缓缓西沉的太阳要快上十倍。

和一群旅人擦身而过的瞬间，梅勒斯无意中听到了不祥的言语。“现在，那男人就要被处以磔刑了。”啊，啊！都是那个男人的缘故，我才要如此这般舍命奔跑。我一定不能让那个男人死掉。加速，梅勒斯，加速。你不许迟到。眼下，正是你展现你的爱和诚信的时候，随便你用怎样的形式。梅勒斯奔跑着，近乎全裸，呼吸渐渐困难，有几次甚至从口中喷出了鲜血。

看到了，我看到远处希拉库斯城的塔楼了。夕阳的照射下，塔楼闪闪发光。

“哎呀，梅勒斯先生。”随风飘来了一阵呻吟。

“谁？”梅勒斯边跑边问道。

“我是你朋友希伦提屋斯的徒弟。”年轻的石匠紧紧追着梅勒斯，边跑边喊道，“没用了。别再跑了，你来不及救他了！”

“不，太阳尚未落下！”

“国王正要对他处以磔刑。唉，你迟到了，真遗憾，倘若你能再早一点点的话……”

“不，太阳尚未落下！”梅勒斯撕心裂肺，凝视着血红色的斜阳，浑身上下仅存得一个“跑”字。

“停下来吧，别再跑了，想想你的性命！那个人是相信你的，就算是被拖到刑场的时候，他都是安然如故。不管国王如何羞辱他，他总是淡淡回答梅勒斯会回来的，一脸坚信之态。”

“我就是因此而更要跑呀！他相信我，所以我跑，不是人命的问题，更不是来得及来不及的问题！我是为了更可怕的事情而跑。你，跟着我一同跑吧！”

“啊？你不会是疯了吧？那好，咱们快跑，说不定还能赶上，快跑！”

红日尚未落下，梅勒斯倾尽全力地跑着，脑袋里一片空白。他忘掉了一切事情，只是以最大的努

力来奔跑。地平线上，太阳渐渐消失。当最后一丝余晖行将消逝之际，梅勒斯若疾风般冲进了刑场。赶上了。

“住手！不可以杀他。我回来了，梅勒斯履约了，我回来了！”原本想要对着刑场上围观的群众大喊，然而梅勒斯的喉咙嘶哑，只发出了微小的声音，所以人们一时没有发觉他的到来。

刑场上，磔刑的柱子高高竖着，被五花大绑的希伦提屋斯被吊上了柱子。梅勒斯见状，断然拨开了身旁的群众，走上前来。

“是我！刑吏，你们要杀的人是我，是梅勒斯。他只是我的替身！”梅勒斯嘶哑着嗓子喊道，同时爬上刑台，抓住了正被吊上去的朋友的双脚。

围观的群众骚动了，现场一片混乱。须臾，人们同声喊道：“原谅他们！”

希伦提屋斯的绑缚被解开了。

“希伦提屋斯。”梅勒斯双目蕴泪，“打我吧，用力打我的脸。途中，我一度做了噩梦，如果你不肯打我，我甚至没有拥抱你的资格。打我！”

希伦提屋斯领首同意，仿佛瞬间明白了一切，

挥手打向梅勒斯的右颊，动静响彻刑场。而后，希伦提屋斯微微笑道：“梅勒斯，打我一拳，就像刚刚那样打我的脸。这两三天来，我一度萌生了对你的怀疑，那是我平生第一次怀疑你，倘若你不打我的话，我没办法跟你拥抱！”

梅勒斯重重打了希伦提屋斯的脸。

“谢谢你，我的朋友。”两人同时说道，随后便紧紧相拥，喜极而泣，放声大哭。

人群中亦渐渐出现了感动的啜泣。暴君狄欧尼斯最初只是隔着群众细看两人的情况，最终悄悄靠近两人，红着面孔说道：“你们战胜了我的心，我相信诚信了，那绝不是空虚的妄想。能让我加入你们吗？希望你们接受我，让我成为你们的朋友。”

顿时，人群中欢呼不绝。

“万岁！国王陛下万岁！”

一位少女走上台来，献给梅勒斯一件绯红色的披风。梅勒斯茫然不知所措，幸赖身旁的好友提醒道：“梅勒斯，你不是赤裸裸的吗？快点披上披风吧。这位可爱的姑娘肯定是觉得你的裸体不该被大家看到。”

闻听此语，勇者整张面孔都羞红了。

（改编自古代传说，席勒的诗。）

李雪莲　译

奔跑吧！梅勒斯



东京八景

はしれメロス

伊豆南部是个无聊至极的山村，除了温泉别无他物。总共也就三十来户人家。住这种地方想必十分便宜。就冲这个，我选择了这个荒凉寂寞的山村。时值昭和五年七月三日。那时我还有些许闲钱，然而前途依然一片黑暗，说不定哪天就写不出小说来了。要是整整两个月写不出小说来，我必将穷得一文不名。想起这些，顿觉心中没底。不过，我已然有整整十年没有过过有闲钱的日子了。昭和五年的春天，我开始在东京生活。那时我已和一位名为H的女子组建起了一个家庭。乡下的长兄每月都会给我寄来足够过活的钱，可我们两个傻瓜明明没有铺张浪费，每到月末却还是要靠典当维持生计。这样的日子持续了六年，H终于与我分道扬镳。只给我留下了被褥、书桌、台灯和一个行李箱。最糟糕的

是，还留下了一屁股的债。两年后，在某位前辈的撮合之下，我通过普普通通的相亲再婚。又过去了两年，终于有了喘息的机会，拙作编成的作品集也出版了近十册。出版社即使不主动约稿，只要我拼命写了拿去给出版社的人看，三篇里头也有两篇能入他们的法眼。从今往后不用讨好别人了，只写想写的东西便可。

心中没底，但有闲钱还是让我打心眼里高兴。至少这一个月想写什么就能写什么了，也不用担心钱的问题。我甚至觉得那时自己的境遇如梦如幻，胸中交错着恍惚与不安，心绪不宁，反而无心工作，如坐针毡。

《东京八景》——一直以来，我总想找个机会仔仔细细地，花心思来写这部短篇。我一直想把自己这十年的东京生活，各个时节的风景书写下来。我今年三十二岁了。从日本的伦理来看，我这个年纪的人已算是中年。而且尽管自己不愿承认，我的肉体、激情也已步入中年。好好记住，你的青春已一去不复返。你已经是个一脸正经的三十多岁的男人了。《东京八景》……我想将此文作为赠与青春的诀

别之辞，不向任何人献媚，只为自己而写。

那家伙也逐渐沦为俗人了啊。顺着微风，人们的窃窃私语传入我的耳中。每当我听到此种评论，我都在心中有力地回答：我本就是个俗人，你们难道没发现吗？简直黑白颠倒。当我决意将此生奉献给文学时，愚人们反而觉得我好对付。我只得暗自窃笑。万年若众①，这只存在于演员的世界里。在文学界绝无可能。

《东京八景》——现在正是创作此文的最好时机。没有迫在眉睫的工作，也有百来元的闲钱。更不用怀着无益的惶恐与不安，长吁短叹，在狭小的屋子里来回踱步。我必须不断攀登高峰。

我买了一张东京市的大地图，在东京站搭上了前往米原的火车。我不断告诫自己，我不是去玩的，而是要去努力打造人生中最重要的一座纪念碑。在热海换乘前往伊东的火车，再从伊东坐去下田的巴士，沿着伊豆半岛的东海岸南下三小时，终于在那个只有三十来户人家的荒凉山村下了车。我想，住

① 出卖男色的歌舞伎演员。

这里的话一晚上肯定用不了三元。我眼前有四家破烂无比的小客栈。我选择了 F 客栈。因为它看上去好像比其他三家要好那么一点点。态度冷淡、打扮粗俗的女佣领我去了二楼的房间。我这么大把年纪了，一看房间竟有想哭的冲动——这里让我联想起三年前我在荻洼租的那间小屋了。那间小屋在荻洼也算是最糟糕的。可隔壁的六张榻榻米大的房间比我租的那间房子还要破、还要不值钱。

“就没有其他房间了吗?”

“没了。其他房间都住满了。这间房很凉快的哦。”

“是吗?”

我感觉她瞧不起我。可能是我穿得不体面的缘故。

“有三元五十钱的房间和四元的房间。午餐要另外收钱。客官住哪间?”

“给我一间三元五十钱的吧。我想吃的时候会说的。我就打算住在这里学习个十来天。”

“稍等。”女佣下楼去了。过了一会儿，她回到房里说道，“客官，长住要先付钱才行。”

“这样啊，那要先付多少？”

“嗯……多少都行。”她支支吾吾地说。

“那先给你五十元吧。”

“行。”

我把纸币摊在桌上。

忍无可忍了。

“都给你吧。这里一共有九十元。我就留些钱买烟。”

我心想，自己怎么跑这种地方来了。

“失敬失敬。那奴家就收下了。”

女佣扬长而去。我只得自欺欺人地在心中默念，不可发怒，还有重要的工作没做。我现在可能也只配这样的待遇。于是我从箱底里翻出钢笔、墨水和稿纸。

事隔十年总算有了闲钱，得来的却是这般结果。然而，如此悲惨的境遇可能是我命中注定。我只能如此安慰自己，静下心来开始工作。

我不是来玩的，是来努力工作的。是夜，在昏暗的灯光之下，我在桌上摊开了东京市的大地图。

我有多少年没见过这样的东京全图了啊。十年

前，我刚开始在东京生活的时候，觉得去买东京地图简直让人无地自容，肯定会被人笑话是土包子。犹豫了许久，最终决定购置一幅，我冲进商店，用粗鲁的、自嘲般的口吻要了幅地图，把图揣在怀里，迈着散漫的步子走回住处。晚上，我关上房门，偷偷摊开地图。红绿黄的美丽图案。我屏住呼吸，看出了神。隅田川、浅草、牛込、赤坂……啊，每个地方都有，以后想去哪儿就能去哪儿了。我甚至觉得自己是在看一幕奇迹。

现在，我看着形状好似被蚕食的桑叶一般的东京市的全图，脑中浮现的是住在东京的人们的生活风貌。在这片本来毫无生气的土地上，日本全国来的各式各样的人流血流汗，为了一寸土地一喜一忧，互相嫉妒，反目成仇，女人呼唤男人，而男人们，却只是疯疯癫癫地走来走去。我突然想起了一句没有任何关联的话，此话出自于一本名为《埋木》的小说。“恋爱，就是梦想着一些美丽的事，却干着污秽不堪的勾当。”这句话和东京本没有任何直接关系。

户冢——我最开始住的就是这里。比我大几岁

的哥哥，在户冢租了一栋房子，学习雕刻技艺。昭和五年，我从弘前的高等学校毕业，进入东京帝大的法文科学习。我当然完全不懂法语，可我还是想听听有关法国文学的课。辰野隆老师总让我心生敬畏之情。我在离哥哥家有三个町距离的一幢新造好的房子里，租了一间最靠里的房间。我们俩虽然嘴上不说什么，但是心里都明白，即使是血肉至亲，住在同一屋檐下总避免不了摩擦，所以我们住的地方隔着三个町。三个月后，哥哥病死了，年仅二十七岁。哥哥死后，我还是住在户冢的那间屋子里。从第二学期开始，我几乎没去上过课。反而干着人们最不愿意干的那些见不得人的工作。文学就号称是其中的一分子。我总是怀着轻蔑的态度干着那些文学的工作。那段时间的我是一个纯粹的政治家。那一年秋天，一个女人从乡下过来了。是我叫来的。她就是H。我是在进入高等学校的那一年初秋认识H的，之后三年我们一直保持着交往。她是个日本狂歌的艺妓。我在本所区东驹形为她租了一间房。房间在木匠店的二楼。此前我们从来没有肉体上的关系。

我的长兄为了她的事特地从老家赶来。七年前父亲去世之后，我们兄弟俩在户冢的昏暗的小房间里相聚了。长兄发现弟弟的态度变得极为恶劣，泪流满面。我同意把此女交给哥哥，条件是哥哥定要允许我们结为夫妻。比起让出女人的弟弟，接受女人的哥哥要痛苦数倍。在此女被哥哥带走的前一夜，我第一次占有了她。哥哥带着 H 暂且回乡。H 从头到尾都是心不在焉的样子。随后她来信，用僵硬的口吻说已经平安到家，此后杳无音讯。她好像过得甚是安心，我却觉得世道不公。我可是让所有的亲人都大吃一惊，把母亲逼进了痛苦的深渊，可你却大摇大摆地过着悠闲的日子，简直岂有此理。我觉得自己应该每天写信过去。我觉得她应该更爱我一些。然而她却是一个不愿写信的人。我绝望了。于是我从早到晚都只能做着那些见不得人的工作。只要有人托我干活，我绝不推脱。我渐渐发现了自己在那方面的能力有限。于是我陷入了双重的绝望之中。银座小弄堂酒吧里的女人喜欢上了我。人总会被人看上的。这是极为不洁的一段时期。我邀请这个女人一起去了镰仓的海边。我想，哪天事情败露

了，我的死期也就到了。那些个见不得人的工作也快败露了。那些工作早就超越了我的肉体所能负担的极限，然而我不愿被认为是个懦弱的家伙，只得默默接受。H 只关心自己的幸福。天涯何处无芳草。你无法理解我的痛苦，活该遭这种报应。自作自受。所有的骨肉至亲都已离我而去，此事让我最为痛苦。我跳海自杀的最直接的原因，就是我知道自己和 H 的事，让母亲、哥哥、叔母都伤透了心。那女人死了，我却没死成。逝者之事，我已多次写到。此事乃我人生的一大污点。我被关进了看守所。调查结束，我被免予起诉。这已是昭和五年年末的事情了。哥哥们用宽大的胸怀，接纳了我这个没有死成的弟弟。

长兄帮 H 赎了身，隔年二月，把她送到了我的身边。哥哥是个言出必行的人。H 若无其事地来了。我们在五反田岛津公领地的旁边，花了三十元租了栋房子。H 每天干活甚是麻利。那年我二十三岁，H 二十岁。

在五反田的日子过得浑浑噩噩。我完全没有什么意志，也没有从头来过的希望。偶尔会有朋友拜

访，我只能靠着取悦他们来维持生计。我一点也不为自己那丑陋的前科而羞耻，反而偷偷地引以为傲。那真是一段不知廉耻、低能无比的日子。学校也没去上过几天。我厌恶一切形式的努力，每天吊儿郎当地看着H度日。愚蠢至极。终日无所事事。渐渐地我又染指起那些见不得人的勾当来。然而，这一次却没有任何热情，只是一种游民的空虚。第一次在东京的一角拥有一栋房子的时候，我就是这副模样。

是年夏天我搬去了神田的同朋町。晚秋时节又搬去了神田的和泉町。翌年早春，又搬去了淀桥柏木。其他没什么好说的。我还自称朱麟堂，钻研了一阵子俳句。老了。为了那些见不得人的工作，我又进了两次看守所。每次从看守所里出来，我都听从朋友的劝告，搬去别处居住。心中既无感激，也无厌恶。如果这样对大家都好，那就这么办吧，我就是这么个无所谓的态度。我与H就如此这般地过着百无聊赖的日子。H却很是快活。每日破口大骂我两三次，接着又若无其事地学起英语来。我特意为她做好课程表，让她学习。然而她似乎没学进去

多少。好不容易把字母认全，不知不觉这件事就被搁置下来了。她果然还是不擅写信。也不愿写信。我只得帮她打草稿。她总觉得自己是大姐头。我被警察带走的时候，她也绝不自乱阵脚。有些时日她甚至觉得我的那种思想很有江湖义气，甚是有趣。同朋町、和泉町、柏木……我二十四岁了。

那年晚春，我又被迫搬家。因为警察又盯上了我，我只得溜之大吉。这次的问题比较复杂。我扯谎骗得乡下的长兄一次寄了两个月的生活费给我，我拿着这笔钱离开柏木。家具分别保存在几个朋友那里，我们只带了一些生活必需品，移居至日本桥八丁堀的木材店二楼，一间八张榻榻米大的房间。我化名落合一雄，自称来自北海道。状况堪忧，让我担心不已。手里的钱我都小心地收着。自欺欺人地安慰自己，船到桥头自然直。其实明天会怎么样自己也一无所知，无能为力。我时而会去学校，在讲堂前的草坪上静静地躺上好几个小时。某日，和我毕业于同一所高等学校的一个经济系的学生，告诉了我一件好似晴天霹雳的事。我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我反而憎恨起那个告诉我这件事的学生来。

我心想，只要问了H就能真相大白了，于是我立即起身赶回了八丁堀木材店的二楼，可却始终问不出口。那是一个初夏的午后。房间正值西晒，热气袭人。我差H去买了瓶啤酒。当时一瓶啤酒要二十五钱。喝完一瓶，我又差她再去买一瓶，遭到H大声呵斥。她一开口，我也借着这股势头，说出今天从学生那里听来的事情与她对质。H用家乡话说道，愚蠢至极，还皱了皱眉，好像是生气了。之后就一直一声不吭地做着针线活。完全没有心中有愧的样子。我相信了H。

那天晚上我看了本坏书。卢梭的《忏悔录》。卢梭也是知道了妻子的过去，痛苦不堪，忍无可忍。这本书让我再也无法相信H。当天晚上，她终于说了实话。学生告诉我的，确有其事。有过之而无不及。我觉得她要是再说下去就没完没了了，中途打断了她的话。

在这个方面，我其实没有资格指责别人。镰仓的那件事怎么说？然而，那晚我彻夜未眠。我发现在那之前，我都极为疼爱H，并且以她为荣。我发现自己一直为她而活。我一直以为自己拯救她的时

候，她还是清白之身。我好似勇士一般，H说什么，我就信什么。我还向朋友们炫耀H的事情。H是个坚强的女子，在嫁给我之前，始终守口如瓶。我找不出合适的词来形容自己。头脑简单，抑或是其他。总之是个蠢男人。完全不知女人为何物。可我一点都不记恨H对我的欺瞒，甚至觉得道出一切的她甚是可爱。还想轻抚她的背脊。我只是觉得有些遗憾，想用一根棍子，粉碎自己现在的生活。总之，我终于忍无可忍，选择了向警方自首。

检察官的调查告一段落，我大难不死，再度漫步于东京街头。我除了回到H那里无处可去。我急忙赶往H的住处。好落寞的一场再会。两人低声下气地笑着，轻轻地握了下手。我们离开了八丁堀，搬去了芝区的白金三光町。租了一大栋空房子里的一小间别院。故乡的哥哥们虽然对我的行为已是无话可说，却还是会默默给我寄钱。H精神了不少，仿佛一切都从未发生过。而我却好像如梦初醒。我写下了遗书——长达百张稿纸的“回忆”。现在想来，这些“回忆”正是我的处女作。我想将自己从小到大的那些恶行，不加修饰地记录下来。这是我

二十四岁那年秋天发生的事。望着杂草丛生的庭院，我坐在别院的小房间里，明显笑得少了。我又有了寻死的念头。说我装腔作势吧，我的确有点装腔作势。我总是自以为了不起。我总以为人生是一场戏。不，我总把戏看做是人生。可如今，我却帮不了任何人。就连唯一属于我的 H 也曾被别人染指。我已经完全失去了活下去的意义。我决定要去死，以自我毁灭了的一介草民的身份去死。时代的大潮给我安排的角色，我将忠实地演绎下去。永远输给别人的悲情卑微的角色。

然而，人生并不是一出戏。下一幕如何，无人知晓。有的男人以“毁灭”的角色登场，直到最后却都没有退场。我本想写一篇短小的遗书，告诉世人我的童年和少年时代是如何度过的，告诉他们世界上还有过这么一个污秽不堪的孩子。然而我突然挂念起这封遗书来。我虚无的人生中亮起了一盏昏暗的灯。我还不能死。才写了这么一篇“回忆”，实在无法令人满意。反正都写了这么多了，就想写完我的整个人生。想把我到今天为止的生活的全部，都记录下来。一切的一切。许许多多的事情，都想

记录下来。我首先写下了镰仓的那件事。不行。总觉得还有所遗漏。于是又写了一篇，还是觉得不满意。叹了口气，接着写下一篇。我始终画不下一个句号，只是一个又一个的逗号。我将被恶魔的呼唤蚕食殆尽。简直是螳臂当车。

昭和八年，我二十五岁了。我必须在那一年三月份从大学毕业。可我别说是毕业了，连考试我都没去。故乡的哥哥们并不知道这件事。他们以为，我平时虽然荒唐，可至少会老老实实地从学校毕业。他们暗地里希望我至少是个诚实的人。可我完全辜负了他们的期望。我根本就不想毕业。要欺骗信赖自己的人，痛苦得有如身在地狱一般。

之后的两年，我一直在地狱般的生活中度过。明年我一定能毕业。我向哥哥哭诉道，求你了，再给我一年的时间。可我前脚刚说完，后脚又背叛了哥哥的期待。那一年又没能毕业。后一年也没毕业成。我生活在猛烈的反省、自嘲与恐惧之中，过着半死不活的日子，只是专心致志地写着那一系列被我称为遗书的作品。只要写完了这些就……这些作品里，可能都只有我的那些年少轻狂的感伤。然而，

我却为了这般感伤，拼上了性命。

我把写完的作品存放在大纸袋里，这样的纸袋积了三四个。作品的数量渐渐多了起来。我提笔在纸袋的封面上写下了“晚年”二字，作为这些遗书的题目。“晚年”这个题目也意味着这些作品是我人生的终点。芝区的空房子有了买主，我们只得在那年早春搬家。我没能从学校毕业，每月故乡寄来的钱也少了许多。我们只得越发节俭。

杉并区的天沼三丁目，我在那儿租了友人家的一间房。那位友人在报社工作，是位极有出息的市民。之后的两年，我们一直住在同一屋檐下，让他担了不少心。我越发没心思考虑毕业的事情了。我像个傻子一样，一心只想完成那部著作集。不知道别人知道了我的想法会怎么想，所以这件事我没有告诉那位友人，连 H 都不知道。我总是骗他们说明年就能毕业了，糊弄了事。每周有一天我都会像模像样地穿着制服出门，去学校图书馆随便借两本书翻看一下，接着就打打瞌睡。或是为作品打打草稿，到了傍晚就从图书馆里出来，回到天沼。H 和那位友人对我没有丝毫怀疑。表面虽然安然无事，我的

内心却焦急万分。每分每秒，都焦急万分。希望能在哥哥切断我的生活费之前写完。然而，写作的过程并不顺利。总是写了又撕。那恶鬼快要把我的骨髓都吸干了。

一年过去了，我依旧没能毕业。哥哥们雷霆大怒，我就只得哭诉，骗他们明年定能毕业。否则他们绝无理由再给我寄钱。我没法向任何人道出实情，因为我不想拖人下水。我想把自己搞成一个败家子的形象。我坚信，这样一来周围的人就绝不会被我拖下水。再给我一年时间让我写遗书，这种话叫人如何说得出口。我最不想别人认为我是个诗情画意的梦想家。要是我说出这般不切实际的话，哥哥们即便有心给我寄钱，也只能作罢。倘若他们知道我的意图，却执意给我寄钱，后世之人定会认为哥哥们是我的共犯。这绝不行。我必须扮演一个奸诈狡猾的、欺骗哥哥们的弟弟。即便有些掩耳盗铃，可我也的确是经过深思熟虑的。我还是会每周穿着制服去上一天学。H与那位报社的友人，都深信我明年将顺利毕业。形势越发紧迫。每天都仿佛生活在黑暗之中。我不是恶人！

欺骗他人的日子，有如身处地狱。过了些日子，我搬去了天沼一丁目。友人觉得住在三丁目上班不便，在那年春天搬去了一丁目市场的后面。离荻洼站甚近。应他的邀请，我们也跟他去了，租了二楼的一间房子居住。我每晚都夜不能寐。喝着廉价的酒。总能咳出痰来，怕是得病了。可我根本没心思想这些。我要尽早写完纸袋里的作品集。甚是自说自话的想法。可我希望能留下这些作品，来表达对大家的歉意。这是我唯一能做到的事了。那年晚秋，作品终于写成。二十多篇作品中我只挑出了十四篇，剩下的作品和写坏了的稿子都被我烧了。大概有一个行李箱这么多。我把这些稿纸拿去院子里，烧得一干二净。

“为什么要烧掉啊？”那天晚上，H突然问道。

“因为用不着了。”我微笑作答。

“为什么要烧掉啊？”她又重复了一遍。眼角带着泪花。

我开始收拾身边的东西。借别人的书都还了，书信和笔记都卖给收破烂的了。我往那个叫“晚年”的袋子里，偷偷放进了两封书信。准备工作做完了。

我夜夜都出门喝些廉价的酒。因为我害怕见到H。彼时，有位学友邀我共同创办同人杂志。我随随便便说道，要是杂志能取名“青花”的话，我就入伙。没想到玩笑话竟成了真。出现了许多志同道合的人。我与其中的两人立刻成了至交好友。我把自己青春的最后一丝热情，都燃尽了。算是死前的最后一次挣扎。我们对酒当歌，殴打一些低能的学生们，把那些污秽的女人们当做骨肉至亲般疼爱。H的柜子不知不觉地就空了。纯文艺杂志《青花》在那年十二月出版了。只出版了一册，大家就四散而去了。因为实在无法忍受这样没有目的的异样的狂热了。最后只有我们三人留了下来，人称三蠢蛋。然而，我们三人却成了刎颈之交。他们教会了我许多事。

翌年三月，毕业的季节又将到来。为了让同住的友人与H觉得我快要毕业了，我去参加了某个报社的入社考试。我说，我要当一个记者，平凡地过一辈子，大家都笑了。明知这样安定的日子转瞬即逝，可我也希望能够延续这样的和平。我实在害怕自己的行为会让人惊愕，所以只得用一个又一个的谎言敷衍过去。我总是如此。情况越来越糟，我就

开始想要寻死。眼前的和平只是假象，总有一天我会让人惊愕不已，大发雷霆。可我总是无法说出现实，在自己构建起的虚伪的地狱里越陷越深。当然，我根本不想进什么报社，也不可能通过入社考试。实在是瞒不过去了。我的死期到了。昭和十年三月中旬，我独自前往镰仓。我要在镰仓的山里上吊自尽。

自我在镰仓跳海自尽失败，已然过去五年。我会游泳，跳海自尽甚是困难。所以我选择了上吊，听说这样定能死成。然而，我竟然再次一败涂地，在黄泉门口转了一圈又回来了。可能是我的脖子比常人粗吧。我带着脖子上发红溃烂的伤痕，迷迷糊糊地回到了天沼的家中。

我企图掌握自己的命运，却以失败告终。我游荡回家，却发现自己仿佛来到了一个新的世界。H在门口轻抚我的背脊。其他人也都安慰我说，太好了，太好了。人们的善意让我惊讶。长兄也特地从乡下赶来。长兄虽然曾将我骂得狗血淋头，可我依旧十分想念他，敬慕他。打出生以来，我还是第一次体味到如此神奇的感情。

令人预想不到的命运，还在继续。数日后，我感到剧烈的腹痛。我彻夜难眠，只得强忍，用热水袋焐着肚子，感觉自己的意识逐渐远去，最终叫了医生。我连同被褥被抬上了救护车，送往阿佐谷外科医院，立刻进行了手术。原来是盲肠炎。就医晚了，外加我用热水袋焐着，腹膜上流脓了，手术难度极大。术后两日，喉咙中咳出许多血块。潜伏已久的胸部的疾病，突然发病了。

我奄奄一息，医生也对我束手无策。可是，罪孽深重的我，居然渐渐康复了。

一个月后，腹部的伤口愈合了。但我因为是传染病人，被转去了世田谷区经堂的内科医院。H 寸步不离我身边。她笑着说，医生告诫她不许与我接吻。那间医院的院长是长兄的友人，对我尤为关照。我们借了两间宽敞的病房，把所有家具都搬了进去，干脆住在了医院里。五月、六月、七月，蚊子开始出没，病房里挂起了蚊帐。我在院长的吩咐下，搬去了千叶县的船桥町。那是一个海岸边的小镇。我们在郊外租了一栋新造的房子。院长的本意是希望我能精心疗养，却反而坏了事。这里正是地狱般的

大动乱的开端。我在阿佐谷外科医院的时候，沾染上了一个可怕的恶习——麻醉剂。原本医生只是在早晚一次帮我换纱布的时候，为了缓解患处的疼痛才允许我使用的。可渐渐的，离了麻醉剂我就睡不着了。我对失眠的痛苦完全无法抵抗，我每晚都央求医生给我用药。这里的医生觉得我已然回天无术，所以我的要求都会尽量满足。转去内科医院以后，我也不断央求院长用药。三次中有一次，院长会很不情愿地答应。我向医生索要麻醉剂，已然不是为了消除肉体的疼痛，而是为了消除自己心中的惭愧与焦躁。我无力对抗孤单。搬去船桥之后，我依然前往镇上的医院，向医生抱怨我夜不能寐，依赖麻醉剂，硬要医生开药。之后，我干脆让胆小的医生开了证明，直接去镇上的药房买了药。回过神来，我已经成了一个悲惨的瘾君子。

钱财立刻捉襟见肘。那时，长兄每月会给我九十元生活费。问他要再多的钱，哥哥想必也会拒绝。理所当然的。毕竟我从未努力回报哥哥对我的好。我总是自说自话，玩弄生命。那年秋天之后，我偶尔会出现在东京街头，那时的我，已经是半个疯癫

狂人了。

我知道那个时候的自己有多么颓废。

无法忘却。

我是全日本最卑劣的青年。我借了十几元钱，去了东京，还曾经在杂志社的编辑面前痛哭流涕，有时逼得太紧，惹得编辑对我破口大骂。那时，我的一些稿件还能卖些钱。在我躺在阿佐谷的医院、经堂的医院之时，朋友们为我四处奔走，我的纸袋中的“遗书”中有两三篇刊登在了有名的杂志上，引起的反响毁誉参半。我对这些反响的反应强烈，心中狼狈不堪，只得越发依赖药物。

在各种痛苦的煎熬之下，我居然大摇大摆地出现在编辑和出版社社长的面前，要求他们预支稿费。我一心只想着自己的苦恼，完全没有意识到其他人也在努力地活着。那个纸袋中的作品，也被我一篇不剩卖得精光。已经没有其他东西可卖了。一时半会儿也写不出新的作品。写作的材料也枯竭了，什么都写不出来。

那时的文坛，评价我“有才无德”，可我却深信自己是“有微德却无才”。我没有所谓的“文才”。

除了身体力行，我没有其他的办法。我就是个土包子。为了那一宿一饭的恩情，我搞到自暴自弃，不知廉耻。我成长在一个极为保守的家庭中。借钱是我们家最不能容忍的事。为了还钱，只能从别处借更多的钱来还。为了消除欠债带来的罪恶感，我只得用更多的药物。我把越来越多的钱都花在了药店里。我曾经大白天的在银座边哭边走。我想要钱。我从二十多个人那里风卷残云般地借了不少钱。我不能死。把债务还清之前，我不想死。

大家渐渐不愿再管理我。搬去船桥一年后，也就是昭和十一年的秋天，我被人用车送去了东京板桥区的某间医院。睡了一觉，醒来之后发现自己身在脑科医院的病房之中。

我在那儿住了一个月。在一个秋高气爽的午后，他们终于允许我出院了。我和来接我出院的 H 坐上了汽车。

一个月未见面，我们两人都沉默不语。

车开起来了。

过了一会儿，H 先开口道：“以后不许嗑药了。”

她的话中带着怒气。

“我以后再也不相信别人了。”我只说了自己在医院学会的唯一的一件事。

“是吗?”现实主义者的H，可能以为我说的是钱的事情，深深地点了点头说道，“别人啊，都靠不住。”

“我连你都不信。”

H一脸慌张。

船桥的房子，在我住院期间被封了，H搬去了杉并区天沼三丁目的一间公寓居住。我在那儿住了下来。两家杂志社向我约稿。出院当天晚上，我便开始动笔。写了两篇小说，换得稿费，我就跑去了热海，整整一个月纵酒无度。之后该怎么办，我完全没有头绪。长兄已经整整三年没有给我寄过生活费了。住院前的巨额债款，还没有还清。我原本打算在热海写一篇佳作，换点钱来，把我最挂念的债先还了。可别说是写小说了，我实在无法忍受自己身边的孤寂，只得饮酒。我越发觉得自己是个没出息的男人。在热海，我反而借了更多的钱。我干什么都成不了气候。我完全一败涂地了。

回到天沼的公寓，放弃了一切希望的我，有如

行尸走肉。我已经二十九岁了，仍是一无所有。我只有一件棉衣，H 也只有身上这一件衣服。我们已经跌落到了谷底，只能靠着长兄每月的接济苟且偷生。

然而，更糟糕的还在后头。那年早春，某位西洋画家告诉了我一件我绝对料想不到的事。他是我的一位至交好友。听了他的一席话，我仿佛快要窒息了一般。H 已经犯下了一个悲剧般的错误。我突然回想起从那间不祥的医院出院的那天，在车里随口说着那些抽象的胡话的时候，H 满脸慌张的样子。我让 H 吃了不少苦，可我本想与她共度一生。因为我太不善于表现爱情，使得 H 与那位西洋画家都没有注意到我的感情。他来找我商量，我也不知该如何是好。我并不想伤害任何人。三个人中，我的年纪最大。我必须要冷静做出判断才行。可我被现状吓到了，吓得狼狈不堪，惊慌失措，反而被 H 他们瞧不起了。我什么都做不了。后来，西洋画家想要逃避责任。痛苦之中的我，反而觉得 H 有些可怜。H 已然有心寻死。实在是无路可退的时候，我也会想要寻死。两个人一起死吧。神灵也会原谅我们的。

我们仿佛一对相亲相爱的兄妹一般踏上了旅途。去的是水上温泉。当天晚上，我们在山里自杀了。我决不能让H死，为此下了一番功夫。H活下来了。我也没死成。我们是吃药自杀的。

我们最终还是分道扬镳了。我已没有勇气再挽留她。即使别人说我抛弃了她也罢。即使我用人道主义什么的虚张声势，强忍痛苦，之后的日子也必将陷入丑陋的地狱之中。H独自回到了乡下的娘家。西洋画家也不知所终。我独自留在公寓里，开始自己做饭过活。我开始喝烧酒。开始掉牙齿。我越发地穷酸相。后来我搬去了公寓附近的一间宿舍。是最简陋的那种宿舍。可我觉得这才是我配住的地方。我在这个时间看到的最后的风景，就是门口洒落的月影，门外草木黄落的郊野，伫立在庭院中的松树。我时常在宿舍的四张榻榻米大的房间里独自饮酒，喝醉了就离开宿舍，靠着门柱，轻声哼些胡扯的小调。除了两三位至交好友，其他人都不再答理我。我也渐渐明白世人到底是如何看待我的了。我是无知傲慢的无赖，也是白痴下流狡猾的好色男，伪装天才的欺诈师，过着骄奢淫逸的生活，一缺钱就扬

言自杀，吓唬乡下的乡亲父老。我像猫狗一样虐待贤淑的妻子，最后将她赶出家门。我的事迹被世人嘲笑、厌恶、愤慨，我受到的完全是被人遗忘，被人遗弃的待遇。我察觉到了这一点，越发不愿出宿舍了。不喝酒的夜晚，就啃着咸味仙贝，看侦探小说偷着乐。杂志和报社都不向我约稿。我也什么都不想写。也写不出来。然而，我在生病期间借的钱，从没有人催我还债，可我夜夜为这些债务而苦，在梦中都不例外。我已年过三十岁。

是什么事情让我变成现在这样的呢？我要活下去。老家的不幸中，也有我的原因吗？长兄当选了议员，可随后就以违反选举法的罪名被起诉了。我一直敬畏着为人严谨的长兄。定是他身边的恶人所为。姐姐死了。侄子死了。表弟也死了。我只能通过传言听说这些消息。我和故乡的亲戚们已经许久未曾联系了。接踵而来的不幸，让睡梦之中的我醒悟了过来。老家的规模总是让我汗颜。有钱人家的公子哥这个身份，让我自暴自弃。我何德何能生在如此富足的家中？这样的恐惧感，让我从小就卑躬屈膝，愤世嫉俗。有钱人家的孩子就要下地狱，这

是我坚定的信仰。逃跑是懦弱的行为。我必须要以恶人的身份风风光光地死。然而，某夜我忽然发现，自己根本不是什么有钱人家的孩子，而是连一件像样的衣服都没有的贱民。故乡寄来的生活费明年应该就没有了。我的户口也从老家中迁了出来。而且生我养我的老家，现在正在风雨飘摇之中。我已经没有什么能让人惶恐的特权了。留下的只是些烂摊子。还生出了另一种觉悟。当我连死的勇气都没有了，只是躺在宿舍的一间房里打发时间的时候，我的身体却神奇般地健壮了起来。这也是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再加上年龄、战争、史观的动摇，对懒惰的厌恶，对文学的谦虚，相信神的存在等等，也是一些原因。然而人生的转机怎么说都让人觉得假惺惺。即使这样的说明大部分都是正确的，在这些事实的缝隙中也必然存在着一些谎言。因为在人生道路上，人并不会总是在经过深思熟虑之后才选择前进的道路。大多数情况下，人总是在不知不觉中，踏上了一片陌生的原野。

我在三十岁的初夏时节，第一次真心想要靠手中的笔过活。细细想来，决心下得的确很晚。我在

空无一物的四张榻榻米大的宿舍里奋笔疾书。如果饭桶里还剩下些米饭，我就偷偷把米饭捏成饭团，留着半夜肚子饿的时候吃。这一次我写的并不是遗书，而是为了活下去而写的作品。一位前辈给了我鼓励。无论世人如何憎恨我、嘲笑我，只有那位前辈作家始终如一，默默支持着我。我一定不能辜负他对我的信任。终于，我写就了一部名为《姥舍》的作品。把我和 H 去水上温泉寻死的过程一五一十地写了下来。这部作品立刻就找到了买家。有一位编辑没有忘记我，一直等待着我的新作。拿到稿费，我没有铺张浪费，立刻前去当铺，赎了一件能穿出去见人的衣服，踏上了旅途。目的地是甲州的深山。我希望能让自己焕然一新，再写一部新的长篇小说。我在甲州待了一年多。虽然长篇小说没写成，却写了十几篇短篇小说，并且都发表了。支持我的声音声声入耳。文坛还是个很温暖的地方，能够一辈子在文坛生活，真是人生之大幸也。翌年，昭和十四年正月，我在那位前辈的撮合之下，普普通通地相亲，结婚了。不，其实并不普通，我身无分文地办了婚礼。我们在甲府市的郊外，租了一栋只有两间

房的小房子住下了。每月租金六元五十钱。我连续出版了两本著作集，稍稍有了一些闲钱。我立刻着手清偿我最担心的那些债务，可还债绝非易事。是年初秋，我们搬去东京市外的三鹰町。那里已经不算是东京市内了。我的东京生活，在我拿着一个行李包离开荻洼的宿舍，前往甲州的时候，就已经结束了。

我现在就是一个靠稿费生活的人。去旅行的时候，在旅馆的登记簿上，也会不假思索的写上“作家”。生活中依旧有着痛苦，可我却很少抱怨。有些痛苦更甚从前，可我依旧能笑脸迎人。我的那些狐朋狗友说我变俗了。武藏野每天的夕阳都甚是壮观。仿佛沸腾着一般，慢慢下降。我盘腿坐在三张榻榻米大的房间里，看着夕阳，吃着简单的饭菜，对妻子说道：“我就是这么个没出息的男人，干不了什么事业，也没几个钱。可这个家，我一定会拼命保护好的。”那时，我的脑中突然想起了《东京八景》。过去的一幕幕有如走马灯一般在心中上映。

这里虽然地处东京市外，可附近就是著名的井之头公园，也算是个东京的著名景点。所以把武藏

野的夕阳也写进《东京八景》之中也无大碍。为了决定剩下的七景，我开始翻看心中的相册。然而，能成就艺术的，并不是东京的风景，而是风景中的我。是艺术欺骗了我，还是我欺骗了艺术呢？最终得出的结论是，艺术即是我。

户冢的梅雨。本乡的黄昏。神田的祭礼。柏木的初雪。八丁堀的烟花。芝的满月。天沼的蝉鸣。银座的闪电。板桥脑科医院的秋樱。荻洼的朝雾。武藏野的夕阳。回忆散发着昏暗的光，四散而去，整理起来甚是困难。况且，硬要凑齐八样美景，也有些落俗套。随后我又想起了春夏两季的两种美景。

今年四月四日，我拜访了小石川的大前辈S先生。S先生在我五年前生病的时候，为我操了不少心，之后还把我骂了个狗血淋头，几乎把我逐出了师门。今年年初，我登门拜访，向他道谢并道歉。之后很长一段时间都未曾问候。那天是为了邀请前辈担任我好友的著作出版纪念会的发起人前去拜访的。他刚巧在家。他答应了我的要求，之后我们还聊了聊书画和芥川龙之介的文学。

“我虽然觉得以前对你严厉了一些，不过现在想

想，那样反而对你有好处，觉得甚是欣慰。”前辈严肃地说道。我们坐车一起前往上野，去美术馆参观了西洋画的展览。无聊的画作甚多。我在一幅画前停住了。不久，S先生也站到了我的身边。他把脸凑近了画，看了一会儿，随口说道：

“笔触还太嫩啊。”

“完全不行。”我也明说了。

这幅画，是和H搞婚外情的那个西洋画家画的。

离开了美术馆，我与S先生一起去了矛场町，参加了一部名叫《美丽战争》的电影的试映会，接着前往银座喝茶，玩了一整天。傍晚，S先生说要从新桥站坐巴士回去，我也与他一同走去了新桥站。一路上，我把《东京八景》计划告诉了S先生。

“武藏野的夕阳的确很大啊。”

S先生驻足在新桥站前的桥上低语道：“优美如画啊。”手指着银座的桥。

“是啊。”我也停下脚步，眺望美景。

“优美如画啊。”他又重复了一遍，仿佛是在自言自语。

但是比起美丽的风景本身，我更想把眺望美景

的S先生，与他身边被逐出师门的弟子的样子，编进《东京八景》之中。

两个多月过去了，我又拾得一幕明媚的美景。某日，妻子的妹妹给我寄快信，内称："明日T将要出发。能在芝公园见上一面。明早九时，请来芝公园一趟。请哥哥将我的心意告诉T吧。我才疏学浅，什么都没能与T说。"

妹妹今年二十二岁，身材娇小，看上去像个孩子一样。去年，她与T君相亲，已有婚约，但在订婚之后，T君就应召入伍，进入了东京的某支部队之中。我也曾与身着军装的T君见过一次面，聊了三十多分钟。T君是个爽朗文雅的青年。看来他明天终于要奔赴战场了。在收到这封快信两小时不到，妹妹又送了另一封快信过来。信中写道："仔细想来，发现我刚才的要求实在太过轻浮了。您什么都不用与T说。只是请您来送他一程吧。"

我和妻子都情不自禁地笑了。字里行间都能看出来她已经是手忙脚乱的了。妹妹在两三天前，就去T君的父母家帮忙干活了。

次日早晨，我们早早起床前往芝公园。增上寺

内，有许多前来送行的人。我逮住一个穿着土黄色衣服、在人群中走来走去的老人询问，得知T君的部队将路过山门前，休息五分钟，然后立刻出发。我们从寺院里出来，站在山门前，等候T君的部队的到来。不一会儿，妹妹也拿着一面小旗子，与T君的父母一并到来。我是第一次与T君的父母见面。毕竟还没有真正成为亲戚，不擅与人交往的我，也没能打上招呼，只是点头示意了一下。

我问妹妹："怎样，还行吧?"

"没什么事。"妹妹爽朗地笑了。

"怎么笑成这样啊。"妻子皱起了眉头，"为何哈哈大笑。"

来送T君的人甚多。山门前竖着六面写着T君名字的大旗。在T君家的工厂上班的工人们、女工们，也请了假来送行。我远离他人，独自站在山门的角落里。我是嫉妒了。T君家里甚是富有。我却连牙都不全，衣服也破破烂烂的。没有穿和服，也没有戴帽子，就是个穷书生。T君的父母心里一定是这么想的——儿子未婚妻的穷亲戚来了。妹妹过来搭话，我回答："你今天的担子可重了，赶紧去陪

陪伯父吧。”便把她打发走了。T君的部队怎么等都不来。有好几组女子学校的修学旅行团，坐着游览车从眼前经过。游览车的门上贴着写着学校名字的纸。有一个学校还来自我的故乡。长兄的大女儿应该也在那间学校上学。她说不定就在那辆车上。她也许根本不知道，在东京的著名景点增上寺的山门前，她那愚蠢的叔叔正独自站在门口，而她只是坐在车上随意眺望着车外的风景。接连有二十多辆车从眼前经过，每次导游总是指着我开始介绍景点。我一开始还故作平静，可到最后也开始故意摆些姿势，还模仿巴尔扎克像那样抱着胳膊。这样一来，我觉得自己也变成了东京的景点之一。快到一点的时候，人们纷纷喊着：“来了，来了。”不一会儿，满载着士兵的卡车就来到了山门前。T君会开达特桑车，所以能坐在卡车的驾驶台上。我从人群背后，默默眺望着他。

“哥哥。”不知不觉，妹妹来到了我身后，小声催促着我，用力推了我一把。我回过神来，看见T君从驾驶台上下来了，还立刻注意到了站在人群后的我，立刻向我举手敬礼。我不敢相信他在与我打

招呼，还四处张望，犹豫了一会儿。后来发现他的确是在与我打招呼。我下定了决心，与妹妹一起往T君的方向走去。

“你不要有后顾之忧。妹妹虽然不中用，可是知道对女人来说什么最重要。你什么都不用担心，我们会照顾她的。”我很少一本正经的说话，这一次我可是板着脸说的。妹妹见到我这副表情，也跟着紧张起来。T君红着个脸，默默举手行礼。

“你还有什么要说的吗？”这回，我笑着问妹妹。妹妹低头说道：“没了。”

部队下令立刻出发。我再次躲回了人群之中，可还是被妹妹推了出来，走去了驾驶台的下面。T君的父母也站在那里。

“你安心地去吧。”我大声说道。

T君严厉的父亲回头看了我一眼。他的眼睛仿佛在说：这疯子要干什么？是什么人？然而，那时的我丝毫没有退缩。我曾经为了人的自尊痛苦不已。我只是个丙种合格者，还是个穷光蛋，没什么好担心的。“东京著名景点”用更大的声音吼道：“什么都别担心！”今后，T君和妹妹的婚事万一出了什么

问题，我也绝不会顾及颜面，定会为他们竭尽全力。

得到了增上寺山门前的一景，我的作品的构思已然十分完美了，好似拉满了的弓弦一般。数日后，我带着东京市的大地图，还有钢笔、墨水、稿纸，精神抖擞地去了伊豆。到了伊豆的温泉之后，我干了些什么呢？旅途开始十天了，我却仿佛还在那间温泉旅馆一般。我究竟在干什么啊。

曹逸冰　译

奔跑吧！梅勒斯



はしれメロス

一

半夜，匆忙开门的响声吵醒了我。肯定是喝得烂醉的丈夫又回来了。我继续躺着，没有起身。

丈夫打开了隔壁房间的电灯，喘着粗气，翻箱倒柜，好像在找什么东西。不一会儿，只听他一屁股坐在地上，而后便唯有喘息声了。他到底在干什么呀？我躺着说道："你回来啦。吃饭了吗？架子上有饭团。"

"啊，谢谢。"他从未如此温柔地回答过我的话。

"儿子怎么样了，还发烧吗？"他问道。

这也是怪事一桩。儿子明年就满四岁了。可不知是因为营养不良，还是因为他爹好酒，或是得了什么病，他比那些两岁的孩子都要小上一圈，走路

的时候也摇摇晃晃的，话也说不清楚，只会哼一些简单的词，说不定是脑子有问题。我曾带着他去澡堂洗澡，我抱起一丝不挂的他，看着他瘦弱丑陋的身子，顿时心如刀割，情不自禁在其他浴客面前哭了出来。而且我儿子还经常拉肚子、发烧，丈夫又经常不在家，也不管儿子。我说儿子发烧了，他也就随口说道，哦，这样啊？那你带他去看医生吧，接着就匆匆忙忙披上披风出门去了。我也想带孩子去看医生，可哪里来的钱啊？我只能睡在孩子身边，默默抚摸着他的头，别无他法。

可那一晚，不知为何，丈夫突然温柔了起来，居然还关心起孩子的身体来。我并不高兴，反而有一种不祥的预感，让人不寒而栗。我不知该如何作答，闭口不言，房子里只能听见丈夫剧烈的呼吸声。

突然，门口传来了女人说话的声音。

"有人在吗？"她问道。

我感觉浑身被人泼了一桶冷水，心里一惊。

"大谷先生，你在家吗？"

这一次她的语气更严肃了。同时，我还听见了有人在开门。

“大谷先生！你在的吧？”

说话人显然生气了。

丈夫好像这才出去开门，问道：“什么事？”

他战战兢兢地糊弄着对方。

“什么叫‘什么事’？”女人压低声音，“你都有这么大一所宅子了，为何要偷人钱财？不要开这种无聊的玩笑了，快把那东西还给我。否则我就要报警告你了。”

“你胡说什么呢！太失礼了吧！这里不是你们能来的地方。给我回去！你们不回去，我才要去警察局告你们呢。”

那时，传来了一个男人的声音。

“老师，你好大的胆子啊。说什么这儿不是我们能来的地方。真是吓得我连话都说不出来了啊。这事绝非一般。你可是偷取他人钱财，这可开不得玩笑。迄今为止，我们夫妻为了你吃了多少苦，你可知道？不仅如此，你今晚还干出此等丢人现眼之事，老师，我们可真是看走眼了啊。”

“你们简直就是在勒索！”丈夫提高嗓门，声音却在颤抖，“你们简直就是在恐吓，给我回去！有什

么事明天再说。”

“你可真说得出来啊，老师，你已经是个彻彻底底的大恶人了。那我们也只能报警了。”

这句话中，包含着让我全身都起了鸡皮疙瘩的憎恶之情。

“悉听尊便！”丈夫的嗓门挺大，可感觉甚是心虚。

我起身在睡衣外套了一件外套，出门对两位客人说：“您好。”

“哎呀，是大谷夫人吗？”

男人穿着不到膝盖的短外套，五十多岁的样子，长着一张圆脸。他脸上不带一丝笑容，朝我点头示意。

女人则是四十岁左右，瘦瘦小小的，衣着讲究。

“深夜打扰了。”

女人也是不带一丝笑容地脱下披肩，向我行了个礼。

这时，我的丈夫突然穿起鞋子想要逃跑。

“喂，这可不行！”

男人抓住了我丈夫的一只手，两个人立刻扭打

起来。

“放手！不然我拿刀捅你！”

丈夫的右手握着一把军刀。那把刀是丈夫的心爱之物，一直存放在书桌的抽屉中。他刚才一回家就在找东西，怕是早就预料到会变成这样，才急忙把刀找了出来，藏在怀中。

男人退后了几步。丈夫趁机逃走了，仿佛一只巨大的乌鸦一般，挥着披风的袖子逃走了。

“抓小偷！”

男人大声吼着，也想追着我丈夫跑出去。我光着脚踩在地上，硬是抓住了他，说道：“请您住手吧，否则两个人都受伤了就不好了。这件事我会善后的。”

听我这么一说，旁边的那个四十多岁的女人也说道：“是啊，老公，人家好歹拿着刀，不知会干出什么事来。”

“畜生！一定要报警！我可不管这么多了。”

男人自言自语道，呆呆地望着远处的黑暗。可他早已浑身无力了。

“对不起。请您二位进来说话吧。”我蹲在门口

说道，“我说不定能解决问题。请进屋说吧，请。虽然屋里也十分简陋。”

两位客人看了看对方，默默点了点头，接着男人整理了一下衣襟：“无论您怎么说，我们决心已定。不过，我们还是应该把事情的来龙去脉跟夫人说说。”

“啊，请进，请进屋说吧，慢慢说。”

“不不，别这么说，我们实在是没这个闲心。”

男人一边说着，一边动手准备脱外套。

“您别脱了，就这么进来吧。家里挺冷的，真的，就请您穿着外套吧。家里也没什么能取暖的东西。”

“那我们就失礼了。”

“请进。两位都请进吧，不用脱外套了。”

男人先进的屋，女人跟在后面。他们走进了我丈夫那间六张榻榻米大的房间。快腐烂的席子，破破烂烂的纸窗，快要倒塌的墙壁，只剩下骨架的纸门，房间的角落里有一张书桌和一个书箱，还是个空荡荡的书箱。看到如此惨淡的房间，两人都倒吸了一口冷气。

我让他们两人坐在坐垫上，那坐垫也已破了，里面的棉花都露了出来。

“席子太脏了，您不介意的话，就请坐在坐垫上吧。”

接着我重新与他们寒暄了一番。

“初次见面。我的丈夫好像给两位添了许多麻烦，而且今晚还做出此等可怕之事，我真不知该如何道歉才好。他就是这么个怪脾气的人。”

说到一半，我就停住了，眼泪掉了下来。

“夫人，容我冒昧地问一句，您今年多大了？”

男人如此问道。他满不在乎地盘腿坐在坐垫上，手撑在膝盖上，拳头撑着下巴，整个人都快往前倒了。

“这……是问我的年纪吗？”

“是的，您丈夫好像是三十岁吧？”

“是的，我，我……比他小四岁。”

“那就是二十……六啊，哎呀，还要遭这样的罪啊？哎呀，说来也是啊，丈夫三十岁的话，您也差不多是这个年纪啊，不过实在是让人吃惊啊。”

“我刚才也吓了一跳呢，”女人从男人身后探出

头来说道，“太令人敬佩了。夫人如此能干，为什么大谷先生会这样，唉。”

“病了。他一定是病了。以前还没那么过分的，可最近越来越糟糕了。”说完，她深深地叹了口气。

“事情是这样的，夫人，”他话锋一转，肃然说道，“我们夫妻在中野站附近经营着一家小餐馆。我们都来自上州，别看我们这个样子，其实以前都是正儿八经的生意人，只是比较爱玩儿，不想和乡下的老百姓做那些小气买卖，所以二十多年前，我就带着老婆到东京来了。

“我们最初是在浅草的一家餐厅里工作，也算是吃了不少苦，好歹有了些积蓄，就在昭和十一年的时候，在中野站附近租了栋小房子，只有一间六张榻榻米大的房间加一个泥地房间，这就是我们现在做生意的那间店面。我们就在那里，提心吊胆地开了一家小餐馆，来的都是些只愿花一元两元的客人。即便如此，我们夫妻也省吃俭用，勤勤恳恳地工作，亏得这样，我们店的烧酒啊琴酒啊都有不少存货。后来酒越来越难进货了，不过我们也不至于像其他餐馆那样转行，总之还能勉强经营下去。那些平时

关照我们的客人也甚是关照我们，有些人还帮我们拉来了那些所谓的军官喝的酒。

“和美英的战争爆发后，空袭渐渐多了起来，不过我们没有碍手碍脚的孩子，又不想躲回老家避难，只要房子不被烧掉，就准备一直把店开下去。好在直到战争结束，店铺都安然无事。于是我们就开始从黑市买酒来卖。

“长话短说，我们的经历就是如此这般。不过，说得这么简单，你可能会觉得我们这一路都是一帆风顺。可俗话说人生如地狱，好事少，坏事多，真是一点儿都没错。一年三百六十五天，无忧无虑的日子，能有一天，不，能有半天，那你就算是幸福的人了。你的丈夫大谷先生第一次来我们店里，是昭和十九年的春天。那个时候，日本的战争形势也还没这么糟糕，不，可能也快要打败仗了吧，这些情况……这些真相我们也不懂，我们以为只要撑过这两三年，就能和那些国家平起平坐，议和什么的。大谷先生第一次来我们店的时候，穿着一件久留米式碎白点的便服加一件斗篷，但那时不单是大谷先生，东京还很少有人穿着防空服装走来走去，大家

都还穿着普通的衣服，也没有提心吊胆的。所以我们那时也没觉得大谷先生的穿着打扮有什么不妥。

“那时，大谷先生不是独自来的。在夫人面前说这些不太合适，可我们还是一五一十地说清楚吧。那时，是一个半老徐娘带着您丈夫从侧门进店的。那个时候，我们店的大门总是关着的，就是所谓的关门迎客吧，只有几个常客会从侧门偷偷进来。他们不会坐在泥地房间的椅子上喝酒，只是在六张榻榻米大的昏暗的里间里，安静地喝酒。也有喝醉的人。那位半老徐娘，之前还在新宿的酒吧当女招待，她当招待的时候总会带相熟的客人来我们店喝酒，把他们变成我们店的常客，算是一行人知一行事吧。那个女人的公寓离我们店也很近，新宿的酒吧关门后，她也经常带着相熟的男人来我们店。那时我们店里的酒越来越少了，再怎么好的客人，多一个也不觉得高兴，反而觉得麻烦。不过，大概四五年前，她带来了许多花钱大手大脚的客人，也算是对我们有恩，所以那个女人介绍来的客人，我们都好酒好菜伺候着，从不给脸色。所以您的丈夫被阿秋，就是那个女人，被她带着从侧门进来的时候，我们也

没有怀疑什么，而是和以前一样让他们进了里间，请他们喝烧酒。

“那晚，大谷先生还挺老实的，最后是阿秋付的钱，之后他们俩就从侧门一起回去了。不知为何，我总是忘不了那一晚大谷先生文雅的举止。魔鬼第一次来到人的家里的时候，居然会这么老实……会这么不经世事吗？自从那天晚上，我们店就看中了大谷先生。十天之后，大谷先生一个人从侧门进来了，一进门就拿出了张百元纸币，不，那时百元可是笔大数目，比现在的两三千元还值钱呢。他硬是把那张钞票塞进我手里，说，求你收下吧，接着浅浅地笑了。

“那个时候他好像已经喝了不少了。夫人您也知道，他的酒量不是一般的大。我还以为他醉了，可没想到他突然又一本正经地说起话来。而且不管他怎么喝，走路永远都是稳稳当当的。三十多岁的男人血气方刚，酒量也好，可是好成他这样的很少见。那一晚，他在来我们店之前，已经在别处喝了不少了，可在我们家他又连着喝了十多杯烧酒，一言不发，我们夫妻俩怎么跟他说话，他都只是站在那里

笑，或是点头答应两声。不知过了多久，他突然站起身来问几点了，转身就要走。我赶紧把余钱递了过去，可他说不用，我说这可不行，他微笑着说，那就存着吧，等我下次来的时候再用。说完他就回去了。

“夫人，这是他唯一一次给我们钱，之后他就一直想方设法赊账。三年了，一分钱都没有付过，我们的酒几乎都是他一个人喝的，您说这叫怎么回事儿啊。”

我忍不住笑了。不知为何，突然觉得很好笑。我赶忙用手捂住嘴，转眼看了看老板娘，发现老板娘也笑着低下了头。而店老板，也很无奈地苦笑着。

“哎呀，真是的，明明不是什么好笑的事，可实在是太过荒唐，让人不得不笑。要是他能把这种才能发挥到其他地方，说不定他早就成了大臣、博士了呢。不止我们夫妻俩，肯定还有其他人上了您丈夫的当，被骗了个精光，正喝着西北风呢。那个阿秋，也因为认识了大谷先生，大靠山也走了，没了钱，也没有衣服穿，现在只能住在大杂院的脏屋子里，过着乞丐一般的生活。

“她刚认识大谷先生的时候，不知怎么搞的，整天就跟我们夫妻俩宣传大谷先生。说他身份高贵，是四国的大名分家的大谷男爵的次子，因为品行不端，和父亲断绝了关系，可要是他父亲，也就是男爵过世，他就能和他哥哥分遗产了。而且他又聪明，又是天才，二十一岁就写了书，说是比那个叫石川啄木的大天才写得还好。还说他后来又写了十几本书，年纪轻轻就成了日本第一大诗人。而且说他还是个大学者，从学习院到一高，然后进了帝大，会德语法语，还有其他什么语。反正照阿秋的话来说简直就是神人一个。而且她说的好像还都不假，向其他人打听大谷先生，他们也说大谷先生是大谷男爵的次子，是有名的诗人。就连我老婆，一把年纪了，还和阿秋争风吃醋起来，说什么出身高贵的人就是不一样啊，每天盼着大谷先生来店里，真是受不了。现在华族已经什么都不是了，可直到战争结束之前，追求女人最好的方法，就是说自己是被华族逐出家门的儿子。女人们还都吃这一套，怪哉。说到底，女人的骨子里总有点奴性啊。在夫人面前说这些怕是有些失礼，可像我，就觉得这种人是老

奸巨猾，什么四国的男爵的分家的次子，这种人的身份和我又有什么区别呢，也不会如此肤浅的就被他牵着鼻子走。可不知为何，我好像就是拿那位老师没辙，每次我都下定决心不让他再在店里喝酒了，可每次看到他好像被什么人追杀一样，突然出现在我们店里，一副安心的样子，我就又忍不住拿出酒来给他喝了。他喝醉了也不会大吵大闹，要是能老老实实付钱的话，还真是个好客人。他也从不吹捧自己，也不说自己是天才什么的自吹自擂，只是像阿秋那样在老师身边的人总向我们吹嘘他有多了不起，我就说了一句毫不相关的话，说我只是要钱，把酒钱付清就行了，结果大家都冷场了。他从来没付过酒钱给我们，倒是阿秋时不时会帮他付钱。除了阿秋，还有一位连阿秋都不知道的女人，她好像是什么地方的夫人，也时不时会和大谷先生一起来，还会帮他垫付一些酒钱。我们说到底也是商人，要是没有人帮着付钱，不管是大谷先生来，还是王公贵族来，我也不会让他白吃白喝这么久啊。可是，即使有人时不时地垫付酒钱，也远比不上他喝掉的酒多，我们已经吃了大亏了。后来听说先生的家在

小金井，也有老师的夫人在，就想上门拜访商量一下酒钱的事情。可当我想详细询问大谷先生的家在哪儿的时候，他立刻就明白了我的意图，说我就是没有钱，何必如此斤斤计较，一拍两散多不好什么的。可即便如此，我们也想查清老师的家到底在哪里，还跟踪过他两三回，可每次都被他溜了。

“之后，东京就遭到了一次又一次的空袭，大谷先生竟然会戴着战斗帽冲进店里，自说自话地打开酒柜，拿出白兰地大口大口地站着喝，从来不给钱。好不容易熬到战争结束了，我们就一口气进了好多黑市上的酒菜，挂上了新的门帘。再怎么穷也要做生意啊，为了招揽客人还雇了一个可爱的女招待。可没想到那位魔鬼老师又出现了，这次倒没有带女人过来，反倒是带了两三个报社杂志的记者。那些记者说，今后军人就没落了，以前过穷日子的诗人反倒会受人追捧了。

“大谷先生与那些人谈话的时候，满嘴都是外国人的名字，还说英语，谈哲学，说得人一头雾水。说着说着，他就突然站起身来出去了，再没回来。那些记者一脸扫兴的样子，嘟囔着说那家伙去哪儿

了啊，我们也差不多该回去了吧，接着就开始收拾东西了。

“我赶忙说：‘客官请留步，老师总是用那招逃跑的，请您几位付一下酒钱吧。’他们中有人就老老实实的凑钱付了酒钱。有人则怒气冲冲地说，‘要付就让大谷付，我们只靠五百元过活，哪儿来的钱。’他朝我发怒，我也只能说：‘您别生气，您知道大谷先生在小店欠了多少钱吗？倘若您几位能帮我向大谷先生把那些酒钱收来，我宁愿把其中的一半送给各位。’

“听了这话，那几位记者一脸惊讶地说，‘什么啊，真没想到大谷会如此不堪啊，今后再也不和他出来喝酒了，我们今天身上的钱不足百元，明日一定给您送来，我把这个押您这儿了。’说着就豪爽地把外套脱了下来。

“世人都说记者品行不好，可和大谷先生比起来，那些记者可要老实爽快多了。大谷先生要是男爵的次子的话，那些记者可称得上是公爵首领了。战争结束后，大谷先生的酒量见长，面相凶恶不少，还时不时说一些以前从不说的下流笑话。有时还会

突然和带来的记者打起来。他还神不知鬼不觉地勾搭上了我们店里雇的那个女孩子，我们都被吓得不轻，真是愁死人了。木已成舟，我们也只能忍气吞声，劝那个女孩不要再有非分之想，悄悄把她送回了老家。

“我对大谷先生说：‘小的已无话可说了，求求您了，求您别再来了。’可大谷先生却威胁我说：‘你们卖黑酒赚了这么多钱，还好意思说这些，我可是知道得一清二楚。’第二天晚上又大摇大摆地来店里喝酒。可能就是因为我们在战时卖黑酒，老天才会派这么个怪物来惩罚我们的吧。可他今晚居然做出此等恶行，我才不管他是诗人还是老师呢，他就是个小偷。谁让他偷了我们整整五千元钱财。

“我们现在进货也要花钱，家里最多只有五百、千元左右的现金，说真的，每天赚来的那些钱都不得不用来进货。今晚我们家里之所以会有五千元，都是因为快过年了，我亲自去几个老主顾家里收酒钱，才收来这么多啊。我们原想立刻用这笔钱进货的，否则明年正月就做不了生意了。我老婆清点好这笔重要的钱之后，把它放在了里间柜子的抽屉里。

那人好像是在外间喝酒的时候偷偷看见的，他就突然起身冲进里间来，一声不吭地推开我老婆，打开抽屉，抓起那五千元就往披风里塞。我们还没回过神来，他就走出里间逃走了。我赶忙大喊捉贼，带着老婆在后头追。事到如今我也不想顾什么脸面了，本准备大喊捉贼，引得路人帮我一起抓住他，可大谷先生毕竟是老主顾了，也不能不顾情面，就一路紧追不舍，无论如何都要找到他的老巢，好好谈谈，让他把酒钱还给我们。我们也是普通的生意人，好不容易今天找到他家了，就强忍着怒气，好言好语地劝他还钱，没想到他居然做出此等恶事，居然拿出刀来捅人，真是岂有此理。"

不知为何，我又觉得甚是可笑，这回我可是笑出声了。老板娘也红着脸笑了一会儿。我笑得都停不下来了，怕是对老板失礼了，可我不知为何就是觉得可笑，笑得眼泪都流出来了。我突然想到，丈夫诗中所写的"文明开化后的大笑"，说的就是这种情况吧。

二

总而言之，此事并非笑一笑就能解决的事情。

我思索一番之后，对那两位说道："这件事我会处理的，报警的事情请再缓一缓吧，明日我会亲自上门拜访的。"我打听好中野的店铺的具体位置，硬是请求二位先打道回府了。之后，我独自坐在房间中央思索，可也没想到什么好主意。我起身脱下外衣，钻进孩子的被窝里，轻抚孩子的额头，心想黎明永远都不要来就好了。

我的父亲以前在浅草公园的葫芦池边经营一个卖关东煮的小吃摊。母亲去世得早，我与父亲二人住在大杂院里，小吃摊也是我们两人共同经营的。那时，现在的丈夫时不时会光临小吃摊，后来我就瞒着父亲与他私自见面，随后我怀了身孕。闹了一阵子之后，我姑且成了他的妻子了，可是并没有正式登记，儿子也成了私生子。丈夫一出门就是三四天不回家，不，有时甚至整月整月不回家，真不知他人在何处，干了何事。每次回家也都喝得烂醉，脸色苍白，喘着粗气，一声不吭地看着我，眼泪簌簌，还会突然钻进我的被窝里，紧紧抱住我说："啊，我不行了。好可怕。好可怕啊。我好害怕啊！救救我！"一边说，一边还瑟瑟发抖。睡着了也会说

梦话，呻吟，到第二天早上，整个人就像丢了魂一样迷迷糊糊的，可等我回过神来他就不见了，接着又是三四天不回家。有两三位和我丈夫有点交情的出版社的熟人，因为担心我和儿子的生活，时不时会给我们塞些钱来，多亏他们的接济，我们才不至于饿死。

我渐渐打起了瞌睡，猛一睁眼，发现朝阳透过遮雨板射了进来。我起身打点行装，背着儿子出门了。已然不能闷声不吭地在家里待着了。

我也不知道该去往何处，就朝着车站的方向走去，在站前的小卖部买了块糖给儿子吃。之后一时兴起，买了一张去吉祥寺的车票，坐上了电车，拉着扶手，无所事事地看着电车的天花板。忽然看见了一张海报上写着丈夫的名字。那是广告的杂志，丈夫好像在那本杂志上，发表了一篇题为《弗朗索瓦·维庸》的长篇论文。我看着“弗朗索瓦·维庸”这个标题和丈夫的名字，不知为何就流出了眼泪，看着海报的眼睛也模糊了。

在吉祥寺下车之后，我走去了井之头公园。不知有多少年没来过了。池子尽头的杉树都被砍光了，

接下来好像要施工的样子，让人觉得光秃秃的，有些心寒。总之和以前大不一样了。

我把背上的孩子放了下来，两人坐在池子边上的一张破破烂烂的长椅上，拿出从家里带出来的东西喂给孩子吃。

“儿啊，你看多漂亮的池塘啊。以前啊，这个池子里有好多小鲤鱼和小金鱼呢，可现在什么都没有了，真没劲呀。”

儿子不知在想些什么，嘴里的山芋还没咽下去，撑得小嘴鼓鼓囊囊的，还在咯咯地笑着。虽说是自己的孩子，可这样的表情的确让人觉得他有些蠢。

老坐在池边的长椅上也解决不了问题。于是，我又背起孩子，慢慢折回吉祥寺车站，逛了逛热闹的露天店铺，之后在车站买了去中野的车票。心中既无考量，也无计划，仿佛被魔法的深渊越吸越深。我坐电车来到中野，按照店主昨天告诉我的走法，找到了那家小餐馆。

餐馆的大门关着，我就绕到侧门进了店里。店主人不在，只有老板娘一个人在打扫卫生。一见老板娘，我竟流利地扯起谎来。

“老板娘，酒钱我应该能凑齐了。不是今晚就是明天，总之肯定能凑齐的，请您不必担心。”

“哎呀，那真是太谢谢了。”

老板娘说完，面露喜色。可是脸上神色还是略带不安。

“老板娘，真的，真的有人会拿钱过来的。在那之前，我就留在这儿当人质了。这样您就能放心了吧？在钱送来之前，就让我在店里帮忙干活吧。”

我把背上的孩子放了下来，让他在里间玩耍，接着我就立刻动手干起活来。儿子本来就习惯了一个人玩儿，一点儿都不碍事。而且可能是脑袋笨的关系，也不怕生，冲着老板娘直笑。我代老板娘去住家拿东西的时候，儿子也很乖，独自在房里敲敲打打地玩着老板娘给的美国罐头的空壳。

中午，店老板进了些鲜鱼蔬菜回来。我一见到老板，立马就说了一遍同样的谎话。

老板一本正经地说道：“哦？可是夫人，钱这种东西，不握在自己手里，怎么放得下心啊。”老板说得轻描淡写，顿时让我有了一股被教育般的感觉。

“不，我说的是真的，真的能筹到钱。所以请您

相信我吧，报警的事情能否再宽限一天。在那之前，我都会在店里帮忙的。”

“只要能收回酒钱就好啊。”店老板仿佛自言自语一般，“毕竟还有五六天就过年了啊。”

“您说得是，所以我……哎呀，有客人来了。欢迎欢迎。”有三位手艺人打扮的客人进了店里。我冲他们笑了笑，小声向老板娘说道：“老板娘，不好意思，能借我条围裙穿吗？”

“哎呀，老板雇了位美人啊，真是太漂亮了。”

一位客人如此说道。

“请您手下留情。”店老板用半开玩笑的口气说道，“人家的身体可金贵了。”

“价值百万美元的名马？”另一位客人用调笑的口吻说道。

“听说再有名的马，雌马也比雄马便宜一半呢。”我热着酒，毫不示弱地说道。

“别谦虚嘛。从今往后，日本不管是马还是狗，都是男女平等嘛。”最年轻的那位客人大声说道，“这位大姐我喜欢。一见钟情啊。不过，你是不是已经有孩子了啊？”

"没有，"老板娘从里间抱着孩子出来了，"这是我们从亲戚那儿抱来的孩子。这样我们也后继有人啦。"

"钱也到手了。"

其中一位客人调笑道。店老板一本正经地默念道："又会搞女人，又会欠钱。"接着，他话锋一转，问客人道，"您想吃些什么？给您做个什锦火锅？"

这时，我突然明白了一件事。我在心中想道，果然是这样啊，可表面上还是装得若无其事，把酒壶端给了客人。

那晚正巧是圣诞前夜，客人络绎不绝。我从早到晚都没有吃什么东西，可因为心里有许多心事，老板娘劝我吃点东西，我也推托说自己很饱。感觉整个人身轻如燕，工作起来得心应手。那晚，店里尤为热闹，不知道是不是自己的错觉。不止两三个客人问我叫什么名字，还要和我握手。

然而，这样又能怎么样呢。我还是没有找到解决问题的方法。只是笑脸迎客，附和他们说的一些无聊笑话，要是说起荤段子了我还要回嘴，游走于客人之间添酒加茶。渐渐的，我觉得自己要是能像

冰激凌那样融化就好了。

在这个世界上，奇迹果然不是随处可见的。

大概刚过九点的时候吧，店里来了一个客人，头上戴着纸做的圣诞节三角帽，用鲁邦那样的黑色面具遮住了上半边脸。他还带着一位三十四五、身材瘦长的漂亮夫人。男人背朝着我们，坐在外间角落的椅子上。其实，他一进店里，我立刻就知道他是谁了。他就是我那当了小偷的丈夫。

他好像完全没有发现我，我也装作没发现他的样子，照样接待其他客人。接着，那位夫人坐到了我丈夫的对面，说道："服务员，过来一下。"

"这就来。"我答应了一声，走去他们坐着的那张桌子，说道，"欢迎光临。您二位要来些酒吗？"

说完这话，丈夫透过面具看了我一眼，脸上充满了惊讶之色。

而我却是轻轻拍了拍他的肩膀，说道："圣诞节的问候怎么说啊，'恭贺圣诞'？您好像还能喝下一升酒吧？"

那位夫人没有接我的话茬，一本正经地说道："服务员，不好意思，我想和这边的店老板谈点私

事，能否请你把店老板叫过来？”

我在里间找到了正在炸东西的老板，说道：“大谷回来了。请您去见他一面吧。不过，请您不要把我的事情告诉和他一起来的女人。毕竟不能让大谷丢这个脸。”

“他终于来了啊。”

店老板虽然对我说的有所怀疑，可对我还甚是信赖，他还以为丈夫会回到店里，定是我在背后周旋。

“请一定别把我给说出来呀。”

我再次提醒道。

“如果你觉得这样好的话，那就这么办吧。”他一口答应，朝餐桌走去。

店老板环视了所有来客之后，径直走到了丈夫坐着的那一桌，与那位漂亮的夫人言语了几句，之后三人就一并走出了店门。

不知为何，我忽然觉得这样就行了。一切问题都解决了。心中高兴万分，情不自禁地用力握住一位穿着蓝底白点衣服的二十不到的年轻客人的手腕，说道：“喝吧，来，喝吧。今天可是圣诞节啊。”

三

才过了三十分钟，不，也许还不到三十分钟，店主人就独自回来了，让我大吃一惊。他走到我身边说："夫人，太感谢你了。他终于还钱了。"

"是吗，太好了。全还了吗?"

店老板苦笑着说道："是啊，昨天的钱全都还了。"

"他一共欠了店里多少钱啊？说个大概吧，再算便宜一些。"

"两万元。"

"两万就够了吗?"

"我可打了不少折扣了。"

"一定还。老板，从明天开始请让我在这儿干活吧？行吗，求你了！让我干活还债吧。"

"哎？夫人，那可真是求之不得啊。"

我们二人相视而笑。

当晚十点出头，我从中野的店铺下班，背着儿子，回到了小金井的家中。丈夫果然还是没有回来。可我却觉得无所谓。明天再去店里干活，说不定又能见到丈夫了。我以前怎么就没想到此等好事呢。

到昨天为止我受了这么多苦，都怪我自己太笨，没想到这么个好主意啊。我以前也一直在浅草的父亲的小吃摊上帮忙，接待客人也是驾轻就熟。以后在中野的店里也一定能干得有声有色。光是今天晚上，我就收到了将近五百元的小费。

照店老板的话说，丈夫昨晚去了某个熟人家里住了一宿。今天一大早就冲去了那位漂亮的夫人经营的京桥的酒吧，大白天就喝起了威士忌，接着又给了店里的五个女孩子好多钱，说是圣诞礼物。到了中午，他就打了辆车不知去了何处，过了一会儿，就带回来了圣诞三角帽和面具什么的，还叫上一群熟人，开起了宴会。酒吧的老板娘觉得奇怪，平日里这人也没几个钱啊，就追问了一下，没想到他一五一十把昨晚的事情都说了出来。老板娘和大谷的关系也不一般，要是这件事闹到了警察局也不好办，所以好心好意地劝他务必还钱。最后，那位老板娘说会替他还的，让他带路来了店里。中野的店老板对我说："我猜也是这样。不过啊，夫人，你是怎么想到这一招的啊？是拜托了大谷先生的朋友吗？"

我早料到他会这么问，便以一副一切都在计划

中的口气答道："那是当然。"

翌日，我的生活突然丰富多彩了起来，完全变了个样。我去了趟理发店，做了个头发，还买了些化妆品，重新缝补了一下衣服，还问老板娘要了两双新的白袜子。心中积压已久的痛苦心事，一扫而空。

早上起床之后，和孩子一起吃了早饭，接着准备好便当，背着孩子就去中野上班了。除夕、大年初一的店里都很热闹。椿屋的阿早，这是我在店里的名字，阿早每天都忙得团团转。丈夫隔天也会来酒店喝个酒，总是让我付钱，然后又悄悄溜走。夜深了，他走进店里看了看，说："回家吧。"

我也点了点头，收拾起东西来。之后我们常会结伴回家。

"为什么我们早不这样呢。现在的我，好幸福啊。"

"女人没什么幸福不幸福的。"

"是吗？被你这么一说，我倒也觉得是这样了。那男人呢？"

"男人尽是不幸。男人时时刻刻在与恐惧做

斗争。”

“我可搞不明白。可我真希望能一直这样过下去。椿屋的老板和老板娘人都可好了。”

“那两个人都是笨蛋，是乡巴佬，还如此贪财。酒倒是让我喝的，末了还不忘捞一笔。”

“人家也是做生意嘛，理所当然啊。不过还不仅如此吧？你不是还勾搭过老板娘吗？”

“都是过去的事了。老板呢？发现了？”

“人家早发现了，还叹着气地说你又会搞女人又会欠钱呢。”

“我虽说喜欢装模作样，可真是想死想得不得了啊。我打出生就整天想着要死。为了身边的人，我还是死了的好。这是绝对没错的。可即使这样，我还老死不了。真是怪了，一定是冥冥中有神灵不让我死。”

“因为你还有工作要做。”

“哪儿来的什么工作。杰作也没有，拙作也没有。别人说这个作品好，它就好了；别人说它不好，它就不好了。就像吸气和吐气一样啊。真可怕啊，这世上真的有神灵存在的。神灵是存在的吧？”

“什么?”

“神灵是存在的吧?”

“这种事我可不懂。”

“是吗。”

我在店里干了十天、二十天左右，发现来椿屋喝酒的客人，一个不漏全都是犯人。我丈夫还算是好的呢。而且不仅是店里的客人，连在路上走的人，背地里一定也都有些黑暗的罪孽。有一位打扮讲究的五十多岁的夫人，到椿屋的侧门来卖酒，开价一升三百元，比现在的市价要便宜，老板娘就立刻买下了。可打开一看，是掺了水的假酒。气质如此高雅的夫人，居然也不得不做出这种事来，这个世道已经逼得人们不干亏心事就活不下去了。打扑克牌的时候，收集了所有的差牌，就会变成好牌。可这个世道的道德是不可能发生这种事的吧。

神啊，你要是真的存在，就请你现身吧！正月末，我被店里的客人侵犯了。

那晚，天下起了大雨。丈夫没有来店里，不过丈夫在出版社的老熟人，就是那位时不时会接济我的矢岛先生来了，还带了一位和他年龄相仿的四十

多岁的人过来。他们一边喝酒，一边高声谈笑，开玩笑说大谷的老婆要是在这儿干活不是挺好的嘛。我笑问道："那位夫人现在身在何处?"

矢岛先生说："我也不知道啊，至少她应该比椿屋的小早要更漂亮，更有气质吧。"

"哎呀，真让人嫉妒。即使只有一夜也好，我也想和大谷先生这样的人共度春宵啊。我就喜欢这样狡猾的人。"

"你瞧瞧。"

矢岛先生朝着与他同来的客人歪了歪嘴。

那时，我是诗人大谷的老婆这件事，和丈夫一同来电的记者们都已知晓，还有许多好事者从那些记者那儿听说了我的事，特地过来看热闹，店里的生意越发地好了起来，老板的心情也一天比一天好。

那晚，矢岛先生一行人一直在谈论纸张的黑市交易，谈完离开店里已经过了十点了。那晚天在下雨，丈夫估计也不会来了，虽然还有一位客人留在店里没有回去，我还是收拾起了东西，背起在里间睡觉的孩子，小声向老板娘拜托道："老板娘，容我

再借一次伞。”

“我带伞了，送您回家吧。”店里唯一的那位客人起身说道。他二十五六岁模样，瘦瘦小小的，工人打扮，看着挺老实。这是那晚第一位进店的客人。

“不麻烦您了。我习惯一个人回家了。”

“不不，您家可远着了。我知道的。我家也在小金井附近，就让我送您回去吧。老板娘，结账。”

他在店里只喝了三瓶酒，也没有喝醉的样子。

我们坐电车回到小金井，合撑一把伞，在伸手不见五指的路上并排走着。那位年轻人之前一直沉默不语，走到这儿突然说起话来。

“我认识您。我可是大谷老师的诗迷。我啊，也在写诗。什么时候想请大谷老师帮着看看。可我总是很害怕大谷老师。”

到家了。

“谢谢您。有机会店里再见吧。”

“好的，再见。”

年轻人在雨中踏上了归途。

夜深了，我被敲门的响声吵醒，以为又是喝得烂醉的丈夫回来了，就准备接着睡。

没想到听见一个男人说道："有人吗？大谷夫人，您在家吗？"

我起身开灯，走去门口一看，发现是刚才那位年轻人，感觉他都快站不稳了。

"夫人，对不起。我回去的路上又在小吃摊上喝了一杯。其实，我家在立川，走去车站发现已经没车了。夫人，求您了，让我留宿一宿吧。不用给我准备被子什么的。让我睡在门口也行。明天早上我会坐首班车走的，就让我打个盹吧。要不是天下雨，我肯定随便找个房檐下解决了。可雨下得这么大，也不能露宿街头啊。求您了。"

"我丈夫不在家，您要是觉得门口也行的话，就请便吧。"

我如此说道，还给他拿去了两个破坐垫。

"麻烦了。啊，真是喝醉了。"

他痛苦地小声说道，倒地就睡。我回到床铺的时候，已能听见他响亮的鼾声。

接着，第二天凌晨，我就不幸被他侵犯了。

那天，我也若无其事地背着孩子去上班。

中野的店里，丈夫正在店里看报，桌上放着一

杯酒。上午的阳光洒在酒杯上，很是漂亮。

“没有其他人吗?”

丈夫回头看了我一眼，说道：“嗯。老板去进货了还没回来。老板娘刚才还在门口呢，现在不在了吗?”

“昨晚你没过来吗?”

“来了啊。最近不看看椿屋的小早晚上都睡不着觉，十点多的时候我就来看了一眼，方才回去的。”

“然后呢?”

“就在这儿住了一宿。雨太大了。”

“要不我以后也干脆住在店里吧。”

“那也行啊。”

“那就这么着吧。那间屋子空摆着也没意思。”

丈夫一声不吭地看着报纸，突然说道：“哎呀，又在说我的坏话了。说我是享乐主义的冒牌贵族。简直是胡说八道。说我是畏惧神明的享乐主义者还差不多。小早，你瞧瞧，他们居然说我没人性哎。真是胡说八道。我现在能告诉你了，去年年底之所以拿了店里的五千元钱，就是为了让你和儿子过个好年啊。我要是没人性，怎会做这种事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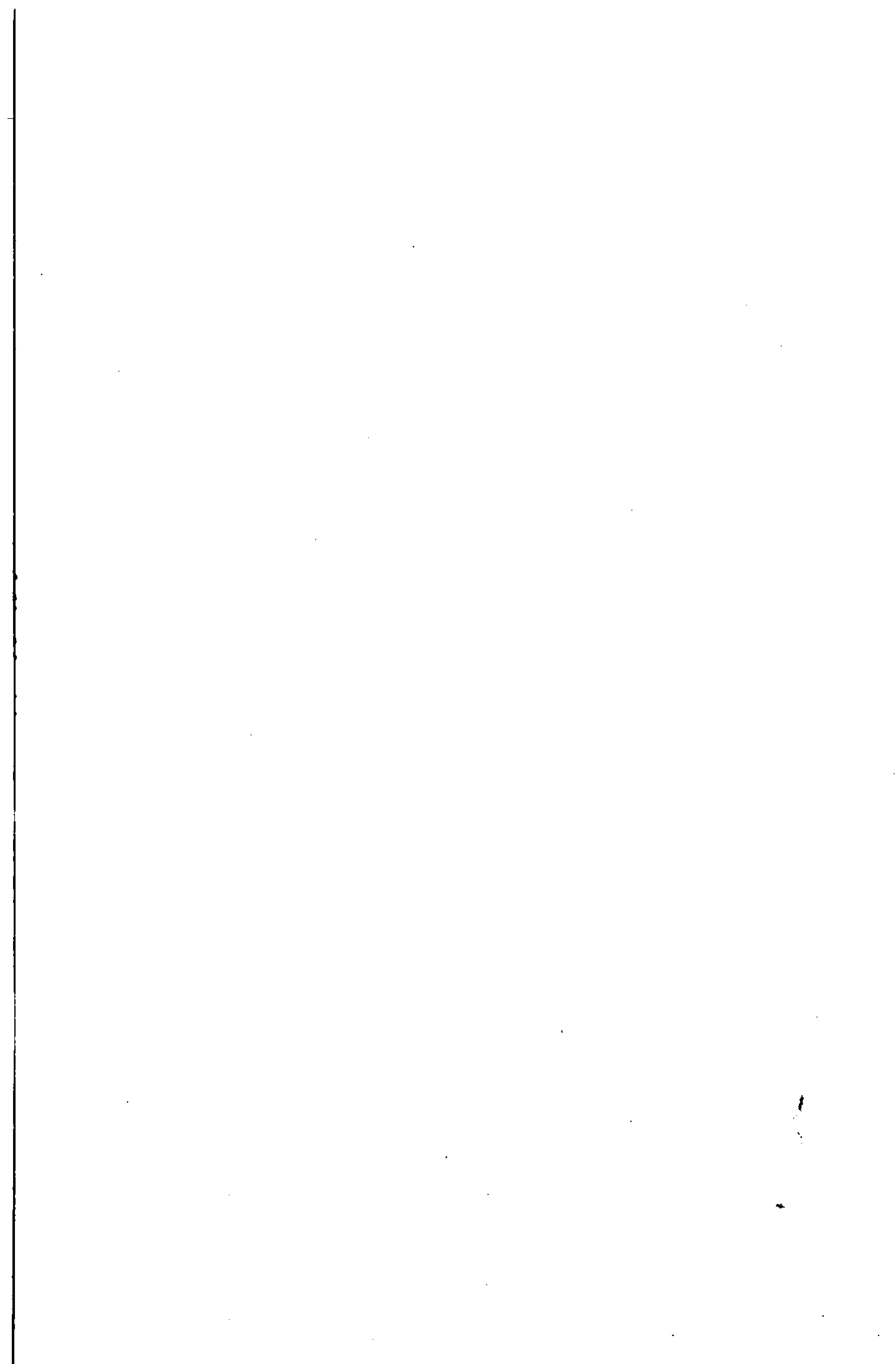
我也没有高兴到哪里去。我说道："没人性就没人性吧。我们只要能活着就行了。"

曹逸冰　译

奔跑吧！梅勒斯

富岳百景

はしれメロス



富士山的顶角，广重①所描摹的是八十五度，文晁②的也有八十四度左右，但是如果根据陆军的实测图分别做东西及南北的断面图，那么顶角东西纵断为一百二十四度，南北纵断为一百一十七度。不仅限于广重、文晁，富士山在大部分的绘画中都是锐角。山顶细高、苗条。至于北斋③，甚至描绘了顶角几乎约呈三十度、像埃菲尔铁塔般的富士。但是，实际的富士，顶角钝得很，缓缓地延伸，东西呈一百二十度，南北呈一百一十七度，绝不是一座卓尔不群、瘦削的高山。譬如，我自印度或哪里

① 歌川广重（1797—1858），江户后期的浮世绘大师。

② 谷文晁（1763—1840），名正安，字文晁、子方，号画学斋、写山楼，通称文五郎，江户时期的大画家。

③ 葛饰北斋（1760—1849），江户时期的浮世绘画家。

的国家，突然被一只秃鹫捉起，啪啦一下被摔落在日本沼津一带的海岸，偶然瞥见这座山，也不会怎样大惊小怪。唯有事前就憧憬着日本的富士，才会叹为观止，否则，像那种俗不可耐的宣传，究竟有多少可以打动对一切都无知、纯粹、质朴、空虚的心？若这样，富士或多或少是座令人沮丧的山。低矮。与山麓的延伸之势相比，显得低矮。如果有如此规模的山麓，那么富士至少要再高出一点五倍。

只有从十国峠看到的富士是高耸的。那真是太棒了。起初，因为云而遮挡了视线，我由山麓的坡度判断：或许那一带便是山顶，然后在云彩的某一处打了记号，不久，待云层断开一看，居然弄错了。我在比事先标了记号的地方高出一倍的位置，轻松地看到了青色的山顶。与其说惊讶，不如说我奇怪地感到难为情，大笑不止。我在想，它竟然这么能干。似乎人一接触百分之百的可靠，就会首先不顾惜形象地放声大笑，笑得全副精神一下子松懈。这种说法虽不妥当，却感觉好似解开了和服带子在笑。诸位，如果与女朋友见面，见面的一瞬间她就笑得前仰后合，那么祝贺你。一定不要责备她的无礼，

那是女朋友看到你之后，全身都沐浴在了你不折不扣的可靠之中。

从东京公寓的窗口看到的富士，令人痛苦。冬天，可以看得格外清楚。一个小巧玲珑、雪白的三角形，孤零零地出现在地平线上，那便是富士。不足以挂齿，那是圣诞的装饰点心。它的身姿像一艘舰身向左倾斜、正孤独地自船尾渐渐沉没的军舰。三年前的冬天，我被某人开诚布公地告白了一件意想不到的真相，陷入了穷途末路。当晚在公寓的一个房间，我独自一人大口地饮酒。通宵地饮。黎明时解手之后，我从公寓厕所张着铁丝网的方窗看到了富士。那个小巧玲珑、雪白、微微向左倾斜的富士，在我的记忆中挥之不去。鱼店驶出的自行车在窗下的柏油马路上疾驰而去，留下了一阵轻轻的嘟囔：唉，清早富士看得可真清楚，天儿冷得真要命啊。我呆立在昏暗的厕所中，一边抚摩窗上的铁丝网，一边忧郁地流泪，那种心情，不想再一次重温。

一九三八年初秋，我以重拾心情的决心，提上一个行囊，踏上旅途。

甲州。此处群山的特征，在于山脉起伏的线条

怪异地空洞与平缓。一个名为小岛鸟水的人在其日本山水论中也有“山乖戾者多，如在此方游历仙境”的描述。甲州的群山，也许是山中的奇品。我从甲府市被公交车颠簸了一小时，终于到达了御坂峠。

御坂峠，海拔一千三百米。在这峠的山顶，有一个叫做天下茶屋的小茶馆，井伏鳟二先生从初夏时节，要将自己关在这家茶馆的二楼写作。我是知道这件事才来此地。如果不影响井伏先生，我想租借隔壁的房间在此漫游一段日子。

井伏先生如约而来。我得到他的允许之后，暂时在这个茶屋落脚，每天即使不喜欢，也不得不与富士两两相望。这道峠，正处于甲府到东海道往返镰仓的要冲，被誉为富士北麓的代表性观光台，从这里看到的富士，昔日被列为富士三景之一，但我并不怎么喜欢。不只是不喜欢，甚至是轻蔑。这儿的富士过于理想了：

富士矗立在正中央，其下的河口湖闪烁着粼粼的寒光，向四周扩展，近景的群山静静蹲踞于富士两侧，抱拥着湖水。我见了第一眼，就狼狈不堪，羞红了脸。这简直就是澡堂中的富士山油漆画，是

戏剧中的富士山布景。这景色简直就是按要求呈现出来的。我感到羞愧难当。

我来到这道峠的茶馆后，经过了两三天，井伏先生的工作也告一段落，在某个晴朗的午后，我们攀登了三峠。三峠的海拔是一千七百米，比御坂峠稍微高些。攀爬陡坡大约一个小时，到达了三峠的山顶。我拨开蔓草，在羊肠山路上四脚并用登攀的雄姿，绝非赏心悦目。井伏先生有备而来，身着登山服轻装上阵，我没有随身携带登山服，是一身和式棉袍的装扮。茶馆的棉袍很短，我的毛茸茸的小腿足有一尺多裸露在外，我又从茶屋的大爷那里借了橡胶底的袜子，连自己都觉得这副扮相邋遢，就稍微开动脑筋，系上腰带，将挂在茶屋墙壁上的旧草帽也试着戴了戴，越来越古怪。井伏先生是绝不会轻视他人装束的人，但唯有这一次，诚然露出略微怜悯的表情，小声地嘟囔，劝解道，男人嘛，还是不要把打扮放在心上的好。令我无法忘怀。如此这般，我们登上了山顶，突然浓雾扑面而来，即使站立于山顶上称做三百六十度全景台的悬崖边，也毫无所获。

什么也看不到。浓雾深处，井伏先生坐在岩石之上，慢慢地吸着烟，出了一个虚恭，一副百无聊赖的样子。在全景展望台有三间茶馆并排而立。我们选择了其中一间陈设简朴、只有老夫妇两人经营的茶馆，在那里饮了热茶。茶馆的老妇人心怀歉意："真是天公不作美，我估摸再稍微等等，雾就晴了。富士就在那里，看得很清楚。"说着，她从茶馆的里侧拿出一张富士山的大照片，站到悬崖边，用双手将那照片高高举起示意我们，拼命解释道，"确实是在这里，可以看到像照片上这么巨大的、清楚的、就像这样的富士山。"我们饮着粗茶，眺望着那张照片笑了。眼中的富士风光无限，我们并没有为浓雾感到遗憾。

似乎是在第三日，井伏先生离开了御坂峠，我也一路陪同至甲府。在甲府我将与一位姑娘相亲。我跟随井伏先生拜访了甲府郊外那位姑娘的家。井伏先生是随意的登山服打扮。我穿着扎腰带的夏季礼服。在姑娘家的庭院中种植着很多蔷薇。她的母亲将我们迎接至客厅。寒暄一番后，这时姑娘也款款从房内走出来。我没有去看她的面容。井伏先生

与她的母亲聊了一些成人之间山南海北的话题，突然嘟囔道："啊，富士山。"抬起头看着我身后门框上的横木。

我也扭身抬头看去。一张鸟瞰富士山顶大喷火口的照片被镶在镜框里，悬挂于横木之上，像一朵洁白的睡莲。我看到后又缓缓地扭回身时，略微瞥了一眼姑娘。我做了决定。即使有若干困难，我也想与此人白头偕老。我感谢那座富士山。

井伏先生在当日返回东京，我再次回到了御坂。之后，九月，十月，到十一月的十五日，我在御坂茶馆的二楼，一点一点写作，与并不那么中意的"富士三景之一"对谈得精疲力竭。

我曾经大笑过一次。一位好像做大学讲师之类的浪漫派友人，在远足的途中顺便来到我的住处。那天，两个人走到二楼的走廊，一边欣赏富士，一边吸着烟盛气凌人地谈论着："实在太俗气了。""不正是富士冢的感觉吗？""看着的人反而脸红。"

这时，朋友突然扬起下巴说："啊，那个僧人打扮的是什么人呢？"我循着他扬起的下巴望去，只见一个五十岁上下的小个子男人裹着一件黑色僧衣，

拄着一根长拐杖，仰望着富士登上峠来。这正是所谓的“西行望富士”① 啊。

“形式有了。”我对那位僧人萌生了暌违之情，“也许是哪位有名的圣僧。”

“别胡说了，是叫花子。”朋友表现得很冷淡。

“不，不。有超凡脱俗之处。步态不是很有章法吗？据说在古代，能因法师在这座峠作了一首赞誉富士山的和歌……”

我正引经据典时，友人笑了：“哎，快看。他的章法乱了。”

“能因法师”被茶馆那匹叫八公的家犬吠叫后，惊慌失措了。那样子难看得令人厌恶。

“果然是无风骨啊。”我很失望。

叫花子的狼狈，不，他可怜地东跑西窜，终于粗暴地将拐杖扔到一旁，心慌意乱，意乱心慌，此刻，被吠得节节败退，夺路而逃。的确，那僧人无风骨。富士俗气，法师也沆瀣一气，我现在想起仍觉得很胡闹。

---

① 日本常见的绘画题目之一。

一个二十五岁年纪名叫新田的温厚青年在这道峠山脚下的邮局工作，邮局位于称作吉田的狭长镇子上，那人说通过邮件知道我下榻此地，于是来峠上的茶馆拜访。在二楼我的房间交谈了一会儿，总算熟络的时候，新田笑着说："其实，我还有两三个同伴，大家本打算一起来拜访您，但是到了关键时刻，他们又都退缩了。因为佐藤春夫先生的小说中描述过太宰先生是颓废派中的颓废派，并且人格病态。我没有想到您竟然是一位如此认真、一丝不苟的人，所以我也不能勉强他们。下次，我把大家都带来。您不介意吧。"

"那倒是不介意。"我苦笑着，"那么说来，你怀着视死如归的勇气，代表你的同伴来侦察我了。"

"我是敢死队。"新田很坦率，"昨晚，我又重读了一遍佐藤先生的那部小说，做了各种各样的心理准备而来的。"

我隔着房间的玻璃窗看着富士。

富士，怔怔地静默而立。

真是伟大。

我忍不住暗暗心想："真不错啊。富士毕竟还是

有过人之处的。干得好。”我觉得我是敌不过富士了。对时刻都蠢蠢欲动的爱憎，我感到羞耻。我想富士仍是伟大的。

“我想，它干得不错。”

“干得不错吗？”新田似乎觉得我的话很滑稽，聪明地笑了。

之后，他领来了形形色色的青年，全都是性格文静的人。他们称呼我老师，我严肃地接受了。我身无一物值得称道，既无学识，亦无才能。玷污了肉体，心也是贫瘠的。但只是苦恼，被那些青年们称为老师也可以默默接受的苦恼，我历尽了个中滋味。仅此而已。只是沧海一粟的自负。但唯有这种自负我想明确地拥有。被一贯称为任性撒娇的孩子的我，内心的苦恼究竟有几人了解呢。新田，还有一个叫田边的擅长作短歌的青年是井伏先生的读者，也因有了这种放心，我和此二人关系最要好。一次，他们把我带去了吉田。那是一个非常狭长的镇子，有山麓的感觉。被富士遮挡了太阳与流动的风，小镇给人的感觉像纤弱地伸展的茎，阴暗，略带寒意。清冽的河水沿着道路流淌。这似乎是山麓小镇的特

征，三岛也是这种情形，清澄之水连绵不绝地流淌全镇。当地人坚信那是富士山的雪融化奔流而来的。吉田与三岛的水相较之，水量小而又浑浊。

我眺望着河水，问道：“莫泊桑的小说中描写过某地的一位千金小姐每天游过河到贵公子的住处与他相见，那她的衣服是怎么处理的呢。”

“该不会赤裸着身体吧。”

是啊，青年们也在思考。

“不是穿着泳衣吧？”

“把衣服放在头顶，系上，然后游的吧？”

青年们笑了。

“还是直接穿着衣服，一副落汤鸡的样子与贵公子见面，两人再用炉子将衣服烤干吧？如此一来，回去时该如何是好呢？好不容易才烤干的衣服，又必须弄湿游回去。真是令人担心啊。”

“贵公子本可以游过来嘛。如果是男子，即使穿一条裤衩也不是那么不成体统啊。”

“贵公子哥是旱鸭子吧？”

“不，我认为是因为千金小姐爱慕得多一些。”新田很认真，“也许如此。外国故事中的千金小姐勇

敢又可爱，一旦爱上某人，甚至游过河去见面。在日本这是不可能的。不是有一出戏剧吗？河水在中间湍流，男子和公主相隔两岸悲叹欲绝的戏剧。那种时候，公主完全没有悲叹的必要。如果游过去，会怎样呢？在戏剧中一看，是一条非常狭窄的河。如果哗啦哗啦游过来，会怎样呢？那样的愁叹没有意义，我不同情。朝颜①面前的大井河，是一条浩淼的水流，并且朝颜是位盲女，那么我多少同情一点，但是即便如此，游也并非不能游。抓住大井河的木桩，诅咒上苍是没有意义的。啊，有一个人。在日本，有一个勇敢的家伙。那个人真棒。知道吗？”

“有吗？”青年们的眸子里也闪着光。

“清姬。追赶安珍，游过了日高川。拼了性命地游。”

“那个女的可真棒。”

“根据权威书籍，清姬那时十四岁。”

我们一边走，一边东拉西扯，走到了郊外一家

① 《源氏物语》中的人物。

似乎是田边的老相识开的寂静的旧式旅馆。

我们在那里饮了酒。夜晚的富士山美极了。晚上十点，青年们将我一人留在旅馆各自回家。我无法入睡，穿着棉袍走到外面。月光如水。富士太迷人了。月光照耀之下，富士山青色透明，我感到好像被狐媚所惑。富士山青翠欲滴，像磷火在燃烧。鬼火。磷火。萤火虫。芒草。葛叶。我好像没有脚，径直飘浮在夜路上。仿佛唯有木屐之声非我所有，像另一个生物，呱嗒呱嗒，很是清晰悦耳。我轻轻地回眸，富士山就在身后，幽蓝地燃烧着，悬浮半空。我不禁欷歔。维新志士、鞍马天狗①……我想，我就是他。我做出一副正义凛然的架势，将双手揣在怀中，走着。我沉醉不醒，觉得自己像一位侠客。我行得很远，将钱包遗失了。也许是里面放了大约二十枚五角钱的银币，沉甸甸地，所以从怀中掉落了吧。我无动于衷得不可思议。如果没了钱，就走到御坂再折回来好了。我照旧乐此不疲。突然发觉，若这么原路返回，钱包就会出现在路上。我揣着手，

① 古传说中的鬼神。

信步打道回府。

富士山。

月夜。

维新志士。

掉落钱包。

好有趣的罗曼蒂克。

钱包在路中央闪闪发光。当然在了。我拾起它，回到旅馆睡下。

我被富士山迷了心窍。在那个夜晚，我成了呆瓜，完全丧失了自我意志。现在忆起当晚的事，我仍莫名地感到疲倦。

在吉田留宿一晚，翌日便回了御坂。我看到茶馆的老板娘在独自发笑，她十五岁的女儿板着面孔。我想将并没有做苟且之事而返的事婉言相告，虽然没人问我，却自顾自详细地交代了昨日一整天的行踪。我将留宿的旅馆名称，吉田那里酒的味道，月夜富士，遗失钱包之事，一五一十地讲述了一遍。老板娘之女转嗔为喜。某天清晨，她在茶馆外面用尖锐的嗓音大声喊道："客人！您起来看啊！"我不情愿地从床上爬起，走到走廊向外张望。

小姑娘兴奋的面颊泛起了红晕，无声地指着天空。我循着她所指的一看，是雪。我感到惊讶。富士山下雪了。山顶闪耀着银白色的光辉。御坂的富士也不可小觑。真美啊。

我发出了赞叹，小姑娘很得意，使用了优美的词汇，形容道："无与伦比吧？"

见我默默不语，她只得又轻轻问道："这样的御坂富士……都不行？"

我之前讲过，这么个富士很俗气，不堪入目。或许她内心很沮丧。

"总之呢，富士山无雪就不堪入目。"我一副煞有介事的表情，重新纠正道。

我穿着棉袍在山中游荡，采回来满满一捧月见草的种子，将其播撒在茶馆的房后。可以吗？这是我的月见草，明年我还回来探望，不要把洗衣服的肥皂水泼到这里啊。小姑娘点点头。

特别选择月见草的原因，是我认为富士与月见草非常相配。御坂峠的那家茶馆，可谓在山中离群索居，邮件递送不到，必须从峠顶乘坐公共汽车经过半小时的颠簸，方能艰难抵达峠下的山麓、河口

湖畔一个名副其实的叫河口村的荒村。寄给我的邮件被这河口村的邮局留存，我三天两头就要去取邮件。当然，我只选择风和日丽的日子才去。这里的公共汽车女售票员不特别为游客讲解沿途的风光。尽管如此，偶尔也会心血来潮地以一种极平淡的语调，懒懒地、自言自语似的给乘客讲解，那是三峠，对面是河口湖，湖中有种名唤“公鱼”的淡水鱼，云云。

从河口邮局取了邮件，再被公共汽车颠簸着送回峠顶茶馆的途中，我身旁紧紧挨着一位端坐的老妇。她身着深茶色的披风，面庞苍白端庄，年纪六十许间，跟我的母亲颇像。女售票员突然心血来潮似的讲了一句既不像讲解也不似独白的话：“各位乘客，今天的富士山，看得很清楚呢。”肩背帆布旅行包的年轻上班族和梳着很大的日本发髻、用手帕小心地掩着嘴角、穿着丝绸和服、艺伎打扮的女人等，都一齐扭转身，将脖颈探出车窗，仿佛刚刚知道似的眺望着那座平淡无奇的三角形的远山，发出了“噢”、“哎呀”这类愚蠢的赞叹。车内一阵喧闹。而我身旁的老妇人，或许心中郁结着忧闷，她与其

他的游客不同，对富士山置若罔闻，反而凝视着相反方向、沿山路延伸的悬崖。这一举动令我的全身感到了麻酥酥的愉悦，我也还想向她表明不屑于欣赏富士这么俗气的山的高尚的虚无之心，明明她没有拜托我，却想主动地表露深知她所有的痛苦与寂寞的共鸣的态度。我撒娇般地悄悄靠近她，以老妇人同样的姿势呆望着悬崖的方向。

老妇人似乎也不对我设防，心不在焉地说了一句："哎呀，月见草。"

说罢，用枯瘦的手指指着路旁的一处。公共汽车忽地驶过。在我的眼底，此刻，留下了一株一闪而过的金黄色的月见草，花瓣鲜艳夺目。

与三千七百七十八米的富士山出色地相持，毫不示弱，我将它命名为什么呢？那株想称其为"金刚草"的月见草无畏地赫然挺立着，太美了。富士与月见草非常相配。

过了十月中旬，我的写作却停滞不前。孤独的心绪无法排遣。绢云一望如火，我在二楼走廊独自吸烟，故意不去理睬富士，举目凝视着鲜艳欲滴、猩红色的山中枫叶。我向正在茶馆前面把落叶扫拢

的老板娘打了声招呼："明天，天气不错啊。"

令自己也吃了一惊，我的声音变尖了，像在欢呼。她停下握着扫帚的手，抬起头疑惑地皱着眉："您明天有什么事情吗？"

听她这么一问，我一时无语。

"我什么事情也没有。"

她笑了起来："您是觉得寂寞了吧。去爬爬山怎么样？"

"山即使爬上去，也还要立刻下来，太无聊，不论爬哪座山，也只能看到千篇一律的富士，一想到此心情就变得沉重。"

我的话或许有些不对头。她只是含糊地点头，又接着扫落叶。

就寝之前，我将房间的窗帘轻轻拉开，隔着玻璃窗去看富士。月色中，富士山散发着青白色的光，像一位水妖浮在波心。我欷歔了一声。啊，可以看见富士。繁星大如斗。明天是晴天吧，唯有此才是苟延残喘的喜悦，我又将窗帘轻轻拉上，直接睡下，却转念又想，明日虽说天气不错，可我并无任何特别的事，就觉得滑稽，独自在被窝里苦笑。我感到

苦闷。比起写作——纯粹的运笔这种苦闷，不，运笔反而甚至是我的乐趣，不关它的事，是我对自己的世界观——所谓的艺术，明日的文学，譬如说就是新鲜感——仍然踌躇而忧愁，毫无夸张地在苦苦挣扎。

我想，自己只是将那玩意儿——朴素自然的，从而简洁鲜明的东西——一举擒拿后生吞活剥地移到纸上，并无其他。这样想时，面前富士的山容也以另外的意义映入眼帘。这一姿态，这种表现，归根结底，也许是我在思考的“单一表现”的美。我开始向富士妥协，但总还是对这座富士的过于棍棒状的朴素退避三舍，如果这是美，那么布袋和尚①的陈设品也应该很美。布袋的陈设品使我忍无可忍，无法认为那种东西是美的表现，这座富士的山容也有些不对劲。这，不对劲。我再次犹疑不定。

我与富士朝夕相对，度过了阴郁的日子。十月末，山脚下吉田镇的一群艺伎来到了御坂峠，也许是一年一度的开放日，一群人分乘了五辆汽车。我

① 日本七福神之一。

从二楼注视着外面的情形。衣着各异的艺伎被汽车吐出，像一群从篮子里被倾倒一空的信鸽，起初，不知道行走的方向，只是聚在一堆不停地徘徊，默默地互相拥搡，不久，渐渐消除了那种异样的紧张，完全放松，开始信步而行了。有的老实地挑选摆放在茶馆店头的明信片，有的伫立着遥望富士，情景忧郁、寂寥，不忍目睹。二楼的一个男子不惜生命的共鸣也毫不关乎这些艺伎的幸福。我只是不得不注视着。凄苦的人凄苦吧，堕落的人去堕落。事情与我无关。这便是人世。我如此硬着心肠故作冷酷，居高临下地俯视着她们，但却异常痛苦。

恳求富士吧。我突然想起这个办法。喂，这些人拜托给你喽，我带着这种心情仰望着在寒空中木然矗立的富士山，那时的富士看起来简直像一位身穿棉袍，将双手揣在怀中，尽显倨傲之态的大魁首。我这样恳求富士后，大为宽慰，心情顿觉轻松，带着茶馆的六岁小男孩和名叫八公犬的长毛狮子狗，抛下那群艺伎，去峠附近的隧道游玩。在隧道的入口处，一位三十岁左右、样子清瘦的艺伎，正独自一人默默采摘着一些叫不上名字的野花。我们即使

从旁边经过，她也不理睬，只热情洋溢地摘着花草。这个女子也顺便拜托给它。我又仰望着恳求富士，然后我拉起孩子的手，快速地走入隧道之中。隧道顶部冰冷的地下水滴滴答答地落在脸颊、脖颈，我想这不干我的事，故意甩开大步而行。

那时，我的婚姻大事也遭遇了一时的挫折。我很清楚从老家那里是得不到半点援助的，因而一筹莫展。

我自私地认定他们至少会援助一百元左右吧，我想拿它举行一个简朴但庄严的婚礼，之后的养家费用靠自己的工作去赚。但是通过两三封的书信往返，明确了家里不会有任何援助，我陷入了困境。并且，我做好了即便婚事告吹也没办法的心理准备，不论怎样，先到对方家中将事情的原委据实相告罢。

我一个人下峠，去甲府的姑娘府上拜望。幸好姑娘也在家。我被引至客厅，在姑娘和她母亲面前将所有的事情一一告知。我时常变做一种演说的口吻，令人难以忍受。但是，我觉得这样竟然毫无隐讳地把事情全部讲了出来。姑娘平静下来，诧异地问我：“因此，您府上是反对这门亲事，是吧？”

“不，不是反对。”我将右手手掌轻轻地放在桌子上，“看情形似乎是让我一个人操办。”

“很好。”未婚妻的母亲很有风度地笑着，“如您所见，我们也不是大富之家，豪华的仪式，反而会不知所措，只是，你自己如果具备对爱情及职业的热忱，那么，我们因此心满意足。”

我甚至忘记了行礼，出神地眺望了庭院很久，觉得眼窝发热。我想向这位母亲尽孝。

辞别时，姑娘将我送至公交车站。

“怎样？不试着再稍微接触一下？”我边走边很做作地问。

“不，足够了。”姑娘笑着回答，“您有什么问题吗？”

我的话越来越愚蠢：“有。”

我想，不论她问什么，我都会老实回答。

“富士山下雪了吧？”

我对这个问题大失所望：“下了。在山顶上……”刚说到这里，突然一看前方，富士就立在眼前，不禁觉得奇怪，“怎么回事，从甲府不也可以见到富士吗？你竟然作弄我。”我变做一种小混混的口气，

“刚才的问题真无聊，你竟然作弄我。”

姑娘低着头，哧哧笑了：“可是您在御坂峠，我想富士的事情不过问不好。”

这位姑娘真令人费解。

从甲府一回来，我就还是觉得肩膀出奇地酸疼，甚至都无法呼吸。

“真舒服啊，大娘。还是御坂好啊。我甚至觉得像回到了家一样。”

晚饭后，老板娘与小姑娘轮流为我捶肩膀。老板娘的拳头硬而猛烈。小姑娘的拳头轻柔，不疼不痒。

“再用力，更用力。”被我这么一说，小姑娘拿来一根木柴，拿着它嗵嗵地敲我的肩。我在甲府绷紧了一根弦而全力以赴，那种紧张带来的肩酸如果不这样做就无法消除。

从甲府回来有两三日，我果然心不在焉，不想工作，坐在桌子前胡乱涂鸦，“金蝙蝠”香烟吸了七八盒，后来又干脆躺下，一个劲地反复唱着一首名唤“金刚石若不磨砺”的歌曲，小说一页都没写。

“客人。您去了趟甲府，变坏了。”清晨，我在

桌前拄着腮、闭起眼睛天马行空时，茶馆十五岁的小姑娘在我身后一边擦壁龛一边从内心里恨恨地、用一种多少带刺儿的语气说道。

我头也不回：“哦？变坏了？”

小姑娘没有停下擦拭的手：“啊，变坏了。这两三天，您一点都没有学习，不是吗？我每天早晨把您写得到处都是的稿纸按照页码整理出来，感到很快乐。如果您写得很多，我就很高兴。昨晚也悄悄到二楼来看了看情形，您知道吗？您不是蒙头大睡了吗。”

我想，这是值得高兴的事情。如果用比较夸张的说法，这是对人类生存下去的努力作出的纯粹的声援。任何报偿也不考虑。我觉得小姑娘很美。

到了十月末，山上的红叶也泛起黑色，变脏了，突然在某晚遭到暴风雨的侵袭，山林眼看着变成了黝黑的枯木丛。现在，观光客也屈指可数。茶馆的生意也清淡了，老板娘偶尔领着六岁的小男孩，到山脚的船津或吉田去买东西，之后是小姑娘自己。有时，峠上也没有观光客，一整天只有我和小姑娘两人悄无声息地度日。我在二楼觉得倦怠，信步在

外面到处走，靠近了正在茶馆房后洗衣服的小姑娘。

“真没意思啊。”我大声说道，突然冲她一笑，小姑娘垂着头，我窥视了她的脸，吃了一惊。

她似乎要哭出来的模样，很明显地一副恐惧的表情：“是吗?”

我很痛苦地快速向右转，带着满腹的厌恶，一步步胡乱地走在铺满落叶的羊肠山路上。

从此以后，我便多加注意。在只有小姑娘一个人的时候，尽可能不走出二楼的房间。茶馆来客人时，也是从保护小姑娘的角度出发，我慢吞吞地从二楼走下来，坐在茶馆的一个角落悠闲地喝茶。曾经有一位新娘装扮的客人，由两位身着礼服的老者相伴左右乘汽车而来，在这峠的茶馆作过短暂的停留。那时，茶馆里也只有小姑娘一个人。我依旧从二楼走下来，到角落的椅子上坐下吸烟。新娘穿着下摆带有花纹的长和服，身背金线织花的锦带，头上蒙着白色头纱，一副庄重正式的礼装打扮。他们是完全与众不同的客人，因而小姑娘不知该如何应对，只是为新娘和两位老者斟了茶，就悄无声息地藏在我身后站着，默默地打量着新娘。在一生一次

的特别日子里——从峠的对面一头出嫁到另一头的船津镇，要么是吉田镇吧，途中到这峠的山顶休息片刻，眺望富士，这即便在一旁观看，也浪漫得使人羞怯。不久，新娘轻轻地走出茶馆，立于茶馆前面的悬崖边，悠闲地远眺富士。她将双脚交叉成X型站立着，姿势很大胆。真是从容不迫的人哪，我继续欣赏着新娘，欣赏着富士与新娘。很快，新娘对着富士打了一个大哈欠。

“哎哟！”身后响起了小声的喊叫。小姑娘也迅速地发现了那个哈欠。不久，新娘一行人乘上等候在外面的汽车离峠而去。之后，新娘就惨了。

“竟然习以为常了。那个女的，一定是第二次，不，是第三次了。新郎在峠下等待，她竟然从汽车上下来眺望富士，如果是第一次出嫁，就不会做出这种胆大妄为的事情。”

“打哈欠了。”小姑娘也极力表示赞同，“那么大张着嘴打哈欠真是不知羞，您可不能娶那种新娘。”

我已老大不小，却脸红了。我结婚的事情也渐渐有了眉目，一个前辈事无巨细地为我打点了一切。也只是请了两三位亲属到场，终于得以在这位前辈

的家，简陋但庄严地举行了婚礼。我像少年一样为人情激动不已。

一进入十一月，御坂的寒气已难以抵御。茶馆生起了暖炉。“客人，二楼冷吧。写作时，坐在暖炉旁怎么样?”老板娘说道。

可我生性是个在他人注视之下就无法动笔的人，婉言谢绝了美意。老板娘放心不下，去山脚的吉田买回一个被炉①。我在二楼的房间里钻进被炉，想由衷地感谢这家茶馆人们的古道热肠，但我眺望着已经被积雪覆盖了三分之二的富士山容，总觉得继续待在这道峠，忍受凛冽的寒气，去接触附近山峦上萧瑟的枯木丛也无意义，于是决定下山。

下山前日，我将两件棉袍套在一起穿了，坐到茶馆的椅子上饮着热气腾腾的粗茶，这时两个身穿冬季大衣，或许是做打字员的年轻的知性女孩，从隧道一侧，叽叽嘎嘎欢笑着走过来，突然发现了眼前雪白的富士，像被打动了似的停下脚步，之后，似乎悄悄地在商量着，其中一个戴着眼镜皮肤白皙

① 将炭火或电器等热源固定在桌下，在木架上盖一条被褥，以避免热量散失。是日本家庭冬日的取暖用品。

的女孩，笑吟吟地向我走来。

“劳驾，请您按一下快门。”

我张皇失措。一则我对机械并不怎么精通，二则全无摄影的爱好，并且还将棉袍套穿着，茶馆里的人们甚至也笑着说我像个山贼。也是因为这种不修边幅的样子，被也许是那花枝招展的东京女孩拜托了时髦的事情，内心窘迫不堪。但我重新又想，即使这副打扮在不同的人看来依然使人感觉——或许也因为我纤弱的外表——看起来像一个能够灵巧地按动相机快门的男子等等，也由于这种有些飘飘然的心情，我故作镇静，接过女孩递过来的相机，用不经意的口吻问了问快门的按法后，战战兢兢地窥视着镜头。正中央是巨大的富士山，下面，是两朵娇小的罂粟花，穿着同样的红色外套。两个女孩像紧紧抱拥似的挨着肩，表情变得严肃起来，使我忍俊不禁，拿着相机的手颤抖着，怎样都无法控制。我忍住不笑，如果窥视镜头，罂粟花就会变得愈来愈古板，愈来愈严肃。我实在难以调准焦距，就将两个女孩的倩影从画面中放逐，只将富士捕捉进了整个镜头。富士山，再见，这几日，承蒙关照。

咔嚓。

“好，照好了。”

“谢谢你。”

两人异口同声地道谢。回到家冲洗照片看时会大吃一惊吧。相片中只是照着整张富士山，哪里都不见两人的踪影。

我于那天次日下了山，首先在甲府的小客栈住宿了一晚。翌日清晨，我倚靠着客栈走廊上污浊的栏杆眺望富士。甲府的富士山，从群山的后面探出了三分之一，像只酸浆。

（一九三九年二月十三日）

李雪莲　译

奔跑吧！梅勒斯



如是我闻

はしれメロス

一

攻击他人没有意义。应该攻击的，是那些人的神。唯有敌人的神才值得攻击。可是，要攻击的话，首先就必须发现敌人的神。人，总是隐藏自己的真神。

这似乎是法国人瓦莱里①的低吟，但接下来的每个月里，我都要借这本《新潮》杂志，把近十年间一再忍气吞声的事情，哪怕因此会使人不悦，都要逐一写出。似乎那种不以自己的意志为转移的"时期"即将到来，因而也请各方亲朋故旧允许，甚至提前准备好跟我恩断义绝。我知道这种事总会被

① 法国象征主义诗人。

认为是“小题大做”或者“令人作呕”，受到那些人的嫌弃。总之，我打算抗议。

开头处，我提到瓦莱里的低吟，并非没有以毒攻毒的念头。我今后要攻击的大部分对手们，都只是如下一类人。譬如，二十年前留学巴黎，或者是母子单亲家庭里为了家庭生计使法国文学大大流行的孝子以及赚钱养家的丈夫们。当然，其本人——将法国人的姓氏随意列举，贵为“知识分子”的名人——不会这样认为。世上的傻瓜追捧他们，恰如昔日《战阵训》① 的作者一般，他们是利用这一苗头而沽名钓誉的一群人。另外使我深恶痛绝的，是另一群将陈腐不堪的东西以腐朽面目肯定的人们。当然也有所谓新秩序。到看起来秩序井然为止，也许会有短暂的混乱。但那就如同将金鱼藻投入金鱼缸中产生的些许浑浊一般。

那么，这个月里，我该讲些什么才好？我或许无法写出像但丁《地狱篇》里出现的（姓甚名谁现在已记不清）那个名字好像是维吉尔的老诗人那般

---

① 日本（侵华时期）二战时颁布的部队军国主义洗脑书籍。

的余韵，无法拥有他那因太久没讲话而苍老嘶哑的嗓音，突然将诸君从沉睡中唤醒。但我确信我会渐渐得到你们的共鸣。所以我动笔写下此篇。否则，也不必在这个纸张不足的时代里特意写出来了，对吧？

有一群人称“老辈权威者”的人们，我从未有机会和其中任何一人见面。我惊讶于他们强大的自信。他们的那种确信，是从哪里萌发的？他们的神是什么？最近我总算得知。

是家庭。

是家庭的利己主义。

那是他们最后的希望。我想我被那些人骗了。说法虽然卑劣，然而，不就只是媳妇可爱之类的吗？

我试着读了某位“老辈权威者”的小说。什么也没有写，只是回应周围眷顾者的喜好，摆出一副严峻的面孔示人。虽然极尽轻浮，世上的傻瓜却称其为“杰出”、“清高”，更有甚者，竟称之曰“贵族式的”而顶礼膜拜。

所谓欺世，指的便是他们的勾当。如果轻浮，轻浮也无所谓。为何要将自己本质的那种轻浮与其

他本性调换而加以炫耀呢？我不是谴责轻浮。我甚至怀疑我本人就是这世上最轻浮的人。为何必须将此和其他本性混淆？我无论如何也无法理解。

归根结底，唯有舒适的家庭生活，方是其最后的愿望。虽被妻子的意见压倒，但那种想要被她刮目相看的情绪，啊，那种令人作呕的情绪，依旧在作品中的某处，像厕所的臭气般使我不知心归何处。

寂寞。那是珍贵的心灵食粮。但是，当那种寂寞仅仅与自己的家庭相联系时，从一开始来看，便是非常丑陋的。如果我将此丑陋写成所谓的“惶恐”，那么也许会成为有趣的读物。但是，老辈权威者就像殉教者一般，写得装腔作势得令人倒胃口。听说竟还有对那种痛苦正襟危坐、侧耳聆听的读者，我对他们的那种傻气惊讶不已。

所谓人生——我确信，唯有这一点可以断言——就是痛苦。降临人世便是不幸的开始。人生就是和他人的争斗。所以，空闲时，我们必须品尝某种佳肴。

这是有益的。

欲知其详？即使佳肴不是所谓“有益”的，如

不品尝，那何处有我们生存的证据？佳肴，必须食之，应该品味。但是，迄今为止所谓“老辈权威者”献上的肴馔，哪一品都味同嚼蜡。

在此，我虽然想逐一列举那些“老辈权威者”的名字，但因我从内心深处轻蔑他们，所以我只能说：就算想列举也早都忘干净了。

全无学识、宣扬暴力、不知纤弱之美……这些东西对我来讲，真是太不可口了。

什么美味，什么无味，对此无知的种族是悲惨的。我认为日本——这国号“日本”也应改换，另外，太阳旗也该立即变更——的这些人，无可救药。

而他们却反过来认为读者没有享受艺术的能力。毋宁说，读者跟他们是不同的。带着一副文化指导者面孔的人们才是一无所知。完全是被读者所迫，他们才会勉为其难地称赞所谓不健康之类的鄙人（太宰）之作：“啊，好歹算力作吧。”

美味云云，舌头麻木便食不知味，结果美味就只是食量或嚼头的问题了。煞费苦心地舍弃掉有害的材料，只选择真正美味之处奉送，却偏偏囫囵吞下，再问：“这不够充饥，没有更有裨益的东西了？”

这堪称食欲上的淫乱。我无意继续奉陪。

他们一无所知，屁都不懂，甚至连温柔都不晓得。总之，美其名曰“我们的前辈”之人，我们一度想要体恤并了解他们而拼命努力。然而，他们中可曾有半数——不，四分之一吧——曾试着考虑后辈的苦痛？对此，我提出抗议。

据说某位“老辈权威者”评价我的作品装糊涂，令人讨厌。但此人的作品如何？以正直自居？靠哪里自豪啊？那位“老辈权威者”炫耀自身气概非凡，我曾翻开此人的选集，只见那上面有一张非常出色的侧面照，毫无羞涩神情。简直是全无感觉之人。

也许是我的倦怠给予此人“装糊涂”这一印象。但是，对于此人的勃勃兴致，我亦不得不退缩一边。

“高谈阔论”是淡漠的证明，同时又指不将他人的神经当回事的状态。

不具有“敏感”（这一词语虽诚然使人难为情）这种东西的人，总会深深刺痛别人而不自知。

“只有我才是伟大的”、“那个不行”、“这个不行”……对一切都不满意的文豪，惭愧得很，在我们周围俯拾即是。但海外呢，似乎就不常见了。

还有，某位“文豪”好像指出，太宰不懂东京话。但我怀疑此人是否将土生土长在东京，不，仅仅将此作为自己的靠山而生存着呢?

这与讲“那家伙塌鼻梁，因此对好的文学无能为力”是同样的。

最近，我深切地感到震惊，所谓的“老辈权威者”们似乎在慨叹国语的混乱。装腔作势、自鸣得意，他们对国语的混乱引发自国家的混乱熟视无睹。那些人们即便在大战中，也没有成为我们的任何依靠。我想我是从那时就看清了他们的真实面目。

明明可以道歉，可以说对不起，却偏偏想要继续以往日的形象占据在老地方，直至寿终正寝。

我想所谓的“青年们”也无志气。没有将偶人陈列台推翻的勇气吗?对你们来讲，不合胃口的东西是否可以毅然决然地拒绝呢?必须要改变。我虽然不是个追逐潮流的人，但是，这种偶人陈列台继续下去，就我的真实感受来说，我担保我们只有自戕。

恐怕，就算讲了这些，“老辈权威者”依旧会觉得这无非是“青年人”的夸大事实，又或者是年轻

气盛。那么，我便不得不亲自做迄今为止最厌恶的事情了。这不是胁迫。我们的痛苦真的到了这个地步。

虽然本月所写的只是一份纲领，而且只是一篇充满怨言的迁怒文章，但我就是要以此明志。这仅仅是我从下回开始回敬那些笨蛋学者和笨蛋文豪的序曲。

寄语我的小说的读者们：不要责备我这轻率的举动。

二

他们只会说不会做。他们捆起沉重的担子，放在人的肩膀上，自己却不肯动动手指去移开那些重担。他们的所作所为，全都是做给人看的。护身的经文匣子，他们弄宽了；衣服的穗边，他们加大了。他们喜欢筵席上的首位、会堂里的前座；又喜欢人在市集广场上向他们问好，尊称他们做“老师”。可是，你们不要接受“老师”的尊称。你们更不要接受“导师”的尊称。

伪善的学者，你们这些虚伪的人有祸了，因为

你们在人类面前关上了天上王国的大门，不但自己不进去，连想要进去的人都不准他们进去。你们这些瞎眼的向导，蚊虫你们就滤出来，骆驼反倒吞下去。伪善的学者，你们这些虚伪的人有祸了，你们外表在人看来正义，其实内心充满虚伪和不法。伪善的学者，你们这些虚伪的人有祸了，因为你们建造先知的坟，修饰义人的墓，又说："我们要是活在我们祖宗的日子，必不跟他们一起杀害先知，分担血债。"这样，你们指证自己就是杀害先知的人的子孙了。你们只管仿效祖宗的暴行，恶贯满盈吧。

你们这些蛇类，毒蛇的子孙啊，你们怎样才能逃避判决，不被丢到新嫩谷去呢？

L君，抱歉，这个月似乎要谈谈你了。据说你现在是学者，苦心孤诣地用功了吧。好像大学时代并不那么"出色"，毕竟还是"努力"起作用了吧。

可是，我最近偶然拜读了你的一篇像是散文的大作，对其故弄玄虚甚为震惊的同时，也对你身为外国文学家——这一称谓也是颇奇妙的，听起来似乎是外国籍的作家——竟将《圣经》乱读一气的做派寒噤四起。自古以来，在红毛人的文学家之中，

没有为《圣经》所苦的，你能说出哪怕是一个人吗？他们那些人，不正是将《圣经》作为指挥棒而旋转的数万颗星辰吗？

但是，那只是我的所谓肤浅的感想，也许你们已经察觉到了这一点，却因恐惧下台而对此佯装不知。这便是学者的本质。我好像对此略有所知。你们所谓的“神”是“美貌”，是雪白的手套。

我记得自己曾因为需要研究《圣经》，开始学习希腊语。经历了那种异样的喜悦并获得了类似注射麻醉剂后得到的造作的满足之后，我放弃了《圣经》的学习，绝非因为自己的怠惰。如果你们无动于衷地永远居于那可以称其为不健康、奇妙地空发议论的自豪感之中，那么被耶稣谴责为“你们好像刷了白灰的坟墓，外面好看”等等也没有办法，对吧？

用功没有错。用功带来的自负则是错的。

我通过拜读你们所谓的集“用功”之精华的翻译大作，收获了很大的快乐。关于这件事，我总是努力对你们怀抱感激。但是，我认为没有比你们最近的散文更加凄惨、潦倒的作品了。

你们（要牢记）只是一群外语教师，家庭美满，

与妻子一起喊着年糕小豆汤万岁，胡乱撰写波德莱尔①的介绍文章姑且不提；高喊着如果不阅读原文就体现不出译文的风格，将自己出色的译作自卖自夸这一矛盾也姑且不提——你们简直根本不懂“诗”。

逃避耶稣，逃避诗，被称做普通的外语教师也感到委屈，按照社会的要求，装扮出某种“指导者”的形象，你们在世上多少也得到信赖的最终的一件东西是什么呢？如果明明知道，却为了保全自己的“地位”，不露痕迹地对其加以利用，就很龌龊不堪了。

修养？对此也无自信吧。因为你们根本无法区别哪个好吃哪个难吃，分不清美丑香臭。你们向别人推崇的外国“文豪”或“天才”，就算再经过一个世纪之后，也仅仅是被你们推崇而已。

优雅？对此也无自信吧。你们令人同情地憧憬着优雅，你们所能创造的，无非也只是红瓦屋顶的文化生活。

而外语呢？你们当然也无自信。

---

① 法国十九世纪最著名的现代派诗人，象征派诗歌先驱。

但是，你们却似乎以某种“启蒙家”的口吻，装腔作势地对民众进行着说教。

“去留洋吧。”

如此一来，你们与民众的互相欺骗不就偶然成立了？这还用得着怀疑吗？对留洋这种事情，民众总是不可思议地怀着惴惴不安的兴趣。

我们就乡下人去东京作一番思考吧。二十年前，如果仅仅说见识了上野的某一博览会，在广小路①品尝过牛肉火锅，回到乡下，就会为自己赢得相当的声誉。民众对此因为逊色一筹，所以趋之若鹜。何况，如果三年间在东京半工半读学习法律（但是，那通过函授课程也可以学习），具有如此经历的话，即使不情愿也会被推举为村中有声望的人之一。乡下人出人头地的捷径是去东京。并且，那个乡下人一定会在恰当的时候回乡。这一点是秘诀。他与家人争吵，像被驱逐一般从乡下出走，博览会、二重桥、四十七义士墓都没有见过（或者没有心情要见识）的那种去往东京的人，虽然是我们的伙伴，但

① 东京都台东区下谷地区上野广小路。日文“广小路”的意思是宽阔街道。

究竟日本的所谓“留洋者”之中，怀着从日本逃离的心情乘船远渡的人有几个呢？

懒的虽然懒得去外国，但如果忍耐三年，就能成为大学的教授，取悦母亲，并且又是受到周围人的祝福而出发的，讲这些话的人不是你们大部分留洋者吗？毕竟那是日本留洋者的传统，所以没有造就令人满意的学者也是当然。

我感到不可思议极了。拜读所谓“留洋”学者的似乎称之为“留洋回忆”的文章，他们似乎都是满心的喜悦。我能够确信他们不可能喜悦。日本这个国家，自古以来就在外国民众的关注之外——从鲁莽的战争爆发之后，似乎有了些名气，但那也是臭名昭著的一类。我很早前就对那群乡下中学女学生游览东京的旅行状态感到凄惨，我想如果自己去外国，也一定是那种一模一样的神态举止。

丑陋的东方人。寒碜的苦学生。土包子。哎呀妈呀，真是吓死个人。肮脏的牙齿。日本有火车吗？为对汇款的迟延不断地感到不安。哪一位“留洋者”写了上述这些忧郁与屈辱以及孤独呢？

归根到底，只是喜悦。是上野的博览会。广小

路的牛肉很好吃。有怎样的进步呢？

很奇怪，你们“留洋者”想把你们在外国生活的凄惨隐藏起来。不，不是隐藏，是没有发觉吗？如果是那样，就不值得一谈。L君，我拒绝和你交往。

顺便说一句，你们“留洋者”格外轻易地奉承别人。在酒席上，虽然作家（不论多么愚蠢的作家）确实并非如此，但是你们却说，啊，您是太宰先生吗？我很早便想与您见面，我对您的某某作品佩服得五体投地，我们握握手吧，等等。我刚在心里想，是这样吗？之后，在报纸的时评，或者在座谈会上，那同一个人就时而会令我大吃一惊地将我的作品信口攻讦，一贬到底。我在想这也是你们在留洋期间掌握的某种学问吧，不是吗？恭敬与报复。被挫了锐气的文化猿猴。

在国外度过了悲惨的生活。

并且，现在也成了一个悲惨的人。不要秘而不宣。

这下面是件私事，我有时会想起。我自己在上大学的那年春天，哥哥来了趟东京。父亲去世，哥哥年纪轻轻就继承了父亲相当部分的遗产，作为遗

产使用途径之一，他一副计划要周游世界的样子。在高田马场我的寄宿处附近的一家荞麦店，他对我讲：

“我自己打算周游一圈，你在中途法国附近停留，研究法国文学怎么样？可以随你喜欢去做。”

“从大学的法文科毕业后再去法国与去法国回来之后再入大学，哪一个更方便学习？”我几乎不假思索地以问代答。

“那毕竟是在大学打好基础后为好。”

“是吗？”

哥哥面露不快。他似乎想将我替代翻译，才要带着同去。但我拒绝了，并另外改变了主意，从那之后就不再讲外语了。

实际上，我当时撒了一个弥天大谎。那时我有了一个喜欢的女孩。我不想只因为不想与那个女子分手，所以找了一个敷衍的借口，拒绝了留洋。之后我因为那名女子而憔悴难当。但是，我到现在对这些事情也无悔意。因为我甚至认为比起去留洋，与贫穷愚蠢的女孩同甘共苦这件事情，作为人类的一项事业，既是一种困难，也是一种光荣。

没有比留洋者的旅行见闻更令人感到空虚的了。与乡下人的东京旅行见闻颇为相似。名胜古迹明信片。在那里，没有任何市民生活的气息。

如果用论文打比方，就好像是那本妇女杂志中题目为“新女性之路”的货色，甚为龌龊空洞，却似乎具有某种意义一般，装模作样。

如果他们私底下认为，不论自己怎么无内涵、卑劣与伪善，在世间也尽是这样的同道中人，比比皆是，因此没有任何必要做痛苦状发表破坏性的、惹怒他们的言论。飞黄腾达即可。得到教授这一头衔即可等等。那我还有什么话可讲。

但是世上的学者们，最近却奇妙地对我的作品大嚼起舌根。我曾被人劝解道，那些人横竖是些傻瓜，哪一个时代都不乏那类人，因此不要介怀。但是，我不是将那种秽亵的浑蛋们（也可以称其为坏蛋们）所说的话付之一笑，虚心接受的雅量之人，也不是毫不介意批评的超凡脱俗之人——我保证这种超凡脱俗的人，古今中外，都未曾有过一位——另外，我对自己的作品被怎样恶评都绝对毫发无伤、固若金汤这一点没有自信，因此，对曾经感到恶心

的人的言行，正是现在，我要尝试着自卫抗议。

我拜读过某位“外国文学家”发表于某文艺杂志上的、关于我的《维庸之妻》这部小说的所谓读后感，我对其头脑的愚钝惊讶得目瞪口呆，甚至真的怀疑这不正是副鼻窦炎的症状吗？即使称作大学教授，也没什么了不起，但我为其在大学教文学的犯罪的恶劣性质而不寒而栗。

那个家伙说：“据说主人公不是弗朗索瓦·维庸。”这是何等少年老成的虚荣啊。既不是打趣也不是开玩笑，甚至也没有成为讽刺。他们大学教授们在此处悄悄地进行着自慰，我总感到这是所谓的学者们共有的、可悲的自尊心的表情。

还有，那个傻瓜教师说……（作者躲在这部作品的暗处发出阴森的怪笑。）事情至此，一个可笑的无聊的想法袭来，我自己拿着笔的手都在颤抖。何等贫乏的空想能力。发出那种阴森的怪笑的，是那位教师本人吧。那种笑声实在很适合他。

我可以想象得出，倘使那部作品的读者有五千人，其中感受到作者在阴森地怪笑而发出这一猥亵之语的人，恐怕除了这位“高尚”的教授一人之外，

大概就没有后来者了吧。光荣的人啊。你在五千人之中独树一帜。你也稍微地害羞一下吧。

原本，我认为作者与评论者以及读者的关系，譬如是位于正三角形各个顶点的位置。（如同在“△”的位置上，各自朝外而坐则无从谈起，但他们面朝内侧而坐，那么作者就讲述，读者就聆听，评论者或者附和作者的言论，或者澄清疑问，或者代替读者请求作者闭嘴。）最近，傻瓜教授们离奇地恬不知耻地跳出来，譬如说，在直线上设置两点，将此作为作者与读者的话，那么教授就在那同一条线上，并且挤进两者的中间，突然阴森地发出怪笑，正在畅谈的作者还有读者委实只有不知所措的困惑。

我的确也不想将话讲到这种地步，但是我写作时，虽然记得付出了呕心沥血的痛苦的努力，但唯独对阴森的怪笑的记忆直到现在一次都未曾有过。不，那不是自然得不能再自然的事情吗？虽然这样动笔写着，我也还是深切地厌恶你的愚蠢，手中的笔变得沉重，脸上眉头紧锁。

正如开头所引用的《圣经》的那段话，伪善的学者，你们这些虚伪的人有祸了，因为你们建造先知

的坟，修饰义人的墓，又说："我们要是活在我们祖宗的日子，必不跟他们一起杀害先知，分担血债。"

一百年、二百年或者三百年前，譬如说只要是带着标签的文豪的著作，就毫无异议地三拜九叩，努力致力于对此的大力宣传，却对你身旁的作家的作品只能理解为阴森的怪笑，我也只有质疑你难能可贵的文学的用功程度了。据说耶稣也为之震惊。

另一位外国文学家对我的名为《父亲》的短篇小说进行了评论，据他讲（虽然的确是读得饶有趣味，但到了第二天早晨，就什么余味也没有留下），此人追求的东西是宿醉。据说在当时他读得饶有趣味，那即是幸福感。这种必须要将幸福感保持到翌日清晨的贪婪的、淫乱的刚强者，这也是另外的一个大傻瓜教师。

（为慎重起见，我事先声明一下。）如果被某人如此指出，特别是被像我这种人们视之为某种声名狼藉的人如此指出，就一边装出有风度地苦笑一边讲道：

如果按照太宰先生的说法，我就是一个贪婪的、淫乱的刚强者等等，你们虽然有着想要轻描淡写地

搪塞我的卑劣的吝啬癖，但请少来这一套。我是认真地在讲。你才要再稍微地认真些。憎恨我，考虑考虑吧。如果不是宿醉就是不满足的这一状态，才正是货真价实的“不健康”。你们为什么那么不顾羞耻，只是贪图物欲呢?

在文学上，最重要的东西是所谓的“费尽心思”。纵然讲“费尽心思”，你们也未必理解。但是，如若讲成“恳切”，就非常露骨。情趣。气魄。关怀。即使这样讲，也还是未能直捣黄龙。总之是“费尽心思”。我想作者的那种“费尽心思”传递给读者时，文学的永恒性或者文学的难能可贵以及——喜悦这种东西才会成立。

所谓烹调，不只是追求果腹，我上个月讲过了，烹调的真正的喜悦，当然不在于量的多寡，甚至也不在于美味还是无味。

烹调者的“费尽心思”便是喜悦。我感觉，“用心地烹调”这句话一语中的。

好吃是吧。唯此即可。寻求宿醉的心情是低级趣味。还是就此偃旗息鼓的好。

有时，他所偏袒的有作者风度的毛姆，是能够

使之宿醉的作家，恰好适合你的味蕾。但是，在你身旁叫做太宰的作家，至少比那个老先生更加风流倜傥，你还是事先知道的好啊。

明明什么也不懂，却发表种种头头是道的言论，终于我也想写出如下这样的事情了。你只做翻译就行了，一切事情，我都指望着你的翻译。你这家伙，总是闷头写些愚蠢的散文，最近，你和那位阴森怪笑的先生都没太学习外语吧？如果懈怠外语的学习，你们就是自我毁灭。

要有自知之明。我再说一次，你们不过是外语教师罢了。甚至连所谓的“思想家”都不是。启蒙家？呸！去了解一下伏尔泰、卢梭的受难吧。你充其量就是个孝子。

身心沐浴波德莱尔的忧郁、布鲁斯特的倦怠感而出现的人，至少不是来自你们的周围。

“完全如此啊。太宰，大干一场吧。那些教授们何其狂妄自大啊。并且又迟钝。我也曾经恼火过。”

在背后，传来了上述那个声音。我迅速地转身回头，回答那个男人。

“你说什么？那不论怎样，比起你，那些先生都

很卓尔不群啊。你们不是何等的‘无能’吗？‘无能’者，这在讨论范围之外。但是，如果希望的话，大致在下个月，我不介意对你们讲些什么，你们真是令人作呕。总之，因为是完全的没有学识，所以在不是‘文学’的部分发起了一次进攻。例如，剑道比赛时，攻击的身体部位当然一定是脸部、腰部与前臂，但你们却将比赛和生活混为一谈，用力击打无道具保护的上膊以及小腿。因此觉得获胜，真是卑鄙。”

三

有一个词叫做“造反”。另外，也有“官军”与“叛军”这对词汇。我感觉在外国，并没有怎样使用与此互相切合的词。被主要使用的是“倒戈”、“政变”这类词汇。喊着“是造反，是造反”等乱作一团的，是仅仅发生在日本的本能寺附近。并且，所谓官军，将所谓叛军明文规定为“全部是乌合之众”来鼓舞士气。在日本的社会中是如此认定造反的，即它在所有的恶行中最为臭名昭著，所谓的叛军是最卑鄙的。我们都被灌输了这样一种观点：造

反之人或叛军纵然获胜，也是所谓的短命政权，终将走向灭亡。试着考虑一番，这正是阴惨的封建思想的外露。

有前辈担心地说："古时也有做这种事情的家伙。那是权势欲，或者不过是哗众取宠的铤而走险，在说话间就自我毁灭了，而太宰，你也到此为止，不要给其以忠告。"但是自古以来，注定沦为阶下囚的所谓造反之人，不一定在这次没有失败的地方不存在着民主革命的意义，不是吗？

民主主义的本质，因人而异可以有各种说法，我认为"人类不屈从人类"，"人类不可以征服人类，总之，不能使人类做仆众"，这是民主主义思想的源头。

有一个词汇叫"前辈"。并且，所谓前辈似乎"永远"比我们伟大。他们那称曰"前辈"的身心机能障碍，几乎与暴力同样粗暴。例如，我现在动笔写着对所谓前辈的谩骂的这一姿势，不是鹎越奇袭①，

① 一之谷后山名鹎越。"石岩高耸而驮骡难通，涧谷深幽而人迹已绝"。源平合战时，源军曾挑选七十余名勇士攀越鹎越，奇袭平军指挥部，致使对方失去指挥核心。

而是逆鹎越而上之势。

攀住岩石、桂树、土块，独自一人冲向悬崖。但是，前辈们在其上聚集一处，边吸着烟边俯视着我那凄惨的身影，说我是个傻瓜，卑鄙无耻、哗众取宠、冲昏头脑。我刚刚爬上一点，他们就极漫不经心地向我踢下他们脚旁的一个石块。我招架不住。伴随着“呀——”的一声丑态的悲鸣，我坠下山崖。山上的前辈们哄堂大笑，不，笑还算好的，只怕是将我踢落却佯装不知，一起围在麻将桌旁或进行着其他消遣。

不论我们如何声嘶力竭地讲，所谓人世是半信半疑的。但前辈的一句“那东西不行”，一时竟然具有了诏书的效果。他们虽过着非常懒散的生活，却采取了所谓的得到世间信赖的生活方式。他们无一例外，都利用着那世间的信赖。

我们永远比他们糟糕。我们倾注全力的作品与他们的相比，也是无人问津的。他们利用那世上的信赖，说那东西不行。世上的人们也很轻易地觉得果真如此。所谓的前辈们如果有那种心情，甚至可以使我们发疯住院。

奴性。

他们或许有意识或无意识地最大限度地依赖着那个奴性。

他们的利己主义、冷漠、自满，这些性情与读者的奴性匹配得天衣无缝。

某位评论家对某位老辈权威者的作品三拜九叩之余，更说道："那位先生因为没有附带的赠送，所以伟大。太宰等人，只是一味地取悦读者……"

我想其奴性也是达到了极点。总之，似乎不将自己当一回事，使其遭受侮辱的作家是可贵的。评论家中像这种可谓"一知半解"的人很多，我内心作呕。他们是否认为如果不懂水墨画的美，就没有理解高尚的艺术呢？他们是否认为光琳①的五色缤纷并不是高尚艺术呢？甚至渡边华山的绘画不都是这卓越的附带的赠送吗？

顽固。愤怒。冷淡。健康。自我本位。似乎也有人想将这些奉为卓越的艺术家的特质而称道。这些气质，似乎全部被接受为颇为男性化的品质，但

① 尾形光琳（1658—1716），江户时期的画家，装饰艺术家。

那反而是女性的本质。男人不像女人那般容易动怒，并且很温柔。所谓顽固不过是没有教养的主妇所具有的颇为低等的秉性。请前辈们也稍稍地，不要再恃强凌弱了。

你们的秉性是与所谓“文明”最不沾边的东西。那只是暴力而已。试着听听主妇们的闲话家常，就会自然地有所发觉。

后辈对前辈之礼，学生对先生之礼，子女对父母之礼，这些我们被教导得太多。并且，多多少少，也试图对其大加尊奉。但是前辈对后辈之礼，先生对学生之礼，父母对子女之礼，这些事情，我们却没有被教导过一句。

民主革命。

我痛感其的必要。

将所谓有才能的青年女子逼至粗暴的破坏思想，是对民主革命无兴趣的你们所固有的前辈的顽固。

你们也倾听一下年轻人的不满吧！并且，试着思考一下吧。我之所以动笔写这样的如是我闻的拙文，不是因为精神失常，也不是自以为是，也不是受人怂恿，更何况是哗众取宠了。我是认真的。不

要轻易地下结论说，从前，某某人也做了这样的事情啊；总之，就是那么回事等等。因为从前有，所以现在也有与之同样命运不幸之人——停止这种沾沾自喜的武断吧。

豁出性命做事情的成了罪愆，而偷工减料敷衍搪塞、以舒适的家庭生活为目标做事情的成了善。你们对我们的苦恼是否稍微试着思考过呢？

结果，我写这样的手记或许就成了愚蠢的行为吧。我卖文而生，已经十五载。但是，我的话直到现在也无任何的权威。我要被正面地接受，还需要再花上二十年吧。二十年。偷工减料敷衍搪塞的作品也好，什么都好，总之精明地坚持着大众文化；二十年，对前辈千恩万谢，谨守本分的话，好歹就得到了“信赖”，但我的确对做到此种地步的忍耐力没有自信。

那些人简直没有苦恼。我对日本的诸位前辈最不满的一点是，你们关于苦恼这种东西，完全是不可理喻的。

何处存在着“暗夜”呢？自己仅仅是因为容不容许他人而手忙脚乱，不是吗？

他们认为容不容许等这一无法无天的权利存在于自己的身上。他们自身究竟如何呢？没有能够审判人的资格吧。

有位作家叫志贺直哉，是个业余艺术家。一位熟人曾对我讲，若将小说视作绘画，此人所发表的就是书法。那形似“杰出”的鸿篇巨制，归根结底，不过是此人的自我陶醉。充其量是气力的自信。在此人的作品中，我仅感到了其本质的“流氓习性”，抑或是骨子里的“酒色之徒”。其高贵性不堪一击。他是个总是惊慌失措、面带羞惭的人。总之，不过是个暴发户而已。

有一种人称做穷光蛋。它是这样一群做苦功、倾全力之徒的称谓，他们通过尊敬、庇护、痛斥、殴打对此人诟病者，好不容易地要来保住自己在世上的地位。他们是最卑劣的人。而将此认为是男子气概的“正义”而自我满足者却有相当部分。这也许是受了国定忠治①的电影的影响。

而真正的正义是在这一种既无头目，也无喽啰，

① 江户时代后期的侠客。

且自己也很脆弱，被某处所收容的形象上被接受。我再三重申，在艺术上，既无头目，也无喽啰，甚至更无朋友。

我打算揭露一切，但是我动笔写这世间称其为明显是愚蠢之举的《如是我闻》，并将其发表，并不是为了攻击任何“个人”，而是对反基督教者的斗争。

他们一提到基督教，就会立即露出近似苦笑的轻蔑笑容，说道：哎呀，是耶稣呀？产生一种近乎安心之感。而我则只有着满腹苦恼，可以说陷入了那位名为耶稣的人所告诫的“要像爱自己一样去爱你的邻人”这一难题中。

一言以蔽之，你们与没有苦恼的能力同等程度地，在爱的能力方面也完全低能。你们也许爱抚，但是不去爱。

你们所具有的道德都是自保或者荫庇家人，之外毫无进步。

再试问，哪怕被世间驱逐也好，豁出性命做事情是罪愆吗？

我不是为了一己私利而写作。这无法令人相

信吧。

我最后提一个问题。软弱、苦恼是罪愆吗？

在此搁笔时，我偶然阅读了某杂志座谈会的速记文件。据此，这位名叫志贺直哉的人指出，不，讲道，“在两三日前，读了太宰君的《犯人》，却觉得非常无聊。从一开头就已经清楚，因此不读完也知道结局，并且……”（但是，座谈会的速记文件或者访问记，有很多事情其本人并无印象。我想文件记录是马马虎虎的东西，将其列举出来并不妥当，我不是针对志贺个人，而是想对这句话加以反驳。）在作品的最后一行背叛读者，并不是什么美味的作品吧。东躲西藏，而后突然披露所谓“结局”，将此视为旷世逸才的前辈可悲哉。艺术不是比赛，是奉献，是不伤害读者的奉献。但是似乎受到伤害却很欢喜的变态者也很多，所以我敌不过他们啊。那份座谈会的速记文件即使没有将志贺直哉的话原原本本地记录下来，但他若发表了与此类似的言论，那就将是那位老人的自我破产。自鸣得意。似乎在你的家中，也有水银镜这种东西吧。避开“结局”，但是，用结局的暗示与兴奋来写作的不正是你吗？

而卑鄙、骨瘦如柴的平庸作家对那位老人像奴颜婢膝者一样阿谀逢迎，追捧道，完全如此，就像大众小说啊。而这，在我的讨论之外。

四

我阅读了某杂志座谈会的速记文件，志贺直哉尤其讲了我的坏话，因而的确怒上心头，在这本杂志上月号的我的拙作中，像做备注一样，我也以其人之道进行了反击。即使那样，也仍觉得口诛笔伐得不够。此人究竟为何使用如此自吹自擂的讲话方式呢？所谓一般的小说，如果用象棋打比方，那家伙的作品就是摆象棋残局，是喊着将军、将军，并且一定会将死的象棋。是玩票的典型，毫无是胜或是败的战栗。并且，那无眼、口、鼻的妖怪似乎很是骄傲，故而不敢恭维。

本来，这号作家，思索粗疏，无修养，仅仅蛮不讲理，并且无法忍受孤芳自赏，至多在文坛的一隅被一部分好事之徒所钟爱。却神不知鬼不觉，在租借厢房之后，厚颜无耻地霸占了主房，做出某种泰斗的架势，因而不禁引人失笑。

这个月，关于这名男子，我打算毫不留情地揭开其庐山真面目。

必须注意获得了诸如孤高、节操、清高这些赞辞的作家。那是绝大部分拥有狐狸秉性的人。所谓清高之类，仅仅是任性、顽固，并且还是精明的、彻头彻尾的自鸣得意。卑鄙无耻也好，什么也好，只是想取胜。想将人类作为仆众，是否应称之为流行的精神呢？

这种作家，似乎充满着所谓的军人精神。我方才讲要毫不留情，但诚然不忍将这位作家的《新加坡的陷落》以整个篇幅刊载于此。那是傻瓜的文章。甚至东条英机都不会写出如此不体恤他人之言。文中叙述着甚为奇怪的事情。这位作家似乎已在此处丧失了一位文人的资格。

要讲的话不计其数。

此人轻蔑人类的软弱，夸耀自己的富有。他似乎写了一部名为《小学徒之神》的短篇小说，但其本身是否发觉了对那个一贫如洗的人的残酷呢？施舍饮食，远比要在电车上为他人让座痛苦得多。哪里是什么救世主啊？其洞察力不是简直与新暴发户

毫无二致吗？

还是在某座谈会上（你为何又对我如此介怀啊？丢人现眼），他似乎说了，我也读了太宰君的叫什么《斜阳》的小说，令人腻烦哪。我对这句“令人腻烦哪”之类的卑躬屈膝的措辞感到吃惊。

这种对其作品着实不敢恭维、自叹弗如啊的说法，是歇斯底里、不学无术并且无谓地自高自大的浪荡子的口吻。我读了某座谈会的速记，那位头脑愚钝的作家讲，他感到如果我再写得稍微认真些就好了。我却哑口无言。

你是否才要设法再稍微动动脑子呢？并且，在那个座谈会上，他说我小说中的贵族少女使用了乡下老妈子的语言，但是在你的《兔子》中，应该写有这句话：“父亲，会宰了兔子吗？”我诚然一度产生奇异的想法。“宰”是一个好词啊。你不觉得耻辱吗？

你认为自己究竟是贵族吗？甚至资产阶级都不是吧。对你的弟弟，你采取了怎样的态度呢？不论好歹，根本不能写出来不是吗？把家中蔓延流行性感冒之类的芝麻小事如同一件天大的事写出，并将

此奉为作家的正道而深信不疑，你的这一张驴脸丑陋不堪。

所谓强悍、有自信，那并不是作为作家的重要条件。

我曾经见过那位作家也许是在高中时代的，于樱花树旁大摆姿势的留影，但我想这是个何等讨厌的学生啊。那上面，没有丝毫艺术家的纤弱，仅仅满不在乎地端着姿势。是施了淡妆的运动员，恃强凌弱，利己主义者，并且好像膂力过人。

一见其老后的照片，无任何稀奇，像是个花匠。非常适合围手艺人的钱袋。

关于我的《犯人》这部小说，他讲“那个，我读了”。称我的作品是“那个”，未免太过分了。他还讲：“那个，我从一开始就清楚了结局。我想作家不知道我已知悉一切，还拼命地描述着。”明明从一开始就明白那根本没有结局，却仿佛在讲只有自己的慧眼才将此识破，果真是近乎昏聩。那不是侦探小说。毋宁说，你的《雨蛙》才是个幼稚的“结局”，不是吗？

究竟为何如此自以为是呢？你没有反省过自己

也已经走到尽头了吗?

请不要再逞强了。你形容猥琐，不是吗?

我还要讲这位作家的坏话，但我读了一行此人最近被称为佳作之类的文章，感到非常不可思议。

那即是，“伫立于东京车站的没了屋顶的站台，虽然无风，却冷森森，身上的一层外套正好抵寒。”愚蠢。我想因为冷森森，所以会打冷战吧。但是他形容说身上的一层外套正好抵寒，这是怎么回事呢?简直乱七八糟。总体上，这部作品丝毫没有显现对少年工人的同情。似乎要运用冷淡对待，使人感受真爱的这一自古以来通俗的手法。但那是失败的。至于文末的最后一行，即故事发生于一九四五年十月十六日，就只能使人喷饭。蒙蔽已经失灵了。

我至今仍觉得无比滑稽的，是那位《新加坡的陷落》的作者似乎发表了如下言论：“我要毫不留情啊。”他讲道，“你偶然实现了万众一心。在如今的日本，不可能有亲英美的思想。我们的心情变得愉悦，平静如水。”在战后，委实突如其来地，内村鉴三先生这个名字忽然出现。我在某杂志的采访中讲，之所以至今没有沦落为军国主义，能够保持操守，

完全是恩师内村鉴三的教诲所赐。采访虽然不能当真，但是即使打一半折扣，也不禁对那种浅薄失笑。

大体上，这位作家似乎特别受到了尊敬。为什么如此为人所敬重，我完全无法理解。他完成了怎样的著作呢？我觉得只是东拼西凑了一本巨大的铅字书而已。我读了《万历赤绘》，那是胡言乱语之作。自鸣得意。这与即使写自己放了一个屁，也用巨大铅字组合起来，而读者将其阅读并正襟危坐这种荒谬毫无不同。

作家不正常，读者也如此。

归根结底，是只租借了厢房，趁势占据了主房的狐狸，什么内容也没有。在此，如果有那位作家的选集，就能够一一指出。但那是不寻常的东西，方才，我与妻子两人翻找了书柜的各个角落，也无一本。我说，是无缘吧。夜阑人静，我却又去了熟人的家，对他讲，志贺直哉的什么都可以，将其统统借于我，于是借到了《早春》、《暗夜行路》以及刊登《灰色的月亮》的报纸。

暗夜行路。

真是起了个夸张的名字。他似乎常将他人的作

品，说成是故弄玄虚，还是知道自己的故弄玄虚为好。那部作品几乎就是故弄玄虚的。摆象棋残局就是指它而言。究竟这部作品的何处存在着暗夜呢？仅仅，只是荒唐的自我肯定。

何处美味呢？不是仅仅在自我陶醉吗？患感冒，得中耳炎，那就是暗夜吗？我着实无法理解。这简直不正是那作文教室、少年文学吗？是在神不知鬼不觉地租借厢房，虽无学识也不羞愧，堂而皇之，心满意足，满不在乎地占据主屋。

但我动笔写这位志贺直哉之徒的事情时，却是怀着诸多阴郁。何以如此？只因他是所谓的顾家之人，似乎还有不菲的财产，更有贤妻相伴，孩子健康而且尊敬父亲。他居于风景如画之地，没听说曾遭受战争灾害，所以穿着家织的上等捻线绸的衣物吧，并且也无肺病之类不祥的疾患，来客都文雅地称其为“先生、先生”，为他的只言片语而叹服，气氛一派祥和。他们高谈阔论道：最近，太宰这个骄傲自大的家伙，似乎对先生开炮了，那是卑鄙无耻的人，因此，别理睬他。（笑。）尽管如此，那个令人作呕（直哉所讲的，我怎么样都没有发现其优点）

的四十岁的作家，并不是夸张，在一边吐血，一边要努力写出主流的小说，那份努力反而被大家所嫌弃。三个虚弱的孩子嗷嗷待哺，夫妇从来没有露出过发自内心的微笑，居住在租金五十元的出租房，拉门的骨架、隔扇的衬里都破败不堪，蒙受了没有遭受战争灾害的二次创伤的福，原本想穿着体面衣服的男人，却是一条短得过头的裤子和一双木屐的打扮，代焦头烂额地照顾孩子的老婆出去买菜。并且，因为向这位志贺直哉之徒提出了抗议，我与在此前交往的前辈友人的关系都变得不融洽了。即便如此，我也必须讲——只因那些狸猫或狐狸的冒牌货，竟对着我的劳作大讲“无话可说”之类的话，而且沾沾自喜，泰然自若。

大体上，志贺直哉这个人的作品，据说被称之为是严肃的，或是什么。但那是谎言，是肤浅的家庭生活，不是主人公的性格，而是撒娇的任性。总之，那种轻松而似乎愉快的生活成了魅力。他虽只是个暴发户，但总之，他很富有，无论是土生土长的东京人（那种自豪，以我们看来，简直显得无意义而且滑稽，但当他们还是乡下人的时候，曾怀着

对其何等深切的轻蔑，那恐怕超出了诸位读者的想象）还是浪荡子——不，我是说那些稍稍品行不端、骨骼强健、大脸粗眉之人以及赤身露体地摔跤、盲目崇拜武力、只要赢了就好，嘴上如王者般挂满“不愉快”之类盛气凌人的话，从乡下出走的贫穷之人……总之，是被他吓破了胆吧。他放屁与从乡下出走的年轻后生放屁似乎意义完全不同。他讲那“因人而异”。头脑笨拙，感性愚钝，只是朝夕称“我、我”并想独占鳌头。（还使用了那租借厢房，继而霸占主房式的卑劣的方法。）为了目的根本不择手段。这虽然是他们腕力家的特征，但他们似乎大动肝火，忍着尿意，略微欠身，皱巴巴地在稿纸上奋笔疾书，并且，让身边的人誊写。那显露于文章的风格之中。“他是个残忍的作家。”我想反复重申此事。他是个过了时的粗鲁作家，文学观抱残守缺，不愿前进半点。顽固。他似乎想将其作为美德。那是狡猾。满脑子都只是：“若好运的话，会如何如何。”似乎也有了各种盘算。就是因此而令人厌恶。我必须将其打倒。如果有个顽固的老子，则其家人都会叹息不幸。停止惺惺作态吧。你虽说我“有着

令人厌恶的姿态，实在看不到优点”，但那是你的固定了石膏的愚蠢的姿势所造成的感觉。

变得再稍微软弱点吧。如果是文学家，就变得软弱点。变得灵活些吧。努力理解你的流派之外的人，不，他的痛苦吧。如果无论如何也都无法理解，就住口吧。不要过度地出席座谈会，在众人面前出丑。明明没有学问，正因为根本不能成为依靠，因此依赖，十年如一日地讲别人的坏话，嘲笑他人，沾沾自喜的家伙们，连我也“闭口无言”。为了获胜，使用非常卑劣的手段。并且，在尘世中，被成功地称为“那是好人，是清高的出色之人”。他们几乎都是坏蛋。

你们得到的东西（我不知道其度过了几年的文坛生活）仅仅是世间的信赖而已。如果有人说他喜欢阅读志贺直哉之作，似乎就成为老实的、有高雅情趣的人的证明，但是你不觉得羞耻吗？在那位作家生前，与“优良风俗”媲美的是哪种作家，知道吧？

你如果当选议员就再好不过了。那厚颜无耻，自我肯定的议员非你莫属。你在那篇《新加坡的陷

落》的无聊文章（甚至将那篇无聊文章包住双颊，想要弄虚作假，真是个可怕的良心家）之中，张冠李戴一般，颇为唐突地使用了“谦逊”这类词语，那才是你最缺少的品德。你的形态丑陋的脑子里充溢的东西仅仅是骄傲自大。读了这篇称之为“文艺”的座谈会纪事，你在年轻人面前，甚为沾沾自喜，另外年轻人也只说玄妙的话献媚。但是我不打算讲年轻人的不是，我所要讲的，是仅仅因为洞察了使那些人们无益地困惑的誓死的道路。这句“因为我是太宰的长辈”的话，听起来像是因为是长辈所以就有说坏话的权利之意，但换作是我，则相反，“因为我年长”，所以不想讲年轻人的坏话。另外还是在那个座谈会的纪事中，有这么一处，即“我说了声誉好的人的坏话，真是头疼”。我想他是何等丑陋卑贱的人。此人意外地不正是对“声望”这种东西敏感吗？若如此，是否可以这样讲呢？“最近的评价很不错，因此想进一句忠言。”至少这样讲更具人情味。他的话语，仅仅是变得世故的虚张声势，没有任何感情。看吧，他将自己的《邦子》或《盗儿谈》毫无羞涩地夸耀，讲解其优点和长处。只能对

其耄耋老态喷饭不已。作家到了这种地步，就已完蛋了。

热烈地大谈“仿造品”、“仿造品”，但那正是二十年如一日的陈腐的文学论。仿造品，比起日常生活中类似日记的小说，是何等费力之作呢？并且，偏偏不合所谓批评家们的口味，而这，你也当然能够通过《克罗谛思日记》体会到。

并且，懒惰的刁滑之人——总之，仅仅在自身的日常生活中自我沉醉的人才——会去写那种日记。若是如此，就对不起读者。而进行虚构，不正是那些“作家”的真正的痛苦吗？归根结底，你们是懒汉，并且仅仅是在狡猾地诓骗。因此，对拼命写作的作家指手画脚，那才是在拉自缢者的脚。什么时候都是如此，使我无意义地痛苦着的，只是你们。

对你腻烦的事情，还有一件。那便是你简直没有理解芥川的苦恼。

那是见不得光者的苦闷。

是软弱。

是《圣经》。

是生活的恐惧。

是战败者的祈祷。

你们什么都不懂，甚至为无知的自己而骄傲。有这样的艺术家吗？知道的东西只是处世术，无论思想或什么都是莫名其妙的。所谓瞠目结舌就是指这类事。仅仅要凭人的举止判断人。所谓卑鄙就是指此类事。你的文学，全无任何传统。契诃夫？别开玩笑了。你不正是什么也不阅读吗？所谓不读书，是那个人不孤独的证明。如果乔装隐士，周围并非时常门庭若市，那就是万幸了。我不认为其文学打破了传统，总之，我甚至感到他是个一大把年纪，却骄傲地撰写儿童读物、得意忘形之人。但是，类似安徒生的《丑小鸭》的“天才之作”则一篇也没有。并且，仅仅是骄傲自大。是腕力强大的孩子王、土霸王、乃木①大将。

贵族虽然曾经说长道短——提到贵族，大家就突然怒气冲冲，令人不可理解——但在某报纸的座谈会上，皇族阁下讲：“我喜欢读《斜阳》，因为感同身受。”因此，不好吗？不是你们这群暴发户所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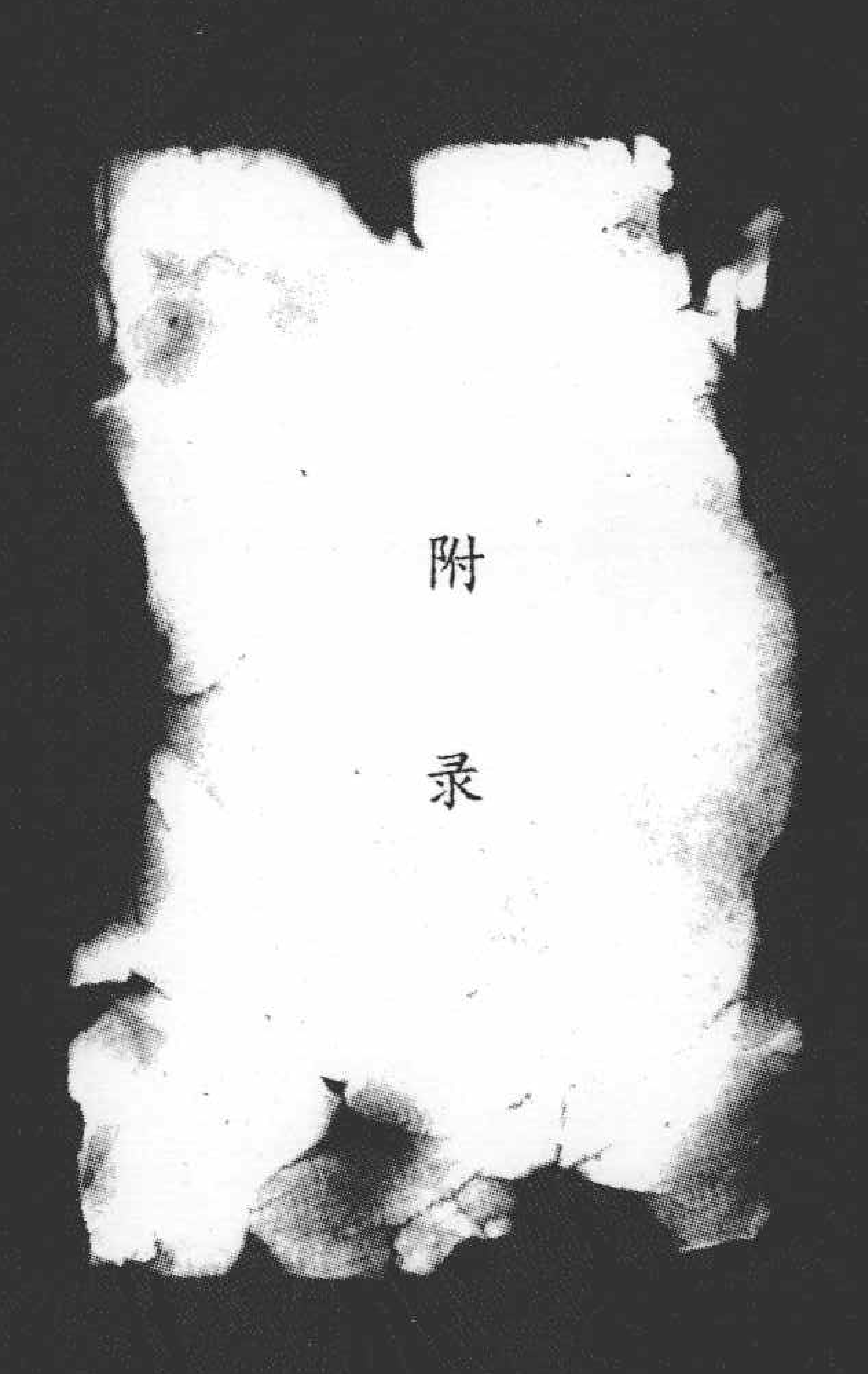
① 乃木希典（1849—1912），日本官方渲染出来的军神。

理解的。嫉妒。年纪一大把，真是可耻。

能宰了太宰吗？你有来言，我有去语，我打算知无不言，言无不尽。

李雪莲　译

奔跑吧！梅勒斯



はしれメロス

太宰治升天

石川淳

一

六月十五日夜，我自大岛之旅乘船归来，到达月岛之后马上与同伴一起去了有乐町，刚走进一家小茶馆，就有位不期而遇的报社中人将一张报纸突然展开在我眼前。那是十六号的报纸。因为大岛没有报纸这东西，所以这便是我间隔了四五日之后所看到的第一则新闻了。接过报纸的时候，不小心扫落了桌上的茶杯，薄薄的玻璃在地板上碎散开来。于是，我于猝然之间得知了一件必须确认的事：太宰治的死。

报上称之为“情死”。此后所见的各家报纸果然也都谓之“情死”甚至《情死行》。然而这两个词于我都陌生得很。何谓“情死”？我对这词的来历不

甚明了。何谓“情死行”？——“行”什么的，当属乐府体吧？但我至今没听说过有《情死行》这么一篇乐府诗。我们所知的，只是太宰君独自做出了死的抉择并将他的意志贯行到底了——这样一个单纯的事实而已。即便他旁边偶然有一个女人，在同样的时间地点死去了，那又说明什么呢？相对于太宰君之死这件事本身的意义，女人之死与它的关系几乎已经无关紧要了。在太宰君的死这一事件之侧，女人之死只是一个无谓的现象而已。然而，世上的大部分人就专门喜闻乐见这类无谓的现象，却毫无兴趣去领悟事件的真正含义。轻佻草率地搬出惯用的“情死”之说来制造轰动效应，这正是世人的陋习。我们若要接近太宰君的死，就不得不先从撕破这些报纸开始。

我出了茶馆之后，在回家路上又顺道去了一家小酒屋。那儿也有关于太宰君的流言在等着我。说话声是从吧台附近传来的——“什么？那又可以拿来当小说素材了吧？”（到当时为止，对太宰君的报道一般都还只是“生死不明”。）我循声望去，一个素不相识的愣头青的苍白侧脸映入了眼帘。“浑蛋！”

我马上怒吼了出来。这并不是因为酒醉的缘故。我刚来那家店，还完全未醉。在未醉的情况下提高嗓门，对我来说是前所未有的。我确实很生气。我认为那个愣头青的话不论对太宰君、对我们，还是对一般的人类而言，都是不可接受的侮辱。愣头青不吭声了，我也暂时沉默了。然而，我终究还是对愣头青说了句“抱歉”。而且竟是以一种安慰的口气，自然而温和地说出了这句话。我到底怎么了呢？先在未醉的情况下对人疾言厉色，紧接着又出声道歉，还用了那种温和的语调，这也是前所未有的。愣头青好像终于松了口气，“其实我非常欣赏太宰先生的作品，但我认为他那种生活方式是不可取的。世间的看法也是这样的。”我已经对一切都充耳不闻了，愣头青的浅薄以及他背后那个自鸣得意的“世间”的愚昧，我都宽厚地听之任之了。我的眼前只剩了太宰君的容颜。即使时空相违，这里已然成了守夜的灵堂。或许我是约束了自己在灵前喧哗吵嚷的行为吧？抑或因为太宰君是个宽厚之人，我也跟着心善了起来。尽管如此，得知“世间”——至少其一部分——对一个作家的死的见解是“情死”，是

“小说素材”，虽说尚不值得大惊失色，至少可算得上“街头巷尾蒙尘沙扑面”这种等级的灾难了。然而，“世间的见解”这东西，搞不好也是被太宰君的“丑角表演”之幻术迷惑了，而有幸到场的我，今天这番作为，说不定也沾上了那么点“丑角表演”的意思。

第二天一早，因为新潮社年轻的S君来了我的寓所，我便和S君一起去了三鹰。而后，我站在了太宰君投身的小川之畔。太宰君的遗体仍然没有找到。从前，欧洲的天主教诗人远渡重洋来到了江户城的城壕边，一边绕壕而行，一边探出肥短的脖颈，凝视着水中一处耀目的反光点吟道：Je regarde a mes pieds pour ytrouver le soleil.（我看向脚下，却见到太阳。）然而，这里只有梅雨天的滚滚阴云，哪儿都寻不见太阳的踪影。低头看向脚下，只见白浊的河水在雨中不断高涨，湍急地化作了小小的瀑流、深深的旋涡，啃啮着堤边的青草匆匆远去了。

二

回想起来，我与太宰君一起喝酒的机会总共只

有四次。第一次的确是在昭和十四年的时候吧。虽然在那以前就已相识，还一起下过象棋，喝酒却是头一回。那天，太宰君在酣饮之际的杂谈中说过的话，我现在只能记起两句了。一句是："所谓真善美，果然是好东西呀！"另一句是："酗酒无度的醉鬼是不可相信的。"太宰君所说的"善"，以后再来讨论吧。而"酗酒"云云，今日回首却令我生出许多感慨。这是因为，近来我屡见"喝闷酒"这一悲痛的片语在太宰君的文中四处散落。当时我正是坐在右首的"醉鬼"之一，还曾疑心这话会不会是在暗讽我，但也猜想这可能是太宰君对观念上的"酗酒"的自戒之语。若论实际酒量，太宰君比我更能喝。可是，无论在太宰君的文章中还是言谈里，都还没有出现"喝闷酒"这种话。即是说，不论在实际上还是观念上，太宰君都还尚未被追逼至不得不自我意识到"喝闷酒"的穷境吧？那时，在自己与酒之间，不论是太宰君还是我，都还有着仅从观念上憎恶"酗酒"并与其保持心理距离的余裕。到底是什么，在尔来将近十年的时间里，将厌恶"酗酒"的太宰君最终推向了"闷酒"呢？

第二次共饮是在战争期间，昭和二十年①二月初，一个漫天大雪的日子。雪停之后，我们来到吉祥寺一家小酒屋，悄悄关上了门，一起喝着烧酒还是什么别的酒。我记得当时正写着小说的T君也在场。那时都说了些什么呢？——好像只是一些平常话题，没有什么值得一提的。太宰君兴致勃勃地大声谈笑着，我们从白天一直喝到了夜里。出门时，太宰君对我说：让我睡你家吧，我背你回去！——他这么说是因为路上泥水很深，太宰君穿着长靴而我只穿了双短靴的缘故。可是，他背着我刚开走就滑了一下，我俩险些一起滚倒在泥泞里。这时候，头顶突然雷声轰鸣，夜空中发光物四处飞窜，井之头林区的另一边，火焰直冲云天。太宰君的身体沐浴着明灭变幻的火光，轻快地穿梭于树林间，如同精灵的飞舞一般。

第三回共饮是去年的事，也就是昭和二十二年一月，那是我们在战后第一次相逢。期间，太宰君吟出了这么一句川柳点②，并将它赞为佳句："所谓

① 公元1945年。
② 江户时期的一种滑稽诗。

'恋慕'乃是女人的自暴自弃之态”，这到底是从文学鉴赏的角度出发，还是从生活体验的角度出发的意见，我就不得而知了。反正，说着这话的太宰君眉飞色舞，并不像正被“女人的自暴自弃”的阴云笼罩着的样子。他喝起酒来也斯斯文文，并没有酗酒的气息。

再一次共饮是去年夏天的事了，这也是我们最后一次见面。我们喝着啤酒，高兴地交谈着。记得当时我说了这么一番话：“有些家伙总说我们喜欢自虐，可自虐到底是怎么回事呀？虐待自己啥的，我可从没想过呀！我们这些人应该是过分娇惯着自己才对吧？你，你不也是吗?”我这么一说，太宰君“呵呵”地笑了。后来，太宰君在谈笑之间，屡屡伸手来掐我的腿。那既像是配合谈话而加入的动作，又像某种暗号，无因无由地掐着。席上虽然还有别人，但谁也没有注意到他的动作。我大概因为喝醉了吧，也没觉得特别疼，便由着他掐，回家一看，腿上竟出现了一块淤青。我至今仍不明白，太宰君为什么要这样掐我。现在想来，那个夏天似乎正是与作品《樱桃》的季节对应的夏天。“不仅在家之

时，我出外与人会面时也是这样：不论内心多么痛苦、身体多么疲惫，我都会拼命制造愉快的气氛。”这么说来，太宰君在那天的席上，果然也如文中所写的那般努力着吗？而且，与我们分别之后，也如文中所写般地“累到东倒西歪”，考虑着“金钱、道德、自杀的问题”吗？如此说来，在太宰君“悲伤忧郁的时候”，我们反而自他那里接受了“可心的服务”。这么一来，我越发感到，对这个“天下第一老好人”冠以“自虐家”这么个轻佻的称号太不相宜。导致太宰君“心中烦恼忧郁”的东西，一定也是形姿清澄的，其状貌与“自虐”的粗俗土气必无半分瓜葛。我只因力所不及，未能更加不通人情地对他的“自杀”加以阻挠，以作为那一晚“可心的服务”的回礼而憾恨不已。

此后我们几乎十个月没再见面，太宰君突然凭空消失了。他留下的碎纸片上写着：“我再也不想写小说了”。然而，小说本来就是作者在不情不愿间写出来的东西。这种程度的创作实感，太宰君这样的小说家不可能没有深切体验过。“不想写了”这种实感的再度来临，也许恰恰是转变的大好时机。只是，

尽管面临着这样的大好时机，太宰君依然以清醒的意志选择了投水。我不想在水面的泡沫消失之后去对死因作千般揣测，只想以一腔恳意来面对死者的意志。然而，这世上好事之徒仍大有人在，他们抓住了只言片语便会立即大做文章，把也许仅仅是谎言的“不想写了”肆意曲解为“不能写了”，从而得出了“江郎才尽”的结论。一般而言，在作家的生活中，即便有着发生转变的可能，也绝不会出现什么“江郎才尽”的障壁，太宰君更不是会被这种障碍阻住行动的作家。然而，对于这个人，世间的评说却如此卑劣，生前是什么“小说的素材”、“自虐”之类，死后又是什么“情死”、什么“江郎才尽”。可笑！绞尽了脑汁也寻不见任何灵感、江郎才尽的恐怕是世评本身吧！听说沙漠中栖息着专吃死肉的狼，人世间的狼恐怕也在打着分食作家尸体的如意算盘吧！只不过，作家的身影疾行如光，狼自以为吃到了口的，很可能只是他们自己的泥腿子而已——尽管如此，伴随着太宰治这样一位今世无可替代的作家的死，他那天赋的才华也一起陨灭了。可叹啊，今后几度春去秋来，四季逡迴之中，本该

常开不败的花朵却永远凋落了。可惜啊，太宰君！你这大白痴，你做了怎样无可挽回的傻事！

三

“人为他人服务难道是件坏事吗？难道成天正儿八经地不苟言笑才是好事吗？”（《樱桃》）

太宰君是怀着“必死”的决心发出如此诘问的。他在近作中屡屡使用的“必死”一词，并不是什么修辞手法。虽然作品的内容近于日常琐事，但这却是作者在善与恶的对决中抱定了必死之决心的发言。这里的善与恶已经超越了观念上的对立。行住坐卧，事无大小，一概上升为“善的生活”或“恶的生活”的取决标准的，人类的生理正在于此。这的确是艺术家应该决一死战的场所。

太宰君，以及一般而言的作家，是不懂得何谓“适可而止”的。因此也不可能过着审美的生活。也因此，他们与审美趣味之类的东西无缘。先前，太宰君在《斜阳》中写到了贵族女性撒尿的方式，有人读了以后就说：“贵妇人在庭院中小便什么的，读来真令人讨厌！”——那便是说，这个人的审美趣味

对此有所抵触吧？原来如此。当然不论是谁，都拥有着对讨厌的事物宣称讨厌的权利。然而，那个人又说了："我大概也对作者持有这种兴趣感到讨厌吧。"——他之所以会认为"作者持有这种兴趣"，完全是以自己的心性来忖度他人不是吗？这明显是错估了作者。太宰君不过是选择了写下这件事而已吧？他一定对此并无"兴趣"，说不定正是因为没兴趣才写这个的。如果自此就有所误解，那么再往前便会走向更大的分歧。于是，那个人最后又说了这么一番话："我对那个作者的姿态有些介意。那实在有轻浮之嫌。比他年轻的人或许感受不到，然而不巧我却比他年长。我想，如果作者能够再认真些就好了。"拿年龄的差别来说事，只能说有点滑稽。这个人自称"对作者的姿态有些介意"，介意的话，他当然有宣告介意的权力啰！然而，既然说出了"如果作者再认真些就好了"这样的话，可见这个人对于太宰君怀抱"必死"之决心所做的"丑角表演"既无一丝"兴趣"，也没有半点的理解。我并非要说这个人什么也没去看。可以想见，他正着眼于现实生活，同时也着眼于艺术的世界，以自己的方式寻

求着二者的调和。而且，他大概还预备以他所理解的“认真”态度，立足于他自信寻得了的调和之上，由此发表他对于生活、同时也对于艺术的主张。然而，对太宰君来说，所有的调和都不外乎妥协而已。因为，在“善的生活”与“恶的生活”的生理性对决中，应该是没有调和可言的。如此一来，太宰君应该立足于何处、以何种方式来自我主张呢？我们不能不听听太宰君自己的话。

“因写作而痛苦的时候，我便求助于闷酒。所谓闷酒，是因无法主张自己的思想而惶急无奈、烦恼不堪时所喝的酒。”(《樱桃》)

“自己的思想”到底是什么呢？太宰君说他暗自考虑着“金钱、道德、自杀的问题”。是我听错了吗？在我耳中这俨然是在说“生活、善恶、自我主张的问题”。或许是我臆测，所谓“自杀”的意志，其实是自我主张的意志。他说：“与人争论，我从来没有赢过，每次都必败无疑。”因此，对于太宰而言，“自杀”虽然看上去似是败北无疑，却也是他强有力的终极武器。亦即，这是孤独的艺术家最后的自我主张——主张什么呢？至此，恐怕除了主张着

“善的生活便应如此”之外已别无其他了。他将“自杀”置于眼前，写下那些满载着“惶急无奈、烦恼不堪”之印记的文字。即便是太宰君这般才华横溢的作者的文字，在世人的眼中，仍将被误解为表现上的“酗酒”般的东西吧？——那些文章便是以如此痛烈的表现形式而写成的。太宰君以这样的形式，将包裹身体的累赘之物悉数卸了下来。有一篇名叫《如是我闻》的东西，那篇文章彻底抛弃了“拼命制造愉快气氛”的努力，与“可心的服务”已经大相径庭，它仅仅举出了“这就是恶的生活”的例证并加以弹劾。然而，即便只是这种程度的文章，太宰君也是抱定了“必死”之决心才写下的。在抱定决死之心以前，连这种程度的文章都写不了，由此可以窥见太宰君那种洁净的柔弱。这是除了艺术家之外绝对不允许拥有的柔弱。这种弱质，却正是人世间的善之所在。

在死前一年，太宰君写下了《父亲》一文。（顺带一提，就作品的完成度而言，一年后的《樱桃》要更高一些。这或许是因为后者在时间上更迫近死亡之期的缘故吧。）

《父亲》的作者这么写道："我为了义而不断玩乐着。体验着地狱之苦而玩乐着。赌上了性命地玩乐着。"又写道："我憎恶没有苦闷的玩乐。""为了义"中的"义"到底所指为何呢？

"那虽确实有点像强词夺理，然而，我胸中的白绢上写满了细小的文字。文字的内容，我也无法清楚解读。打个比方，有十只蚂蚁从墨水的海洋中爬上岸来，发出'咔沙咔沙'的声音在白绢上来回行走，将细密的墨脚印印在白绢上，就是那种小到令人发痒的文字，如果能够把那些文字全部判读出来，或许就能明明白白地向大家解释我的立场中的'义'了，然而那毕竟太过繁难了。"

"义。义是什么？虽然我无法判明，然而，它让亚伯拉罕杀死独子献祭，使宗五郎上演亲子别离的一幕，并使我不得不自己遁入地狱。义是什么？啊……它正像男性那无可疗救的可悲弱点。"

太宰君"胸中的白绢"上所写的文字是什么，我也"无法清楚解读"。那大概是由什么妖魔写下的文字吧？如果真的是妖魔，那恐怕一定是名为"善恶观念"的妖魔吧？被形容为"正像男性的可悲弱

点”的“义”，同时又被称作了“我的立场”。而“体验着地狱之苦”、“赌上了性命”的“玩乐”则是太宰君的生活。“为了义”的生活。太宰君是被名为“善恶观念”的妖魔附身的生活者。而且每逢“争论”都“必败无疑”。这便是人世间善之主张的悲壮败北吧！太宰君是善的诗人。我们的历史中不得不记下这样一笔：这里有一位诗人，“为了义”而玩乐、“为了义”而死去了。

他的玩乐是空间的战栗，他的死亡是时间的中断。太宰君的身体已经沉入了水中，他的遗骸已被火烧尽，我们与这个人再也无缘相见了，只有茫然抬首，如同《樱桃》的作者在引语中所录的诗句般：

——我面对青山而举目。

昭和二十三年六月

邹徽　译

奔跑吧！梅勒斯



太宰治年谱

はしれメロス

一九〇九年（明治四十二年）

六月十九日，出生于青森县北津郡的金木村（五所川原市），本名津岛修治。

津岛家是津轻地区首屈一指的地主富豪之家。太宰治的父亲津岛原右卫门，曾任众议院议员，后当选贵族院议员，同时经营银行、铁路；而他的母亲则是体弱多病，无力照顾儿子，因此太宰治从小是受姑母和保姆的抚育而长大。太宰治出生之后，是津岛家那一辈里面的第六个男孩，上有五哥四姐，其中两个哥哥不幸夭折，只剩下文治、英治、圭治三人。太宰治出生三年之后，幼弟礼治出生。

一九一六年（大正五年）七岁

至市立金木普通小学就读。成绩杰出。

一九二一年（大正十一年）十二岁

以第一名的成绩从普通小学毕业，后至离家两公里远的明治高等小学就读。

一九二三年（大正十二年）十四岁

三月，父亲去世，享年五十三岁。四月，至青森县立青森中学就读，寄宿该市寺町的远亲丰田家檐下。中学期间，开始创作小说、杂文、戏剧，对泉镜花、芥川龙之介的文学相当倾倒。

一九二五年（大正十四年）十六岁

发表《最后的太阁》。和阿部合成、中村贞次郎等友人合编同人杂志《星座》。

一九二七年（昭和二年）十八岁

至远亲藤田豊三郎的家里寄宿，就读弘前高等

学校文科甲组（英语）。年间，传来了芥川龙之介自杀的消息，甚受冲击；和青森市滨町“玉屋”的艺妓红子（小山初代）相识。

一九二八年（昭和三年）十九岁

五月，独自编辑的同人杂志《文艺细胞》创刊，以“焉岛众二”之名发表《无间奈落》，思想上渐受马克思主义的影响。因对出身苦恼而有服安眠药自杀的意图。

一九二九年（昭和四年）二十岁

四月，以“小菅银吉”之名，在文艺杂志《猎骑兵》发表《虎彻宵话》等文章。十二月十日夜，自杀未遂。

一九三〇年（昭和五年）二十一岁

进入东京帝国大学法文科就读，住宿在户冢取访町常盘馆。与井伏鳟二会面，奉为终身之师。参与共产党运动，几乎没有上课。六月，三兄圭治去世。结识银座酒吧女田边，相约在镰仓腰越町海岸

殉情。以致田边死亡，因协助自杀而遭起诉，此事是他终身难忘的罪恶意识，心境凝聚在《道化之华》、《虚构之春》中。后来小山初代来东京，互定终身后暂时回乡，后遭分家除籍，靠小山家资助。

一九三一年（昭和六年）二十二岁

二月与小山初代同居，号朱麟堂，沉迷于俳句之中。

一九三二年（昭和七年）二十三岁

因为对左翼非法运动绝望，现在的投入仅为寻求自我毁灭之道，后来向青森警察署自首，正式放弃非法运动，并回帝大重修，倾心于写作之中。

一九三三年（昭和八年）二十四岁

开始用太宰治这个笔名。频繁出入井伏鳟二家，结识伊马鹈平（春部）、中村地平、小山佑士、檀一雄等人。

一九三四年（昭和九年）二十五岁

借井伏鳟二之名于《文艺春秋》推出《洋之介

的气焰》。十二月，与津村信夫、中原中也、山岸外史、今官一、伊马鹈平、木山捷平等人共同成立同人杂志《青花》，发表《浪漫主义》。

一九三五年（昭和一〇年）二十六岁

二月，发表《逆行》。三月，参加东京都新闻社的求职测验落选后，企图于镰仓山上吊自杀，并自帝大辍学，发表《道化之华》。四月，罹患盲肠炎并发腹膜炎，疗养身体至夏天。七月，移居千叶县船桥町，药物中毒。八月，《逆行》入围第一回芥川奖，开始和田中英光通信。

一九三六年（昭和十一年）二十七岁

为治疗药物中毒，进入芝济生会医院接受治疗，四月，于《文艺杂志》发表《阴火》。五月，于《若草》发表《关于雌性》。六月，首部文集《晚年》出版。期待已久的第三回芥川奖落选，备受打击。后接受井伏鳟二的建议，至江古田武藏野医院治病，一个月后出院，撰写《二十世纪旗手》、《HUMAN LOST》。

一九三七年（昭和十二年）二十八岁

三月与初代至水上温泉，企图吃安眠药自杀，但未成功。回东京后与初代离别。发表《虚构的彷徨》、《灯笼》。

一九三八年（昭和十三年）二十九岁

九月，发表《姥舍》、《满愿》。十一月，移居至甲府市西坚町，发表多篇随笔。

一九三九年（昭和十四年）三〇岁

一月，在井伏鳟二夫妻撮合下，与石原美知子举行结婚典礼，于甲府市御崎町筑新居。

三月，于《文学界》发表《女生徒》，因《女生徒》而获北村透谷奖。

一九四〇年（昭和十五年）三十一岁

确定了新进作家的地位，发表的作品增加。开始连载《女的决斗》、《俗天使》、《鸥》、《哥哥们》、《老海德堡》等作品。创作集的单行本《皮肤

与心》、《回忆》于前半年发行。《越级控诉》、《快跑！梅乐斯》发表后更被誉为名作。受邀演讲的机会增多，于东京商大以《近代之病》为题演说，亦于新潟高校演说。

一九四一年（昭和十六年）三十二岁

以《东京八景》为首，承袭前年，继续丰富创作。长篇《新哈姆雷特》、《七代女》、限定版《越级控诉》分别发行。六月，长女园子诞生，经北芳四郎的鼓励，探访十年不见的乡里金木町的老家。

一九四二年（昭和十七年）三十三岁

九月，发表《花火》，遭全文删除（《花火》后改名《日的料理》）。十月，收到母亲病重的通知，与美知子和园子返回老家，十二月，母亲去世，享年七十岁。

一九四三年（昭和十八年）三十四岁

给亡母做了三十五天法事，与妻子结伴返乡。

完成长篇《右大臣实朝》。

一九四四年（昭和十九年）三十五岁

发表《裸川》（新解诸国故事）、《佳日》。东宝电影公司将《佳日》拍成电影。受中央情报局与文学报国会之托，将《大东亚五大宣言》小说化。研究鲁迅。五月十二日，为完成小山书店的《新风土记丛书》之《津轻》，自东京出发，六月五日返回，七月完稿。八月，长男正树诞生。为出版《云雀之声》事宜和小山书店洽谈，即将出版之际，工厂遭到空袭，一切全告乌有。十二月二十日，为调查鲁迅于仙台的事迹，赴仙台。同年，小山初代于青岛去世。

一九四五年（昭和二〇年）三十六岁

二月，完成鲁迅传记《惜别》，朝日新闻社发行。三月，在空袭警报下执笔写《伽草纸》。三月底，妻子至甲府娘家避难，轰炸之后家被毁损。暂时至龟井胜一郎的家中避难，将小山清留下，前往妻子的避难地，将书籍与其他行李移至市外千代田

村，七月，甲府遭炸弹，家毁，后与妻子经东京返回老家津轻。

一九四六年（昭和二十一年）三十七岁

开始了战后的活跃。发表多部作品，其间举行战后最初的众议院选举，长兄文治当选。五月，芥川比吕志为《新哈姆雷特》于思想座上演的许可登门造访。七月，祖母去世，享年九十岁。《冬季的花火》预定由新生新派于东剧上演，后遭麦克阿瑟禁演。

一九四七年（昭和二十二年）三十八岁

送别昔日同居的小山清去北海道夕张炭坑。二月，去田中英光的别居、伊豆三津滨旅行，于安田屋旅馆停留到三月上旬。完成了《斜阳》的前两章。三月底，次女里子出生。同年春，结识二十八岁的山崎富荣。六月底完成《斜阳》。十月，发表《阿三》和随笔《话说我的这半生》。十一月，太田静子生一女，取名治子。

一九四八年（昭和二十三年）三十九岁

再次以《如是我闻》震惊文坛，并着手创作《人间失格》。完成了《第二手札》的一部分。此时，随着肺结核的恶化，身体极度虚弱，时常吐血。六月十三日深夜，与山崎富荣一齐在玉川上水投水自尽。三十九岁生日当天，遗体被发现。二十一日，丰岛与志雄、井伏鳟二主持至其家中举行告别仪式，葬于三鹰町禅林寺。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奔跑吧！梅勒斯
作者＝（日）太宰治著；邹微，曹逸水，李雪莲译
页数＝３２０
ＳＳ号＝１２６９３００２
出版日期＝２０１０．０５